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　閣下的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證券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通函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Goodbaby International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 孩 子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6)

(1) 主 要 及 關 連 交 易
(2) 根 據 特 別 授 權 發 行 代 價 股 份
(3) 申 請 清 洗 豁 免
及
(4) 股 東 特 別 大 會 通 告

本 公 司 的 財 務 顧 問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獨 立 董 事 委 員 會 及 獨 立 股 東 的 獨 立 財 務 顧 問

新 百 利 融 資 有 限 公 司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封面所用詞語與本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9至37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8頁。載有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及推薦建議的獨立財務顧問函件載於本通函第39至71頁。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商務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

無論　閣下能否親身出席大會，務請將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的指示填妥，並盡早交回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惟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9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3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39

附錄一　－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A**　－　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 IIA-1

附錄二**B**　－　有關目標集團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IB-1

附錄二**C**　－　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IIC-1

附錄三　－　一般資料 II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N-1

於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事項」	指	本公司收購銷售股份
「實際營運資金」	指	完成報表所顯示目標集團的營運資金(經計及存貨、應收賬款、應付賬款、預付款項及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該協議」	指	買方及賣方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就收購事項訂立的協議
「該公告」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申請
「聯繫人」	指	具有收購守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CAEL」	指	Cayey Enterprise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以Gappa Trust受託人身份間接持有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現金代價」	指	現金金額120,485,816美元
「本公司」	指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86)
「完成」	指	根據該協議完成買賣銷售股份
「完成日期」	指	完成發生的日期
「完成報表」	指	由買方將予委任的獨立核數師將予編製目標集團於完成日期的最終財務狀況表
「一致行動集團」	指	PUD、CAEL、SGIL、ROSL、SIML及與其任何一方一致行動的人士(包括宋先生、富女士、Kobler女士、劉先生、王先生、曲先生、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代價股份」	指	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的536,100,000股新股份
「COOP」	指	Coop Investment Company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不競爭契據」	指	宋先生及富女士(作為契諾人)各自以買方為受益人將簽立的不競爭契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分派」	指	誠如本通函「分派」一節第(ii)段所載，(1)賣方實物分派代價股份；及(2)於完成購回後賣方以按比例基準按其股東各自於賣方的持股權益比例向其股東派付股息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收購事項、特別授權及清洗豁免的股東特別大會
「經擴大集團」	指	完成時經目標集團擴大的本集團
「執行人員」	指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或任何獲其轉授權力的人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買方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七日的行業報告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為一家全球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FTHL」	指	Fine Time Holdings Limited(上時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獨立第三方共同擁有
「基本擔保」	指	該協議所載的基本擔保，包括銷售股份的所有權、目標集團的集團架構，以及有關目標集團知識產權的擔保
「Golden Phoenix Trust」	指	一個以信託形式為其受益人持有權益而成立的信託，富女士為信託的委託人，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信託的受託人

「Grappa Trust」	指	一個以信託形式為其受益人持有權益而成立的信託，宋先生及富女士為信託的委託人，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信託的受託人
「好孩子(中國)零售」	指	好孩子(中國)零售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目標公司間接全資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好孩子零售」	指	好孩子零售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目標公司直接全資擁有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股東」	指	除以下者外的股東：(a)一致行動集團(以任何成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擁有任何股份為限)，及(b)涉及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或於其中擁有權益者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獨立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組成，成立旨在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的個人或公司
「發行價」	指	每股代價股份發行價3.49港元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即該公告日期前的最後交易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許可」	指	將由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一家或多家實體(作為許可人)與買方(或其附屬公司)(作為受讓人)訂立有關相關IPR的許可，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許可」一節
「上市委員會」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最後完成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或買方與賣方書面協定的該其他日期
「孕嬰童產品」	指	孕嬰童產品
「劉先生」	指	劉同友先生，為執行董事
「曲先生」	指	曲南先生，為執行董事
「宋先生」	指	宋鄭還先生，為執行董事
「王先生」	指	王海燁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宋先生的外甥
「富女士」	指	富晶秋女士，為宋先生的配偶
「Kobler女士」	指	Sharon Nan Kobler女士，為富女士的女兒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PUD」	指	Pacific United Develop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六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 由CAEL擁有51.19%， (2) 由Powergain Global Limited(由王先生全資擁有)擁有12.37%， (3) 由Lexidirect Corporation(由劉先生擁有10%)擁有9.69%，及 (4) 由其他127名股東擁有26.75%

「買方」	指	本公司
「參考營運資金」	指	人民幣－12,768,000元(負壹仟貳佰柒拾陸萬捌仟)，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上的營運資金
「相關IPR」	指	根據該協議將由賣方(或其聯繫人)轉讓予買方(或其附屬公司)的商標、域名及相關知識產權，包括「好孩子」、「Goodbaby eu」、「小龍哈彼」、「gb」及「Family by gb」
「有關期間」	指	緊接該協議日期前6個月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止期間
「保留業務」	指	賣方及其聯繫人擁有及經營的現有業務，包括： (i) Mothercare業務：經營「Mothercare」旗下品牌店及銷售孕嬰童產品、中國經Mothercare UK及其他第三方品牌公司授權的「Mothercare」旗下品牌產品。「Mothercare」旗下品牌包括「Mothercare」、「ELC」及獲授權在中國經銷或從彼等的中國獲授權經銷商採購的第三方品牌； (ii) Kids Sports業務：在中國透過其線上線下零售網點(包括「好孩子星站」零售店)零售「Nike」(耐克)、「Adidas」(阿迪達斯)、「Skechers」(斯凱奇)、「PUMA」(彪馬)、「Converse」(匡威)、「GEOX」(健樂士)、「The North Face」(北面)、「Clarks」(其樂)、「Reebok」(銳步)及「Columbia」(哥倫比亞)等國際品牌的健身和戶外活動兒童服裝、鞋類、配件及產品； (iii) 媽媽好業務：專注為孕婦及父母提供全面服務的O2O平台；及 (iv) 尿布OEM生產業務：為海外第三方品牌生產尿布。
「購回」	指	誠如本通函「董事會函件」的「分派」一節所載，賣方購回及註銷VLVL、WAWA、FTHL及COOP所持其股份

「重組」	指	(1) 相關目標集團公司的股權由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轉讓予好孩子(中國)零售； (2) 購買昆山好孩子易家零售有限公司的13.04%少數權益；及 (3) 好孩子(中國)零售削減資本及出售好孩子(商丘)商貿有限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OSL」	指	Rosy Phoenix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日在薩摩亞獨立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以Golden Phoenix Trust受託人身份間接持有
「銷售股份」	指	於完成時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自有品牌」	指	「Family by GB」及「gb」
「SGIL」	指	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一家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宋先生、富女士、王先生、劉先生及曲先生分別擁有44.44%、22.22%、16.67%、11.11%及5.56%
「購股權」	指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本公司購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SIML」	指	Silvermount Limited，一家於薩摩亞獨立國註冊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特別授權」	指	建議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獨立股東授予董事以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及補充)
「目標集團」	指	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目標」或「目標公司」	指	Oasis Dragon Limited，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在薩摩亞獨立國註冊成立的國際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賣方直接全資擁有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賣方」	指	Goodbaby China Holdings Limited(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VLVL」	指	Victor Lead Ventures Limited(凱利創投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獨立第三方擁有
「WAWA」	指	WAWA Investment Company Lt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獨立第三方全資擁有
「清洗豁免申請人」	指	PUD
「清洗豁免」	指	執行人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的豁免註釋1授出的豁免，以豁免清洗豁免申請人就若收購事項進行而發行代價股份所引致清洗豁免申請人須就一致行動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的所有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提出全面收購要約的任何責任
「%」	指	百分比

匯率

除另有說明外，人民幣金額已按1.00港元兑人民幣0.863元的匯率折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人民幣或港元按照或可能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上述相關日期進行兑換。

除另有說明外，人民幣金額已按1.00美元兑人民幣6.777元的匯率折算為美元，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人民幣或美元按照或可能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上述相關日期進行兑換。

除另有說明外，美元金額已按1.00港元兑0.128美元的匯率折算為港元，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美元或港元按照或可能按照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於上述相關日期進行兑換。

Goodbaby International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6)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主席)*
Martin POS先生
劉同友先生
曲南先生
王海燁先生
Jan REZAB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何國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石曉光先生
張昀女士
金鵬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
江蘇省
昆山市
陸家鎮陸豐東路28號
郵編215331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20樓2001室

敬啟者：

(1) 主要及關連交易
(2)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3) 申請清洗豁免

緒言

茲提述該公告。

本通函旨在向　閣下提供(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進一步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致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訂立該協議，該協議的主要條款載於下文。

標的事項

買方有條件同意收購及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銷售股份。

銷售股份，指目標公司於完成時的全部已發行股本。

目標集團的核心業務如下：(i)領先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以及服裝產品的產品開發、品牌管理及分銷；及(ii)孕嬰童產品在中國的最大零售網絡之一，一個最具規模的全渠道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其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服裝產品以及本集團的兒童耐用品。

代價

銷售股份代價為36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2,812,176,000港元)，可按下文予以調整，將以支付現金代價的方式償付120,485,816美元(相當於約941,187,000港元)，代價餘額將以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代價股份償付。

調整

代價可向上或向下調整。向上調整上限為36,000,000美元(經計及下文(i)及(ii)項調整的影響淨額)，而向下調整並無任何上限。調整詳情為：

(i) 無負債及無現金調整：

(a) 倘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外部債務金額及外部債務等價物(包括(i)銀行借款；(ii)應付稅項；及(iii)遞延稅項)高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i)現金金額及現金

等價物及(ii)應收關聯方款項(將於完成時全數結清)，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該協議中界定)由賣方以現金結清；或

(b) 倘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現金金額及現金等價物及應收關聯方款項高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外部債務金額及外部債務等價物，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該協議中界定)由買方以現金結清；及

(ii) 營運資金調整：

(a) 倘實際營運資金較參考營運資金為低，則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賣方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該協議中界定)以現金結清；或

(b) 倘實際營運資金較參考營運資金為高，則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買方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該協議中界定)以現金結清。

參考營運資金為人民幣－12,768,000元(負壹仟貳佰柒拾陸萬捌仟)，即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應付目標集團關聯方款項。目標集團能夠維持負營運資金狀況是由於目標集團的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較目標集團給予客戶的信貸期較長所致，且存貨周轉日數相當穩定。目標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介乎80至120天。相反，目標集團一般不會給予分銷商信貸期，至於其他客戶則享有30至50天信貸期。此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及六個月期間，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貿易相關項目，當中包含客戶墊款、應付第三方線上平台佣金、應計線上營銷及推廣費用，以及銷售人員佣金及獎金)持續增加，此乃由於目標集團擴充業務及發展線下零售渠道以外的線上及批發渠道，故導致營運資金結餘出現負數。

擔保

代價股份將於完成時配發及發行，並按下列方式結清：

(a) 代價股份，即536,100,000股新股份，將由賣方的股東於完成購回及分派後持有；及

(b) 80,578,109股代價股份(「**抵押代價股份**」)，即代價的10%，將會由賣方的股東(於購回及分派完成後)向買方或其全資附屬公司質押作為擔保以保障買方可能對賣方的任何申索(根據該協議的條款並無以其他方式結清)，包括上述調整項下的任何應付款項。倘並無針對賣方的未決申索，則抵押代價股份應於完成日期後第540曆日當日退回賣方的股東(於購回及分派完成後)。

本公司將不再持有其本身股份。抵押人(即PUD、CAEL、SGIL、ROSL及SIML)仍為抵押代價股份的實益擁有人並有權行使該等股份所附帶的所有投票權，除非及直至強制執行抵押。該等股份的所有權於強制執行前不會轉移至本公司。

代價基準

代價由訂約方經參考現行市況、目標集團的過往營運、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以及相關代價由訂約方經參考現行市況、目標集團的過往營運、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以及可資比較公司(包含1)全球孕嬰童產品領先品牌或零售商，提供玩具、嬰兒護理產品及嬰兒及兒童服裝等兒童非耐用品，或提供汽車座及嬰兒推車等兒童耐用品；及2)在中國運營專門零售店的香港上市公司)的基準市盈率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可資比較公司是以彼等從事類似目標集團業務為基準選出，即從事孕嬰童產品的產品開發、分銷或零售，或在中國運營大型零售網絡。可資比較公司於聯交所或其他全球主要證券交易所上市，且僅會考慮已發佈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公開財務資料的公司，以便進行比較。

我們注意到，經計及代價360,000,000美元除以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經審核除稅後淨利潤淨額人民幣175.4百萬元後，銷售股份的隱含市盈率約為13.9倍，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16.4倍至26.6倍市盈率(按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的股價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除稅後淨利潤淨額計算)範圍，而平均市盈率為20.7倍。

買方應付的現金代價將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

建議發行代價股份及支付現金代價乃經董事會審慎及周詳考慮後達致。雖然發行代價股份將使現有公眾股東的股權百分比被攤薄，惟經考慮下列各項因素後，對現有公眾股東股權的攤薄影響屬可予接受。

經考慮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758.2百萬港元，本公司並無足夠現金以手頭現金撥付收購事項的全數代價。儘管董事認為可以通過債務融資方式撥付全數代價，董事認為，經考慮(i)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業務的資金需求；(ii)本集團的股息政策；(iii)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需求；(iv)本集團擬於收購事項後維持相若負債水平務求有效控制債務成本；(v)下文所述其他股權融資方案的潛在不利因素；及(vi)賣方願意接受代價股份按較最後交易日股份收市價及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呈溢價的價格發行，代表賣方看好目標集團及本集團的業務增長前景，故以現金(包括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三分之一代價而餘款以代價股份支付屬最佳方法。

本公司曾考慮其他股權融資方案。目前，代價股份的發行價3.49港元較最後交易日收市價及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呈溢價。相反，通過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新股(如配售新股)或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如供股或公開發售)的募集資金方式，股份定價通常較目前市價出現折讓。

根據目標集團的最新財務狀況，董事確認，現時並無意於完成時或之後向目標集團進一步注資或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可預見的集資需求。

發行價

代價股份的發行價較：

1. 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3.28港元溢價約6.4%；

2.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5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32港元溢價約5.1%；

3.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10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35港元溢價約4.2%；

4.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33港元溢價約4.8%；

5.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經審核資產淨值約2.22港元溢價約57.2%；及

6.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4.12港元折讓約15.3%。

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代價股份將在各方面與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有權獲得於該發行日期或之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及分派。

先決條件

交易須待以下條件達成(或(如適用)豁免)後方告完成：

1. 執行人員授予清洗豁免及清洗豁免並未撤銷或撤回；

2.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

   (a) 訂立該協議及履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其他交易；

   (b) 有關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及

   (c) 清洗豁免，各項均根據及符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

3. 上市委員會已授予或已同意授予批准代價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4. 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

   (a) 無條件或有條件(對買方及／或其附屬公司及／或目標集團的業務不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批准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

   (b) 於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的審查法定期限屆滿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視為已獲批准；

5. 買方已接到中國法律顧問答覆買方的已簽署原有法律意見，內容有關目標集團有關中國法律、信譽狀態、目標集團於中國正式註冊成立及存續、以買方合理信納的形式重組及許可的盡職審查；

6. 確認及承諾契據已由(其中包括)相關賣方受控制實體以買方及賣方可接受的形式簽署，據此，受宋先生及富女士控制的各有關實體承諾不再使用若干商標(倘宋先生及富女士不再控制有關實體)；

7. (a) 經參考於完成日期所存續的事實及情況，基本擔保於截至完成日期在所有方面仍屬真實及準確，且並無在任何方面具誤導性；及

   (b) 於完成日期，賣方已在重要方面就其結束前責任遵守其在該協議項下的責任或已就有關責任的有關違約行為採取補救措施(倘可予補救)；

8. 宋先生及富女士以買方為受益人簽立不競爭契據；

9. 概無由任何法院、仲裁人、主管機構、法定或監管機構已送達、發出或作出的通知、命令、判決、訴訟或法律程序限制、禁止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任何交易或使之成為不合法或合理地可能對買方擁有銷售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所有權(不附帶產權負擔)的權利產生重大及不利影響；

10. (a) 出讓或轉讓(視乎情況而定)相關IPR的出讓或轉讓契據已由賣方(或由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其他實體)簽立予買方或目標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及

    (b) 相關訂約方已按買方及賣方可接受的形式簽立許可；及

11. 該協議日期至完成日期期間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惟該性質及規模交易的若干例外情況除外。

買方或賣方可於任何時間以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的方式有條件或無條件地豁免全部或部分上述任何先決條件(惟上述第1至4項先決條件除外)。

只要終止方已遵守其責任(即運用其合理努力達成先決條件)，如上文所載先決條件於最後完成日期或之前並無獲達成或豁免(除上文第1至4項先決條件不可豁免外)，則買方或賣方可(視情況而定)全權酌情決定終止該協議。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先決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

不競爭契據

根據不競爭契據，自完成起，宋先生及富女士各自須向買方承諾，其不會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或開展直接或間接與買方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買方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的業務除外)(「**有關業務**」)，或於直接或間接與有關業務不時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或業務中持有股份或權益，惟以下各項除外：(i)彼等於PUD持有的權益；(ii)保留業務的權益；(iii)與有關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不足5%，且彼等並無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組成的10%或以上；及(iv)宋先生及／或富女士及／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向買方轉介而買方未有回應或拒絕接納該業務機會的業務權益。

不競爭契據將於(i)股份不再於聯交所上市之日；或(ii)宋先生及富女士共同直接或間接持有買方已發行股本不足30%之日(以較早者為準)自動失效。

完成

完成將於最後一項先決條件(須於完成時按條款達成之先決條件除外)根據該協議獲達成或豁免的日期後第五個營業日(或買方可能以書面方式通知賣方的該等其他日期)發生。

分派

於完成時，賣方將：

i 按商業上所協定的購回價使用現金代價購回及註銷VLVL、WAWA、FTHL及COOP持有之賣方股份。於有關購回完成後，賣方將由PUD持有28.07%、CAEL持有26.02%、SGIL持有24.12%、ROSL持有16.37%及SIML持有5.42%；及

ii 購回完成後，向其股東按其各自所持股權比例的基準分派代價股份。於有關分派完成後，本公司將由PUD持有24.73%、CAEL持有8.42%、SGIL持有7.81%、ROSL持有5.30%及SIML持有1.75%。

於完成時，發行代價股份、購回及分派將同時發生，以便直接向PUD、CAEL、SGIL、ROSL及SIML發行代價股份。儘管同時完成，分派及購回僅屬於賣方及其股東、VLVL、WAWA、FTHL及COOP之間的安排。

購回中應付VLVL、WAWA、FTHL及COOP價格將會於參考下列後釐定(i)代價股份數目價值(倘購回並無發生則彼等將會收取的分派)；及(ii)於完成後賣方餘下業務價值。因此，於購回中向VLVL、WAWA、FTHL及COOP支付的價格將會較賣方其他股東收取的代價股份價值為高，僅由於賣方餘下股東將會通過彼等各自於賣方的股權保留其於賣方保留業務的權益。

許可

於完成時，買方(或其附屬公司)及賣方(或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一家或多家實體)將訂立許可以致買方(或其附屬公司)應於完成監管審批程序及成為相關IPR的註冊擁有人前使用相關IPR，這通常需約18個月至24個月。

許可的主要條款載於下文。

訂約各方：	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一家或多家實體，作為許可人；及 買方(或其附屬公司)，作為受讓人
年期：	自完成日期起至買方(或其附屬公司)成為相關IPR註冊擁有人當日止期間
標的事項：	按免特許使用權費、非排他性(倘相關IPR可能僅由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一家或多家實體使用)及不可轉讓基準許可買方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使用相關IPR。
保護相關IPR：	若第三方有任何侵權行為，受讓人將有權要求許可人為其自身辯護。所受到的任何損壞將屬於受讓人。

股權架構

假設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並無出現其他變動，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完成以及完成購回及分派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完成以及完成購回及分派後(附註1)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一致行動集團				
PUD	259,000,000	23.13%	409,518,229	24.73%
宋先生(附註3)	—	—	—	—
富女士(附註3)	—	—	—	—
Kobler女士	—	—	—	—
劉先生(附註3)	—	—	—	—
王先生(附註3)	—	—	—	—
曲先生(附註3)	—	—	—	—
CAEL	—	—	139,476,352	8.42%
SGIL	—	—	129,293,975	7.81%
ROSL	—	—	87,753,871	5.30%
SIML	—	—	29,057,573	1.75%
小計	259,000,000	23.13%	795,100,000	48.01%
Martin Pos先生(附註2)	39,033,498	3.48%	39,033,498	2.36%
Jan Rezab先生(附註2)	—	—	—	—
VLVL	—	—	—	—
WAWA	—	—	—	—
FTHL	—	—	—	—
COOP	—	—	—	—
其他公眾股東	821,804,502	73.39%	821,804,502	49.63%
總計	1,119,838,000	100.00%	1,655,938,000	100.00%

附註：

1. 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直至完成前，除代價股份外，概無發行其他股份。

2. 完成前，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均被推定為第(6)類別推定項下與PUD一致行動。該第(6)類別推定於完成後將不再適用。

3. 一致行動集團的以下各成員於其獲授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相關股份數目**
宋先生	1,390,000
富女士	1,390,000
Martin Pos先生	2,400,000
劉先生	2,400,000
曲先生	2,400,000
王先生	2,400,000
Jan Rezab先生	5,000,000

賣方資料

賣方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由PUD持有25.90%、CAEL持有24.00%、SGIL持有22.25%、ROSL持有15.10%、SIML持有5.00%、VLVL持有4.28%、WAWA持有1.17%、FTHL持有1.15%及COOP持有1.15%。下表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賣方的股權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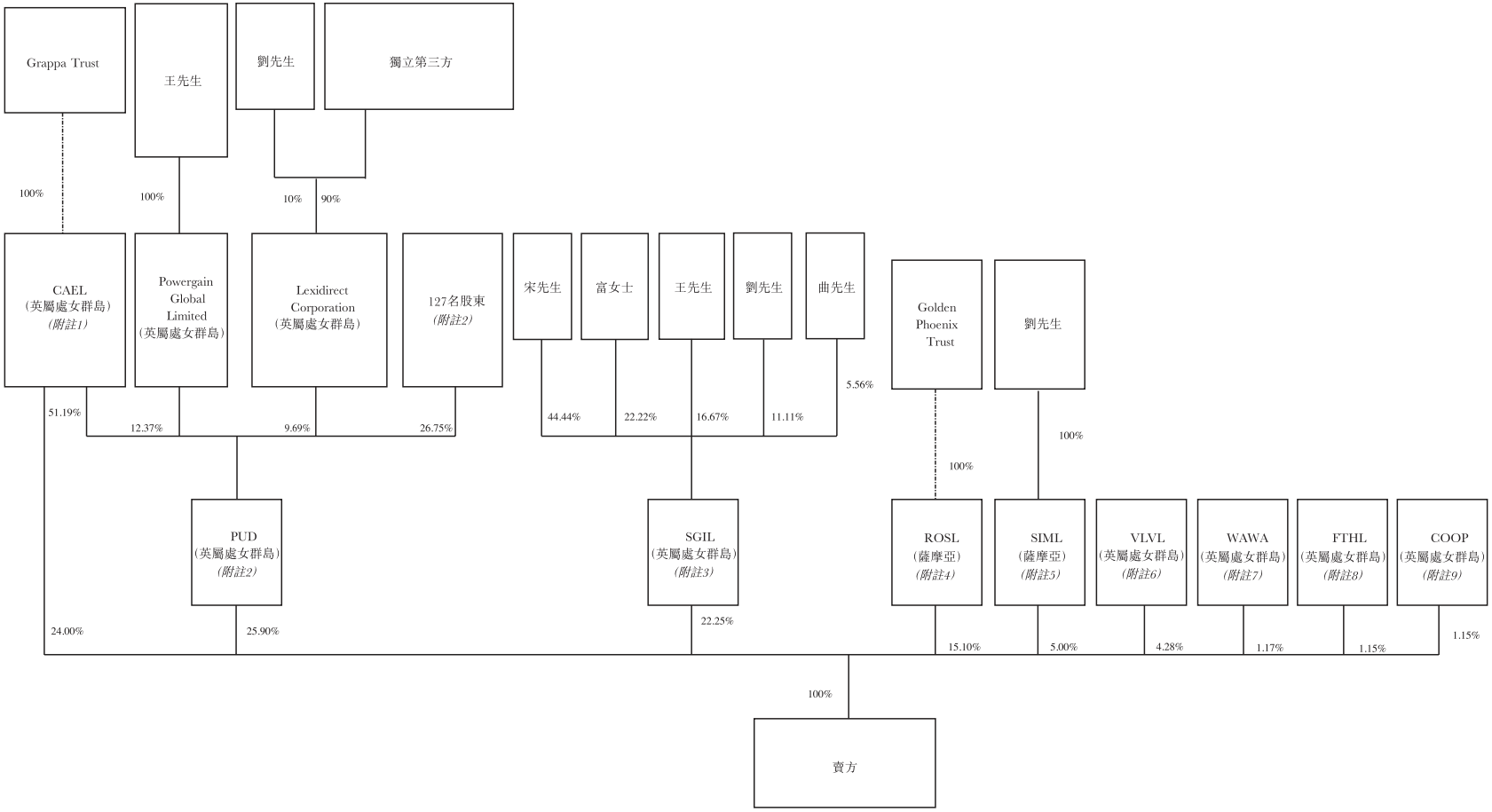

附註：

1. CAEL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間接持有。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是以信託方式代Grappa Trust受益人(包括宋先生、富女士及其家庭成員)持有該等權益之受託人。

2. PUD(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由CAEL持有約51.19%權益、Powergain Global Limited持有約12.37%權益、Lexidirect Corporation持有約9.69%權益及由其他127名股東(包括Kobler女士持有約0.76%權益)持有約26.75%權益。該127名股東為本集團現有僱員或前僱員。在該127名股東之中，概無任何個別股東於PUD持有4%以上權益。Lexidirect Corporation由劉先生擁有10%權益及獨立第三方擁有90%權益；Powergain Global Limited由王先生(宋先生的外甥)全資擁有。

3. SGIL由宋先生擁有44.44%權益、富女士擁有22.22%權益、王先生擁有16.67%權益、劉先生擁有11.11%權益及曲先生擁有5.56%權益。

4. ROSL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Golden Phoenix Trust受託人間接持有，富女士為信託成立人，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則作為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受益人(包括富女士)持有該等權益。

5. SIML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6. VLVL為獨立第三方。

7. WAWA為獨立第三方。

8. FTHL為獨立第三方。

9. COOP為獨立第三方。

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除上文披露的PUD、SGIL、CAEL、ROSL及SIML外，賣方的其他股東均為獨立第三方。

目標集團

目標集團的架構

下圖載列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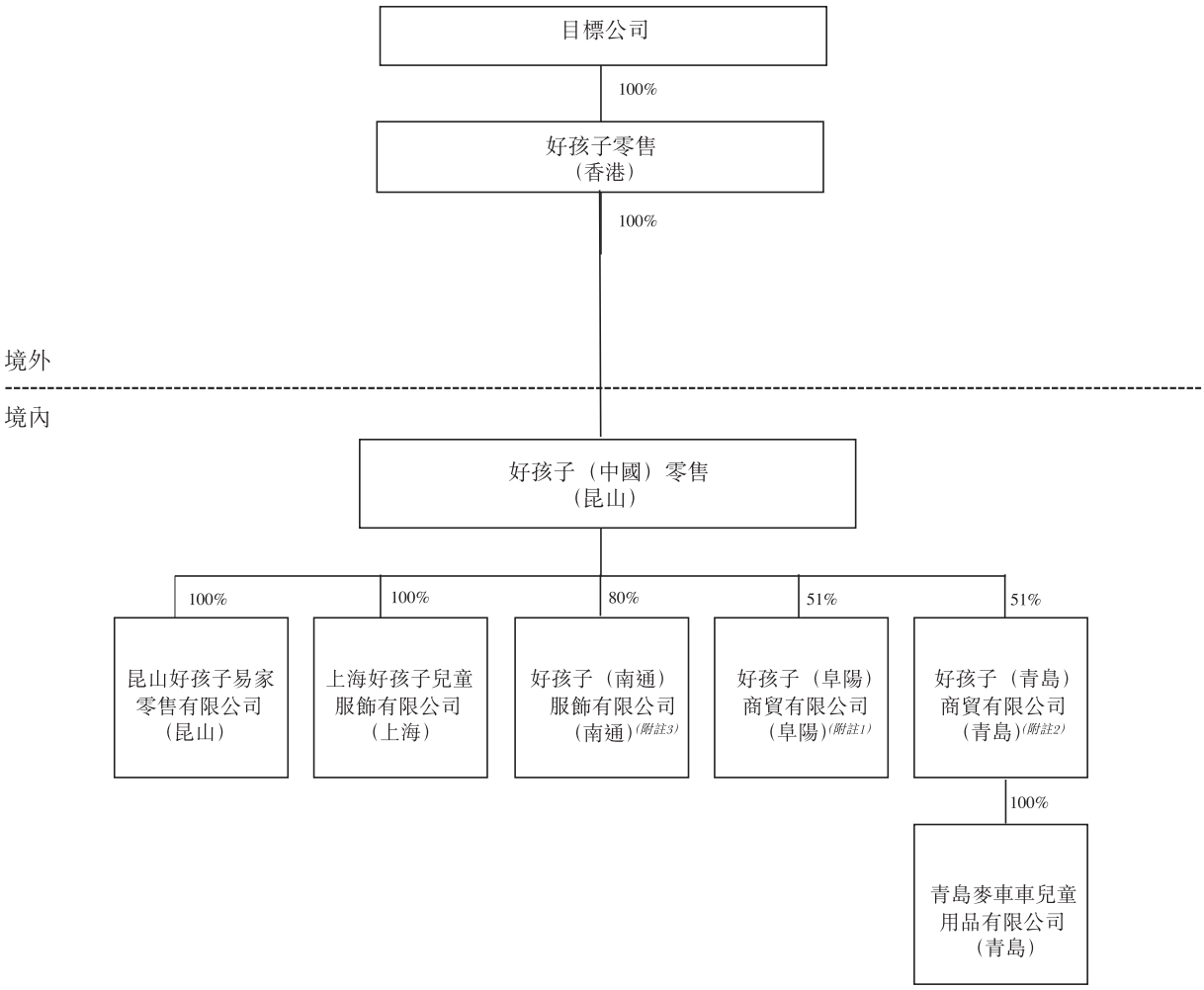

附註：

1. 由安徽果果兒童用品銷售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餘下的49%權益。

2. 由獨立第三方Zhang Benjin先生持有餘下的49%權益。

3. 由獨立第三方Li Xiaofeng女士持有餘下的20%權益。

業務及品牌

目標集團的核心業務如下：(i)領先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以及服裝產品的產品開發、品牌管理及分銷；及(ii)孕嬰童產品在中國的最大零售網絡之一，一個最具規模的全渠道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其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服裝產品以及本集團的兒童耐用品。

(i) *領先自有品牌的產品開發、品牌管理及分銷*

目標集團以自有品牌「gb」及「Family by GB」設計、開發及分銷母嬰護理用品和嬰兒及兒童服裝產品。母嬰護理用品包括護理、喂哺及個人護理產品如尿布、奶嘴、奶樽、餐具、盥洗用品、嬰兒濕紙巾、小電器，以及皮膚護理、洗髮及衛生用品。嬰兒及兒童服裝品包括嬰幼兒(0至4歲)及兒童(5至8歲)的服裝，以及家紡產品如床單及配件等。

目標集團擁有「gb」商標的不同類別「gb」品牌。目標集團設有專用的內部產品設計、研發團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包括44名設計師及產品經理。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將所有產品外判予經篩選的代工生產商製造，並通過全渠道銷售平台及406名線下分銷商銷售這些自有品牌旗下產品。

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包括母嬰護理產品、服裝及鞋以及家居產品等。根據買方委托編製的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二零一六年的零售價值計算，目標集團為中國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市場領先品牌，主要歸因於其強大的產品開發能力，以及具有成熟的線上及線下渠道分銷其產品。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其已於中國註冊41項專利，包括27項設計專利及14項實用新型專利。目標集團使用產品開發的全球資源持續不斷改善其母嬰護理用品的設計、功能及品質。例如，於二零一六年，目標集團與德國設計團隊合作開發功能奶樽的特別模具，鼓勵幼兒發展進食習慣，同時提供母乳的真實感覺。目標集團亦於二零一六年為新生嬰兒推出新的個人護理產品，含有採購自最佳來源國的天然及健康成份。在嬰兒及兒童服裝分部，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成立新的品牌定位，擴闊其產品供應種類，並大幅提高產品的新意以應付不斷演變的消費者需求。目標集團亦於二零一五年成功開發家紡產品如床單及配件等，為目標集團自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強勁收益增長作出貢獻。

(ii) *中國最大型孕嬰童產品零售網絡之一，領先全渠道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其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服裝產品以及本集團兒童耐用品。*

目標集團擁有成熟的全渠道零售銷售平台，該平台包括線上自營店、線上主要賬戶及其他線上第三方零售商、線下自營店以及其他線下零售渠道，銷售自有品牌旗下產品以及本集團的兒童耐用品。

全渠道零售銷售平台

目標集團的線上零售網絡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線上零售網絡包括：

- 自營線上零售網絡，包括(i)目標集團的自有網上平台「haohaizi.com」，及(ii)設於第三方線上平台的六間自營旗鑑店；

- 四個線上主要賬戶的零售平台，該等賬戶均為中國領先的電商公司。

- 線上出售產品予最終客戶的線上第三方零售商。

目標集團的線下零售網絡

目標集團擁有成熟、廣泛及管理良好的線下零售網絡，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包括：

- *自營店舖*。目標集團擁有及經營986間自營店舖，位於百貨公司、購物商場及街道旁；

- *線下其他*。目標集團與54名超市及大型超市營運商及團購客戶訂立銷售安排。

零售網絡的發展

下表提供於所示日期目標集團的線上及線下零售網絡明細。

零售網絡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線上				
自營線上零售[1]	7	7	8	7
線上主要賬戶零售[1]	4	4	4	4
線上第三方零售商	110	139	161	182
線下				
自營線下零售[2]	840	885	945	986
線下其他[3]	50	52	53	54

附註：

1. 包括(i)目標集團的自有網上銷售平台「haohaizi.com」及(ii)設於第三方線上平台的旗鑑店。

2. 包括目標集團經營的店舖及位於百貨公司、購物商場及街道旁的店舖。於百貨公司，目標集團通常銷售產品的安排是在單一百貨公司內擁有數間獨立門店；這些安排計算為一間店舖。除來自目標集團自營線下店舖的收益外，其自營線下零售分部的收益包括由總公司及分公司辦事處籌備的線下促銷活動所產生的收益。

3. 包括超市及大型超市營運商及團購客戶。

目標集團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的若干選定財務資料，乃根據其分別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編製。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678,738	1,854,631	1,937,395	920,669	1,205,911
除稅前純利	109,095	135,840	136,258	44,988	144,687
除稅後純利	80,685	101,594	100,799	32,892	107,510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目標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72,725,000元(相等於約84,244,608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目標集團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為人民幣168,623,000元(相等於約195,332,808港元)。

目標集團財務資料及討論的詳情載於本通函附錄二A及附錄二B。

收購事項的財務影響

資產及負債

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收購後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將由約6,199,376,000港元增至約9,257,764,000港元，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負債總額將由約3,551,441,000港元增至約4,768,610,000港元。

盈利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目標公司的財務資料將併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總額及各財政年度末的債務淨額而界定。債務淨額按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即期及非即期銀行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而界定。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8.6%。同日及如通函附錄二所載，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按備考基準計，經擴大集團資產負債比率將大致不變，約為47.0%。

本集團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為國際領先兒童耐用品公司，主要從事嬰兒推車、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嬰兒床、自行車及三輪車以及其他兒童耐用品的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本集團策略地專注於自有品牌，如「Cybex」、「gb」及「Evenflo」，亦向藍籌客戶提供產品開發及製造服務。

最近十二個月的股本集資活動

本公司於本公司以往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所收行使款項為10,739,920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除上述者外，緊接該協議日期前十二個月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進行任何股本集資活動。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獨特機遇－在本集團發展的適當時機

自本集團上市以來，本集團一直專注於兒童耐用品，並成功由一家OEM驅動的公司轉型為一家多品牌全球領先的兒童耐用品公司，具有品牌驅動、一條龍、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這些成就是二零一四年成功收購「Cybex」及「Evenflo」的成果，而本集團自此不斷投資轉型、深入整合並推出國際管理的管理平台，冀能進一步發展及可持續增長。

作為持續發展戰略的一部分，本集團相信是關鍵及適當時機(1)將本集團產品組合從現時的兒童耐用品進一步擴展至具有更大潛在市場，更高多類別增長及更佳盈利潛力的全面及互補孕嬰童產品，(2)通過直接拓展至線上及線下零售銷售渠道，以消費升級及有利的二孩政策為導向。由於本集團已實行BOOM策略，將品牌與線上及線下業務模式整合，這對直接滲透線上及線下零售銷售渠道屬關鍵，以建立生態系統，並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及方便的購物體驗並同時直接有效地推廣其品牌，以捕捉中國孕嬰童產品市場的強勁增長，及(3)利用該與終端客戶的互動為本集團在中國建立以消費者為本及品牌驅動的生態系統。

目標集團是中國一家領先的孕嬰童品牌公司，擁有領先的孕嬰童產品全渠道銷售平台，公司專注於：(i)領先自有品牌孕嬰護理產品及服裝產品的產品開發、品牌管理及分銷；及(ii)孕嬰童產品在中國的最大零售網絡之一，一個最具規模的全渠道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其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服裝產品以及本集團的兒童耐用品。其核心優勢在於全面及互補的孕嬰護理及服裝產品組合以及線上及線下均享有領先地位的孕嬰童產品全方位銷售平台。本集團與目標集團結合，為本集團通過擴大本集團產品組合、改善增長及盈利能力、以自營零售網絡進一步加強其滲透率及抓住中國孕嬰童產品行業的增長契機，也是最終與終端客戶直接互動，從而進一步實施其一條龍垂直整合業務模式的獨特機遇。本集

團相信，在今天成為全球領先的孕嬰童產品品牌公司的新時代，該等策略至關重要，於本集團這發展階段是實施的關鍵時刻，可利用當前的市場增長機會以對本集團吸引的估值收購目標集團。

此外，完成以前，本集團一直經由目標集團零售平台銷售其相當部分產品，使本集團產生額外行政及分銷成本，且本集團與目標集團於完成前產生協調成本，因兩者擁有「gb」品牌下不同的分類，故有關成本可於完成後消減。此外，本集團與目標集團合併將創造一個全面整合全球綜合的孕嬰童產品品牌，直接接洽本集團孕嬰童產品最終用家並與其互動，使本集團能夠提供附加值服務及加強消費者購物體驗，繼而增進其對「gb」品牌的忠誠度，讓本集團成為孕嬰童產品市場內活躍且具競爭力之一員。

擴大本集團的產品組合，以更大潛在市場，更高多產品類別增長及更佳盈利潛力補足本集團產品

本集團在兒童耐用品方面享有全球領先的市場份額，其中嬰兒推車及汽車座椅具有特別優勢。目標集團則已在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包括孕嬰護理產品如育嬰、餵哺和個人護理產品以及嬰幼兒服裝產品)方面發展出雄厚的產品研發能力及品牌知名度。因此，本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互補產品線和核心競爭力，預期將引領本集團進一步轉型為一家全球綜合性孕嬰童產品品牌公司。

全球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潛在市場規模遠大於耐用孕嬰童產品市場，為本集團提供進一步增長的顯著潛力。

耐用相比非耐用孕嬰童產品零售價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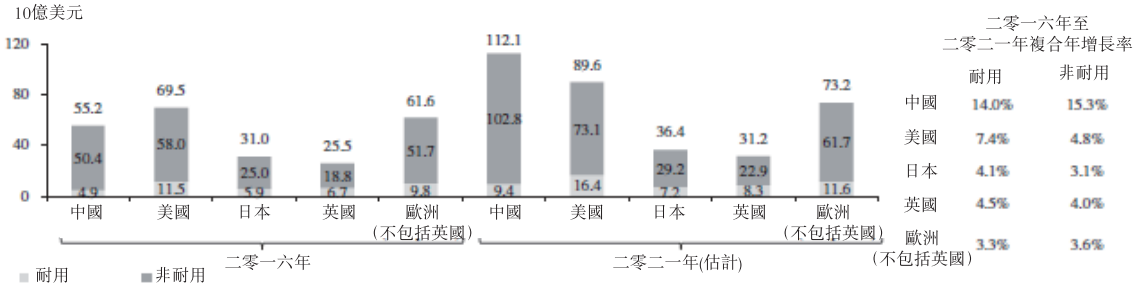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至二零二一年，預計中國將成為全球最大的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按二零一六年的零售價值計算，目標集團名列中國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市場領先品牌。

中國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零售市場規模明顯大於耐用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且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估計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將按15.3%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目標集團涵蓋的主要產品類別包括孕嬰護理產品及服裝以及家居產品，預計未來五年將分別增長14.4%及14.8%，至二零二一年總市場規模達人民幣1,248億元及人民幣2,062億元。

本集團與目標集團結合將創造一個全面創新的產品組合，大幅提升本集團的產品開發、品牌建設及分銷能力，有助本集團進一步鞏固分散的中國孕嬰童產品市場。長遠而言，其亦將提升本集團在全球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所有客戶群中的競爭力。

中國孕嬰童產品的零售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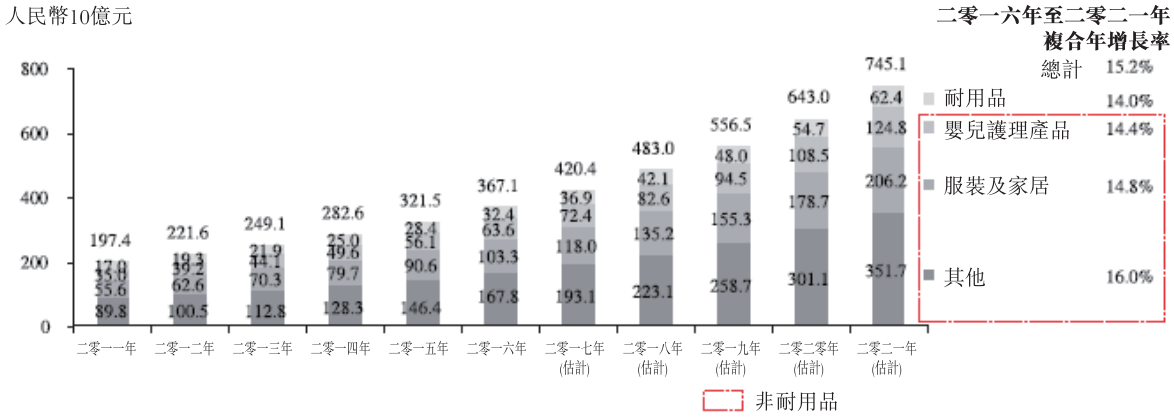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通過直接進入全方位零售平台抓住中國孕嬰童市場的增長機遇

中國擁有世界上其中一個最大及發展最快的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國的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迅速增長，從二零一一年的零售價值人民幣1,974億元迅速增長至二零一六年的零售價值人民幣3,670億元，複合增長率為13.2%。隨著可支配收入不斷上升，對產品安全及質量的意識越來越高及有利的二孩政策，近年中國對來自知名品牌優質孕嬰童產品的需求迅速增長。預計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將持續大幅增長，至二零二一年將達到零售價值人民幣7,451億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複合增長率為15.2%。

由於大量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用戶群的不斷增長，近年來，中國孕嬰童產品的線上銷售增長強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二零一六年中國孕嬰童產品線上零售市場的零售價值達到人民幣614億元，並預計持續大幅增長，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複合年增長率為23.3%。同時，線上零售佔孕嬰童產品零售總額的百分比，預計將由二零一六年的16.7%增長至二零二一年的23.4%。線下零售網絡通常包括商場、百貨公司、孕童護理專賣店及

超市，在滿足中國客戶對購物體驗及服務的日益增長需求方面越來越受重視，預計於不久的將來仍將是中國孕嬰童產品的主要銷售渠道。中國孕嬰童產品線下零售市場於二零一六年達人民幣3,056億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的預計複合年增長率為13.3%。

通過獲得全方位銷售平台並與最終客戶直接溝通以抓住中國巨大的增長機遇，對本集團至關重要。目標集團擁有領先的全渠道孕嬰童產品銷售平台。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按二零一六年的零售銷售總值計算，目標集團在中國的孕嬰童產品專業零售商中排名前五，按二零一六年的線上零售銷售值計，則為排名前三的孕嬰童產品專業零售商。控制全方位銷售平台將會大大提升本集團的營銷效率及效益，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及方便的購物體驗，並提升本集團較其他競爭對手的優勢。

中國孕嬰童產品的線下零售價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一年(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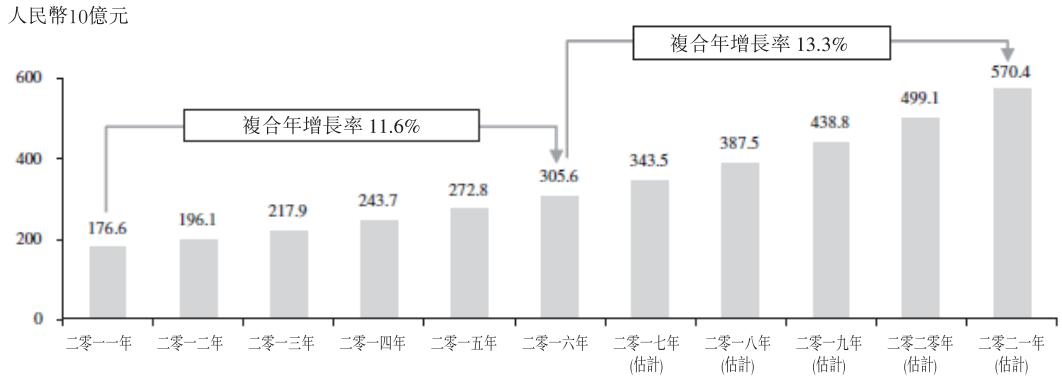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孕嬰童產品的線上零售價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二一年(估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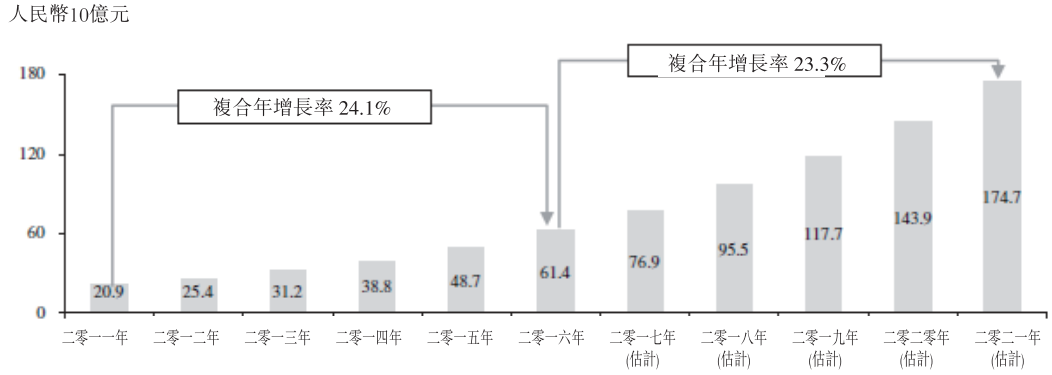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弗若斯特沙利文

全面整合業務－下游業務大幅增值

收購事項將有助本集團從專注於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兒童耐用品的業務迅速轉型為一項全面整合業務，涵蓋一個為在中國銷售孕嬰童產品的全部線上及線下零售商而設的包羅萬有孕嬰童產品全方位銷售平台。收購事項後，本集團將利用目標集團的全面高度滲透以自有品牌經營線上及線下零售網絡，包括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1家自營線上及線下主要賬戶零售平台、183名線上第三方零售商以及986家位於商場及百貨公司的自營店，覆蓋中國150個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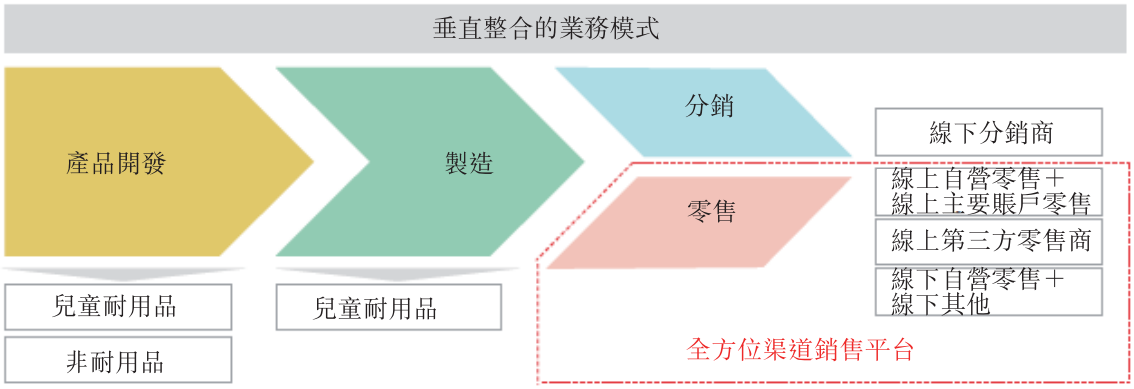

活躍終端客戶和會員－直接互動是關鍵所在

本集團深明與最終端客戶直接互動的重要性。目標集團十分重視通過量身打造的創意營銷策略與終端客戶建立關係，並致力利用各種傳統的、新的及替代的媒體渠道來有效接觸終端客戶。目標集團已積極參與線上商家中熱買的線上促銷活動，例如每年十一月十一日在中國舉辦的「雙十一」活動。目標集團亦與其他電商平台合作，利用其線上搜索功能優化與目標集團自有品牌、產品和網上商店相關的關鍵字搜索結果。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的自營線上零售網絡擁有約819,687名活躍客戶，且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的線上零售網絡分別有約1,197,970名及728,205名活躍客戶。自這些互動所收集數據將為本集團提供改善終端客戶體驗的寶貴見解，為不同零售渠道定制產品，更有效地運營及打造創新的產品和服務。

隨著本集團與目標集團結合，本集團將能夠掌握該等數據，並與終端客戶進行直接互動，繼而更好地配合及管理終端客戶的反饋並及時回應該反饋。此外，通過利用與終端客戶的這種互動，本集團將能夠在中國建立以消費者為導向及以品牌為導向的生態系統。

消除重大關連交易

以往，本集團一直透過目標集團出售其大部分產品，乃由於目標集團廣泛的分銷及全方位渠道銷售平台，在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的成功往績記錄及管理專業知識。於完成前，目標集團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該等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所有該等交易將不再是本集團的關連交易。

該消除本集團的關連交易將會為本集團在中國的分銷及零售渠道提供更佳透明度及控制，提高效率、降低行政及物流成本，有助本集團整體掌握更佳盈利能力。

收購守則涵義及申請清洗豁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合共於(i)298,033,498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6.61%)中擁有權益；及(ii)17,38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連同彼等於298,033,498股股份的權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7.74%(假設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股權詳情如下：

i PUD持有259,0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3.13%；

ii Martin Pos先生(一名執行董事)持有39,033,498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8%(附註)；及

iii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於其獲授的購股權涉及的合共17,38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合共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55%，詳情如下：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	相關股份數目
宋先生	1,390,000
富女士	1,390,000
Martin Pos先生(附註)	2,400,000
劉先生	2,400,000
曲先生	2,400,000
王先生	2,400,000
Jan Rezab先生(附註)	5,000,000
總計：	17,380,000

(*附註：*完成前，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均被推定為第(6)類別推定項下與PUD行動一致。該第(6)類別推定於完成後將不再適用。)

完成及購回及分派完成後，如「股權架構」一節所述，(i)假設並無購股權將獲行使，一致行動集團將合共於834,133,4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a)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的74.49%；(b)約佔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0.37%；及(ii)假設概無購股權將獲行使，一致行動集團(不包括推定一致行動人士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將合共於795,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48.01%。

清洗豁免申請人已就清洗豁免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的豁免註釋1向執行人員提出申請。在未獲授予清洗豁免的情況下，清洗豁免申請人須就一致行動集團尚未擁有或一致行動集團因發行代價股份、購回及分派而同意將予收購的所有本公司證券履行收購守則規則26所載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

清洗豁免(如獲執行人員授予)須(其中包括)：

i 經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清洗豁免以投票方式批准；

ii 於該公告日期前六個月內但於與董事就該協議進行磋商、討論或達成共識或協議前，一致行動集團概無購買任何本公司投票權；及

iii 在未經執行人員事先同意的情況下，一致行動集團於該公告日期至完成為止期間不得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投票權。

完成須待(其中包括)執行人員授予清洗豁免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批准清洗豁免，方可作實。執行人員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授予清洗豁免及獨立股東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批准清洗豁免。若清洗豁免不獲授出或批准，收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不認為收購事項會產生遵守其他適用規則或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問題。

儘管一致行動集團將會於完成後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逾50%，惟有關推定的第(6)類別將會於完成後不再適用且一致行動集團仍將於完成後受收購守則自由增購率規則所規限。

收購守則規定的資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由1,119,838,000股股份組成。除70,130,500份發行在外購股權外，本公司概無任何已發行購股權、認股權證或可換股證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集團成員概無：

1. 於任何已發行股份或其他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擁有權益，惟本董事會函件的「清洗豁免」一節所披露者除外；

2. 持有、控制或酌情決定有關本公司證券任何衍生工具，或持有本公司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4)，惟本董事會函件的「收購守則涵義及申請清洗豁免」一節及「股權架構」一節附註3所披露者外；

3. 借入或借出本公司的任何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第22條註釋4)；

4. 就本公司或賣方的相關證券(定義見收購守則第22條註釋4)訂立收購守則第22條註釋8所述而可能對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屬重大的任何安排(不論以期權、彌償或其他方式)；

5. 作出任何協議或安排而涉及其可能會或不會援引或尋求援引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的先決條件或條件，惟本董事會函件所載收購事項的先決條件除外；

6. 已收到任何人士發出的不可撤銷承諾，以就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進行投票；或

7. 已收購或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或安排，以於該公告日期前六個月期間內收購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投票權，惟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事項除外。

上市規則的涵義

收購事項

賣方為宋先生的聯繫人，宋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就收購事項計算的一個或多個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25%但低於100%，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及關連交易，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批准。

許可

根據上市規則，許可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由於許可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免特許使用權費基準訂立，故其處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所訂明的最低豁免水平範圍內，全面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考慮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董事會會議上，宋先生、劉先生、王先生及曲先生均被視為於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利益，並已就批准該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認為收購事項(包括發行價)的條款及條件乃公平合理並符合一般商業條款，而訂立該協議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即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石曉光先生、張昀女士、金鵬先生及何國賢先生)經考慮該協議的條款、獨立財政顧問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及其意見(載於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後認為(i)收購事項就獨立股東而言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ii)該協議的訂立(儘管並非在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iii)清洗豁免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擁有相關股份如下：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800,000
石曉光先生	800,000
張昀女士	800,000
何國賢先生	1,000,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權益。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概無於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中擁有權益。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其意見函件載於「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內。

維持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擬於完成後維持其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PUD、CAEL、SGIL、ROSL、SIML及本公司將盡其各自合理努力，確保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不低於緊隨完成及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完成分派後其已發行股本的25%（或根據上市規則容許的該較低百分比）。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由於收購事項須待多項先決條件達成後方作實，故收購事項不一定會完成。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控股股東的意向

完成後，一致行動集團將成為單一最大股東及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一致行動集團擬於完成後繼續本集團現有業務並維持本公司在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一致行動集團無意對本集團現有業務作出任何變更，包括對本集團固定資產進行任何重新調配或終止繼續聘用本集團的僱員。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其中包括)考慮及酌情批准收購事項、授出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及清洗豁免。於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不得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建議的決議案投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的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a)一致行動集團(以任何成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擁有任何股份為限)，及(b)涉及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或於其中擁有權益者須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i. PUD持有259,000,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3.13%；及

ii. Martin Pos先生(一名執行董事)持有39,033,498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4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其他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考慮及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決議案放棄投票。

推薦意見

務請　閣下細閱本通函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董事(不包括宋先生、劉先生、王先生及曲先生及不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其意見獨立載於「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認為，(i)該協議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乃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清洗豁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彼等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提呈以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普通決議案。

其他資料

務請　閣下垂注本通函各附錄所載的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鄭還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Goodbaby International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6)

(1) 主要及關連交易
(2)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代價股份
(3) 申請清洗豁免

敬啟者：

吾等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發出的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將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吾等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i)該協議的條款就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清洗豁免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而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有意提呈　閣下垂注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經考慮該協議的條款以及獨立財務顧問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及其意見(誠如其意見函件所載述)後，吾等認為，收購事項就獨立股東而言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且屬公平合理。吾等認為，該協議的訂立(儘管並非在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吾等亦認為，清洗豁免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決議案。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Iain Ferguson Bruce 先生	**張昀女士**	**石曉光先生**	**金鵬先生**	**何國賢先生**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以下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全文，乃編製以供載入通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
20樓

敬啟者：

(1) 主 要 及 關 連 交 易
(2) 根 據 特 別 授 權 發 行 代 價 股 份
及
(3) 申 請 清 洗 豁 免

緒言

吾等茲提述吾等獲委任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致股東的通函(「**通函**」)內所載的董事會函件，本函件為通函的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交易時段後)，買方與賣方訂立該協議，據此，買方有條件同意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即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60.0百萬美元(「**代價**」)，可予調整。代價中約120.5百萬美元(相當於約941.2百萬港元)將以支付現金代價的方式償付，代價餘額將以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償付。

賣方為宋先生的聯繫人，宋先生為一名執行董事，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就收購事項計算的一個或多個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高於25%但低於100%，收購事項構成　貴公司一項主要及關連交易，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批准。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合共於298,033,498股股份(約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6.6%)中擁有權益。收購事項、購回及分派事項完成後，並假設並無購股權將獲行使及將不會發行新股份，一致行動集團將合共於834,133,4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約佔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的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50.4%。根據收購守則，在未獲授予清洗豁免的情況下，清洗豁免申請人須就一致行動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的所有　貴公司證券因發行代價股份、購回及分派而履行收購守則規則26所載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清洗豁免申請人已就清洗豁免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的豁免註釋1向執行理事提出申請。清洗豁免須(其中包括)經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清洗豁免以投票方式批准。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即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張昀女士、石曉光先生、金鵬先生以及何國賢先生)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已告成立，以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吾等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　貴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上述事宜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吾等與　貴公司、賣方或彼等各自的主要股東、聯繫人或與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或推定一致行動人士概無關聯或關連，因此被視為有資格就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作出獨立建議。除了就此項委任應付吾等的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訂有吾等可據以向　貴公司、賣方或彼等各自的主要股東或聯繫人或與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或推定一致行動人士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的安排。

在達致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依賴董事及　貴公司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及事實以及所發表意見，並假設其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已審閱　貴公司的已刊載資料，包括(但不限於)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佈及通函內所載的資料。吾等已與董事討論通函附錄一內所載其所作出的陳述，表示除該附錄中所披露者外，自　貴集團最近期經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貿易狀況或前景概無重大變動。吾等亦已審閱股份在聯交所的成交表現，並對目標集團業務的特定零售點進行實地考察。吾等已徵求並獲董事確認，彼等所提供的資料及所表達意見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認為，吾等獲取的資料足以讓吾等達致本函件中所載的意見及建議。吾等並無理由懷疑吾等獲提供的資料的真實性或準確性，亦無理由相信任何重大事實被遺漏或遭隱瞞。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賣方、目標集團或彼等各自的主要股東、聯繫人或與彼等任何一致行動人士或推定一致行動人士的

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吾等亦無就所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證。吾等亦假設，通函中所載列或提述的一切陳述於作出時為真實，且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止仍繼續屬真實。如有任何重大變動，將在切實可行範圍內盡快通知股東。

所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達致吾等有關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貴集團的背景資料

1.1 主要業務活動

貴集團主要從事兒童耐用品的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包括嬰兒推車、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嬰兒床、自行車及三輪車以及其他產品，主要品牌包括「Cybex」、「gb」及「Evenflo」以及另外多個品牌。股份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起在聯交所上市。

貴集團於一九八九年創立，最初專注於中國內地嬰兒推車市場。 貴集團分別於一九九零年代及二零零零年代初將業務擴展到北美及歐洲，並開始以原產品製造商(「**OPM**」)模式為其他公司製造耐用孕嬰童產品。二零一四年一月， 貴集團收購Columbus Holdings GmbH，該公司設計及銷售汽車座椅、嬰兒背帶及嬰兒推車，並擁有汽車座椅品牌「Cybex」。因此， 貴集團的品牌組合得以增強。 貴集團隨後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收購WP Evenflo Group Holdings, Inc.，該公司專注於以「Evenflo」品牌主要在北美銷售兒童耐用品，這與 貴集團的中檔價位品牌產品組合形成互補。上述兩項收購事項(「**品牌收購事項**」)為 貴集團從原產品製造商(OPM)業務模式轉型至以自有品牌為主導的業務模式作出貢獻。二零一六年，來自銷售 貴集團自有品牌產品所得的收益佔 貴集團總收益的75%以上。

中國市場方面， 貴集團主要以自有品牌設計、製造及銷售其耐用兒童孕嬰童產品，當中包括「gb」及「Happy Dino」。 貴集團通過分銷網絡及零售商(包括目標集團)在中國各地銷售其產品，涵蓋百貨公司、超市及孕童護理專賣店，以及在線銷售渠道。海外市場方面， 貴集團與當地經銷商及品牌擁有者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並以OPM業務模式合作，出售 貴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的產品。 貴集團通過遍佈歐洲、北美及中國各地主要市場的分銷商出售其自有品牌，例如「Cybex」及「Evenflo」。

貴集團通過目標集團(作為授權非獨家經銷商)出售其大部分產品，原因是目標集團擁有在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上取得亮麗往績的成功經驗及管理專長。二零一六年，目

標集團為　貴集團在中國市場上的最大客戶，佔　貴集團在中國銷售額約67.4%。整體而言，對目標集團的銷售分別約佔　貴集團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整體銷售的13.3%、12.5%及12.5%。由於目標公司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此持續供應關係構成　貴公司的一項持續關連交易，並為一宗相當大規模的交易。

1.2 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

財務業績

下表載列摘錄自通函附錄一，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收益表的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3,295,589	3,214,894	6,238,179	6,951,131	6,115,592
毛利	1,195,055	1,074,488	2,111,464	2,050,212	1,527,535
毛利率	36.3%	33.4%	33.8%	29.5%	25.0%
年內溢利	125,923	110,108	212,240	202,672	57,724
淨利潤率	3.8%	3.4%	3.4%	2.9%	0.9%
貴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124,704**	**107,140**	**207,390**	**197,434**	**57,475**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元)	**0.11**	**0.10**	**0.19**	**0.18**	**0.05**

貴集團於上述期間所得的收益來自三個經營分部，即(i)兒童推車及配件；(ii)汽車座及配件；及(iii)其他兒童耐用品。收益由二零一四年的約6,115.6百萬港元增加約13.7%至二零一五年的約6,951.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在品牌收購事項後受「Cybex」及「Evenflo」品牌的收益貢獻推動所致。二零一六年，　貴集團在中國實行其新品牌推廣戰略，並優化在美國的業務以提高盈利能力，此等因素導致總收益較上一年減少約10.3%。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中國業務表現較好，增長率約為2.9%，而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則錄得約24.7%的跌幅。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　貴集團錄得收益為約3,295.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5%，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自有品牌的收益增加所致，並部分由來自其藍籌客戶的收益如計劃中減少所抵銷。

貴集團的毛利率已經由二零一四年的約25.0%逐步上升至二零一六年的約33.8%，是由於 貴集團的業務模式從OPM驅動型業務演變成為高利潤率品牌驅動型業務，加上逐步淘汰某些低利潤業務。毛利率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上升約2.9個百分點至約36.3%，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的營運效率提升及 貴集團擁有相對較高毛利率的策略品牌的貢獻更強勁所致。

誠如上文所討論，由於收益及毛利率均有所改善， 貴集團的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上升至二零一五年的約197.4百萬港元，達三倍以上。二零一六年， 貴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下跌，部分原因是整合及終止經營非戰略性業務有關的非經常費用，導致行政開支增加。 貴集團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主要因確認其「Evenflo」品牌期內產生的稅收抵免而保持相對平穩。 貴集團錄得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其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124.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16.4%，此乃由於收益增加及毛利改善(如上文所討論)。

財務狀況

下表載列摘錄自通函附錄一， 貴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概要：

	於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2,614,377	2,519,156	2,487,825	2,557,204
流動資產	3,584,999	2,999,582	3,433,726	3,964,860
流動負債	2,584,155	1,855,256	2,202,865	3,107,370
非流動負債	967,286	1,185,320	1,310,584	1,087,034
資產淨值	**2,647,935**	**2,478,162**	**2,408,102**	**2,327,660**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09,577	2,440,280	2,365,258	2,296,904
非控股權益	38,358	37,882	42,844	30,756
權益總額	**2,647,935**	**2,478,162**	**2,408,102**	**2,327,660**
每股資產淨值(港元)	2.33	2.19	2.13	2.0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主要資產為(i)存貨約1,255.5百萬港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約883.5百萬港元，包括廠房及機器、樓宇及土地以及傢具及裝置，主要指 貴集團位於中國、美國及墨西哥的製造設施(iii)商譽約834.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品牌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iv)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737.8百萬港元(v)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728.6百萬港元及(vi)如其他無形資產商標及專利等約689.4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主要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合共約1,456.2百萬港元，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1,167.3百萬港元。 貴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淨負債(即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總和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 貴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淨負債的總和減對沖儲備，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約為48.6%。

2.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進行收購事項的主要理由及裨益載於通函內所載董事會函件中，並概述如下：

-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的結合，為將 貴集團產品組合從現時的兒童耐用品進一步擴展至具有潛在市場，更高多類別增長及更佳盈利潛力的孕嬰童產品、把握中國孕嬰童產品市場的增長及利用與終端客戶的互動為 貴集團在中國建立以消費者為本及品牌驅動的生態系統的機遇。

- 完成後，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合併將創造一個全面整合全球性孕嬰童產品品牌。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互補產品線和核心競爭力，預期將引領 貴集團進一步轉型為一家全球性孕嬰童產品品牌公司。

- 收購事項將有助 貴集團從專注於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兒童耐用品的業務轉型為一項全面整合業務，涵蓋一個孕嬰童產品全方位銷售平台。

- 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過往根據上市規則被界定為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的該等交易將納入 貴集團內並不再是關連交易。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確認，除許可為一項獲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外，將不會因收購事項而導致上市規則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吾等認為，目標集團的業務與 貴集團的業務形成互補，而進行收購事項擴充 貴集團的業務屬明智之舉。於達致吾等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以上事實，特別是：(i) 貴集團已將其業務模式從OPM業務模式轉型成為全面整合的孕嬰童產品供應商，擁有全球分銷網絡。收購目標集團亦將使 貴集團擴大其產品組合，將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包括在內，並拓展下游至線上及線下零售門店，(ii) 誠如「目標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節所載述，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強調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是全球有關市場中規模最大及增長最快的。進行收購事項後， 貴集團將能夠進入這正在迅速發展的市場，(iii) 通過目標集團的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接觸終端客戶， 貴集團將進一步建立與終端客戶之間的聯繫，從而擴大其以消費者為本及品牌驅動的產品範圍，及 (iv) 具有龐大規模的過往關連交易將於完成後被消除，吾等認為從企業管治角度來看對 貴公司有利。

3. 該協議的主要條款

下文概述該協議的主要條款。吾等建議獨立股東細閱通函中所載的董事會函件全文，以了解有關該協議的進一步詳情。

3.1 100%收購

買方有條件同意於完成時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60.0百萬美元(約2,812.2百萬港元)，可予調整。

3.2 代價基準

誠如通函中所載的董事會函件載述，代價由訂約方經參考現行市況、目標集團的過往營運、財務表現及發展前景以及可資比較公司的基準市盈率後，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代價將於完成時以支付現金代價的方式償付約120.5百萬美元(約941.2百萬港元)，代價餘額即約239.5百萬美元(約1,871.0百萬港元)將以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入賬列作繳足股款的代價股份(即536,100,000股新股份)償付。

代價可向上或向下調整。向上調整上限為36.0百萬美元。該等調整的詳情載列如下：

(i) 無負債及無現金調整－倘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外部債務金額及外部債務等價物(包括(i)銀行借款；(ii)應付稅項；及(iii)遞延稅項)：

(a) 高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應收關聯方款項(將於完成時全數結清)，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由賣方以現金結清；或

(b) 低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由買方以現金結清，及

(ii) 營運資金調整－倘實際營運資金：

(a) 較參考營運資金為低，則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賣方以現金結清；或

(b) 較參考營運資金為高，則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買方以現金結清。

根據目標集團按照其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營運資金需求，上述的參考營運資金為人民幣-12,768,000元。上述對代價作出的調整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於該協議中界定)內由賣方或買方(視情況而定)結清。

現金代價將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

誠如通函附錄二C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4所載述，按照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資料為基準，收購事項的估計經調整代價(「**估計代價**」)為約2,954.1百萬港元，較最初代價增加約5.0%。請注意，估計代價乃經參考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後計算得出。　貴集團於完成後應付的實際代價是按照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財務狀況經參考上述調整機制後計算得出，因此可能會與上述估計代價不同。

代價股份

536,100,000股代價股份分別相當於　貴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完成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47.9%及32.4%。代價股份將於完成時按下列方式配發及發行：

(i) 代價股份將由賣方的股東於完成購回及分派後持有；及

(ii) 80,578,109股代價股份(「**抵押代價股份**」)，相當於代價的約10%，將會向　貴集團抵押作為擔保以保障可能對賣方的任何申索(根據該協議的條款並無以其他方式結清)，包括上述調整項下的任何應付款項。倘並無針對賣方的未決申索，則抵押代價股份應於完成日期後第540個曆日當日退回賣方的股東。

代價股份將在各方面與發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包括有權獲得於發行日期或之後所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及分派。有關發行代價股份對　貴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的進一步資料，載於「分派及收購事項對　貴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一節。

貴公司已考慮股權融資的其他方法。每股代價股份的發行價3.49港元接近該公告日期前股份的平均收市價。相反，透過按比例向獨立第三方或現有股東發行新股份的方式(即供股或公開發售)進行的集資活動，一般需要對股份現行市價的折讓。於選擇撥付代價的融資方案時，董事已考慮(i)　貴集團進一步發展及擴充業務的資金需求；(ii)　貴集團的股息政策；(iii)　貴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需求；(iv)　貴集團擬於收購事項後維持相若負債水平務求有效控制債務成本；(v)上文所述其他股權融資方案的潛在不利因素；及(vi)賣方願意接受代價股份按發行價發行(誠如通函內所載董事會函件所載述)，目前建議的融資架構建議乃經董事審慎及周詳考慮各項方法後達致，董事認為建議發行代價股份及支付現金代價就收購事項而言乃屬合適的支付機制，而對現有公眾股東股權的攤薄影響屬可予接受。

3.3 先決條件

有關完成的先決條件的詳情，載於通函內所載董事會函件「先決條件」一節。完成的主要先決條件載列如下：

(i) 執行人員授予清洗豁免及清洗豁免並未撤銷或撤回；

(ii) 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a)訂立該協議及履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所有其他交易；(b)有關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特別授權；及(c)清洗豁免，各項均根據及符合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

(iii) 上市委員會已授予或已同意授予批准代價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iv) 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a)無條件或有條件(對買方及／或其附屬公司及／或目標集團的業務不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批准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或(b)於中國商務部反壟斷局的審查法定期限屆滿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根據中國反壟斷法被視為已獲批准；

(v) 確認及承諾契據已由(其中包括)相關賣方受控制實體以買方及賣方可接受的形式簽署，據此，受宋先生及富女士控制的各有關實體承諾不再使用若干商標(倘宋先生及富女士不再控制有關實體)；

(vi) 宋先生及富女士以買方為受益人簽立不競爭契據；及

(vii) 出讓或轉讓(視乎情況而定)相關IPR的出讓或轉讓契據已由賣方(或由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其他實體)簽立予買方或目標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及相關訂約方已按買方及賣方可接受的形式簽立許可。

買方或賣方可於任何時間以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的方式有條件或無條件地豁免上述全部或部分先決條件(惟第(i)、(ii)、(iii)及(iv)項先決條件不可豁免除外)。

只要終止方已遵守其責任(即運用其合理努力達成先決條件)，誠如上文所載先決條件於最後完成日期(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或買方與賣方可能書面協定的該其他日期)或之前並無獲達成或豁免(除不可豁免的先決條件外)，則買方或賣方可(視情況而定)全權酌情決定終止該協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上述先決條件已達成或豁免(如適用)。

3.4 不競爭契據

根據不競爭契據，自完成起，宋先生及富女士各自須向買方承諾，其不會及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或開發直接或間接與買方及其附屬公司業務(即有關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買方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的業務除外)，或於直接或間接與有關業務不時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或業務中持有股份或權益，惟以下各項除外：(i)彼等於PUD持有的權益；(ii)保留業務的權益；(iii)與有關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或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權益不足5%，且彼等並無控制該公司董事會組成的10%或以上；及(iv)宋先生及／或富女士及／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向買方轉介而買方未有回應或拒絕接納該業務機會的業務權益。

3.5 完成

完成將於最後一項先決條件(須於完成時按條款達成之先決條件除外)根據該協議獲達成或豁免的日期後第五個營業日(或買方可能以書面方式通知賣方的該等其他日期)發生。

3.6 相關IPR的轉讓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於完成監管審批程序前，通常需約18至24個月，買方成為相關IPR的註冊擁有人。作為過渡性安排，買方及賣方將於完成時簽立許可，據此，賣方將允許買方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按免特許使用權費、非排他性(倘相關IPR可能僅由宋先生及／或富女士控制的一家或多家實體使用)及不可轉讓基準使用相關IPR。若第三方有任何侵權行為，受讓人將有權要求許可人為其自身辯護。所受到的任何損壞將屬於受讓人。

許可允許　貴集團於自完成起至買方(或其附屬公司)成為相關IPR註冊擁有人當日止期間按免特許使用權費基準使用相關IPR。吾等得知，　貴集團將不會因許可而產生任何費用。

4.　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

4.1　目標集團的背景及業務

背景

目標集團是中國最大的孕嬰童產品專業零售商之一，擁有全國性店舖網絡及龐大線上銷售渠道。目標集團的業務一直由賣方及其附屬公司(「**賣方集團**」)經營，且於二零一零年　貴集團上市前原屬　貴集團旗下公司，初期的業務重點是兒童耐用品。賣方集團隨後以「Goodbaby」品牌開展以線下零售方式出售產品。

二零一零年，為籌備　貴集團上市，孕嬰童產品(包括兒童耐用品及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零售及分銷，以及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研發業務已從　貴集團業務中剔除，致使　貴集團將專注於涉及製造、研究及開發兒童耐用品的業務。

二零一六年初，賣方就賣方提呈股份供認購刊發招股章程，但由於當時資本市場情況疲軟加上市場波動過大，有關股份發售並無繼續進行。隨後賣方進行內部重組，據此，目標集團的業務轉讓予目標集團並合併至目標集團旗下。下圖列出目標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公司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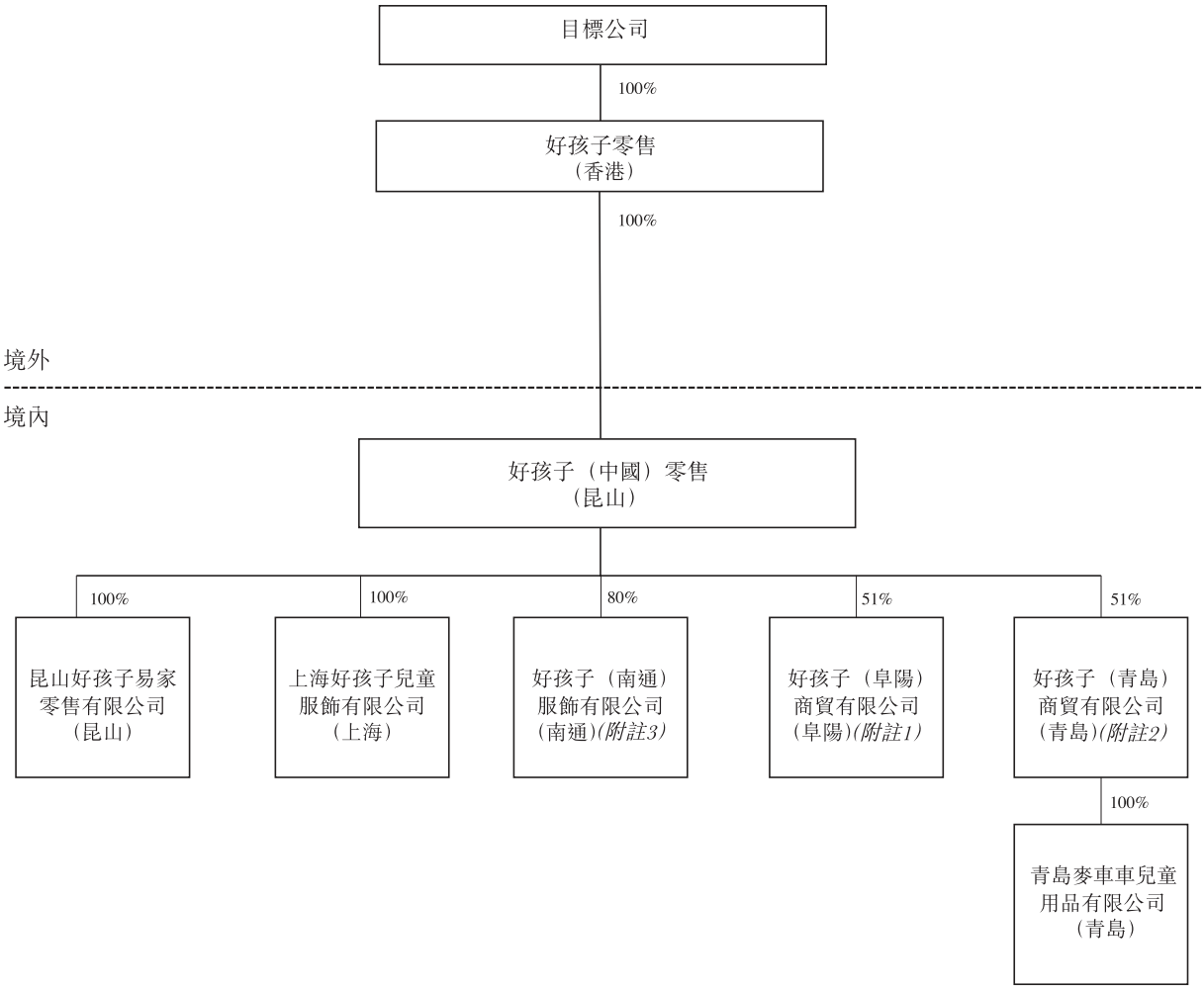

附註：

1. *由安徽果果兒童用品銷售有限公司(一名獨立第三方)持有餘下的49.0%權益*

2. *由獨立第三方Zhang Benjin先生持有餘下的49%權益*

3. *由獨立第三方Li Xiaofeng女士持有餘下的20%權益*

完成後，賣方集團將繼續從事保留業務。根據吾等與　貴集團管理層的討論，　貴集團有意專注於其自有品牌，因此，根據該協議，賣方集團的上述剩餘業務將不會被收購。

業務

目標集團主要從事(i)通過其全方位銷售平台進行孕嬰童產品的零售及分銷，包括　貴集團擁有的兒童耐用孕嬰童產品品牌，以及目標集團擁有的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品牌；及(ii)非耐用孕嬰童產品(主要是嬰兒及兒童服裝和母嬰護理用品)的產品設計、品牌管理及研發。目標集團是　貴集團所製造的兒童耐用品在中國的授權非獨家分銷商。與　貴集團不同，目標集團主要專注於線上及線下專業零售以及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產品開發及分銷。目標集團的嬰兒及兒童服裝和母嬰護理用品的生產已經外包予中國的特定OEM承包商。

目標集團經營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線下銷售網絡包括986家主要位於百貨公司、購物中心及街邊門店的自營店、406名線下分銷商及54名國家或地區超市及大型超市運營商進行線下批發。線上銷售網絡包括自營線上零售銷售渠道，包括其在中國的自有網絡銷售平台(haohaizi.com)及在第三方線上銷售平台(如天貓及當當網)的六家旗艦店、與四個線上主要賬戶(如JD)及183名授權第三方線上零售商訂立的銷售安排。誠如「目標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一節所載述，目標集團採取「輕資產」業務模式。

4.2 目標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

財務表現

下表概述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表，摘錄自通函附錄二A載列的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205,911**	**920,669**	**1,937,395**	**1,854,631**	**1,678,738**
銷售成本	(687,590)	(527,565)	(1,121,391)	(1,064,686)	(966,981)
毛利	**518,321**	**393,104**	**816,004**	**789,945**	**711,757**
毛利率	43.0%	42.7%	42.1%	42.6%	42.4%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47	2,125	7,432	9,599	10,624
銷售及分銷開支	(343,622)	(293,888)	(593,030)	(579,167)	(540,821)
行政開支	(31,851)	(45,536)	(75,917)	(69,040)	(52,305)
其他開支	(1,408)	(1,604)	(4,585)	(3,883)	(5,229)
財務成本	—	(9,213)	(13,646)	(11,614)	(14,931)
除稅前溢利	144,687	44,988	136,258	135,840	109,095
所得稅開支	(37,177)	(12,096)	(35,459)	(34,246)	(28,410)
年內溢利	**107,510**	**32,892**	**100,799**	**101,594**	**80,685**
純利率	8.9%	3.6%	5.2%	5.5%	4.8%
EBIT *(附註)*	144,687	54,201	149,904	147,454	124,026
目標集團擁有人應佔溢利	**106,663**	**32,719**	**100,624**	**100,419**	**80,390**

附註：除所得稅、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前盈利

收益

目標集團的收益來自銷售(i)兒童耐用品，包括嬰兒車、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嬰兒床、自行車、三輪車以及其他兒童耐用品；(ii)母嬰護理用品，包括哺育、餵食和個人護理產品；及(iii)服裝產品，包括嬰幼兒和兒童服裝以及家用紡織品。下表載列　貴集團分部收益的詳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兒童耐用品	630,802	508,729	1,057,786	1,086,607	970,474
母嬰護理用品	376,446	272,423	578,670	486,613	412,136
服裝產品	198,663	139,517	300,939	281,411	296,128
	1,205,911	**920,669**	**1,937,395**	**1,854,631**	**1,678,738**

二零一五年的收益增長約10.5%至約1,854.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兒童耐用品及母嬰護理用品的銷售增加。二零一六年收益進一步增加約4.5%，升至約人民幣1,937.4百萬元，主要由於母嬰護理用品銷售增加，誠如上文列示，此乃受(其中包括)產品組合的多元化、客戶導向的營銷及服務，以及線上授權零售商的擴張所推動。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1,20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31.0%，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六年起推出新產品線及發展線上線下渠道。誠如通函內董事會函件所載述，目標集團與德國設計團隊合作開發功能奶樽的特別模具，於二零一六年為新生嬰兒推出新的個人護理產品，以及擴闊其嬰兒及兒童服裝分部的產品供應種類。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向　貴集團及OEM承製商採購的孕嬰童產品的成本。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以及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目標集團向　貴集團採購孕嬰童產品的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44.1百萬元、人民幣700.5百萬元、人民幣666.3百萬元及人民幣431.7百萬元，佔各個年度銷售成本的一半以上。這突顯出目標集團及　貴集團業務的互補

性質。據 貴集團管理層所確認，該等與 貴集團及目標集團之間的過往交易乃按與 貴集團給予在中國的第三方分銷商及零售商相近的條款訂立，包括與定價有關的條款。吾等注意到， 貴公司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過去三個年度確認，該等過往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

毛利率

目標集團於上述期間的整體毛利率一直維持穩定，約為42%至43%。下表載列按分部劃分的詳細毛利率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毛利率					
兒童耐用品	33.0%	33.1%	32.5%	32.4%	32.4%
母嬰護理用品	50.9%	50.9%	50.5%	51.5%	50.5%
服裝產品	59.6%	61.7%	59.9%	66.7%	64.0%
整體	**43.0%**	**42.7%**	**42.1%**	**42.6%**	**42.4%**

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母嬰護理用品及服裝產品(均為非耐用品)的毛利率向來較兒童耐用品的毛利率為高，主要是由於非耐用產品分部的價值鏈範圍更廣闊，令目標集團實現盈利能力。至於耐用品範圍，目標集團僅作為零售商及分銷商。

銷售及分銷開支

作為下游零售市場的一名營運商，銷售及分銷開支佔目標集團營運開支一大部分。這主要包括向自營店的銷售團隊支付薪酬及向百貨公司等關鍵客戶支付賬戶的特許權費。上述各個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佔目標集團總收益的三分之一。

EBIT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EBIT					
兒童耐用品	26,237	10,167	25,957	24,486	26,885
母嬰護理用品	106,170	67,263	150,052	126,840	103,183
服裝產品	27,556	5,241	11,912	30,941	37,117
總分部EBIT	159,963	82,671	187,921	182,267	167,185
經常費用	(15,276)	(28,470)	(38,017)	(34,813)	(43,159)
總EBIT	**144,687**	**54,201**	**149,904**	**147,454**	**124,026**

目標集團的EBIT由二零一四年約124.0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六年約149.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母嬰護理用品銷售增加及母嬰護理用品的毛利率穩定。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目標集團的EBIT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166.9%，此乃因為如上文所述整體銷售改善所致。

純利

目標集團的純利錄得顯著增幅，由二零一四年的約人民幣80.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五年的約人民幣101.6百萬元，並隨後於二零一六年維持在約人民幣100.8百萬元的穩定水平。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目標集團的大部分純利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錄得，主要由於目標集團自二零一五年底起所提供的產品種類更為繁多，其所帶來的正面影響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開始顯現。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目標集團的純利率分別約為4.8%、5.5%及5.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的純利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約3倍，由約人民幣32.9百萬元，增加至約人民幣107.5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運營效率改善，加上向分銷商銷售利潤率較高的母嬰護理用品帶來龐大貢獻。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目標集團錄得純利約人民幣175.4百萬元(或約203.3百萬港元)(「**目標集團TTM純利**」)，反映目標集團的最近期業績表現，有關金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總和，並減去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計算得出。

財務狀況

下表載列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摘錄自通函附錄二A載列的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049	44,978	39,464	44,564
商譽	1	1	1	1
其他無形資產	1,068	454	747	942
遞延稅項資產	16,509	14,117	4,554	6,726
	56,627	**59,550**	**44,766**	**52,233**
流動資產				
存貨	305,350	285,218	265,562	261,93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0,721	201,846	156,856	130,48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097	44,151	55,942	51,38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9,093	17,102	400,511	314,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533	19,375	62,104	20,707
	885,794	**567,692**	**940,975**	**778,581**
資產總值	**942,421**	**627,242**	**985,741**	**830,81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08,720	109,088	92,345	86,5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1,144	160,101	89,985	96,5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4,529	254,999	262,609	307,101
計息銀行貸款	—	—	110,000	115,000
應付稅項	39,405	28,867	363	623
	773,798	**553,055**	**555,302**	**605,81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8,623**	**74,187**	**430,439**	**224,99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	—	—	150,000	49,000
遞延稅項負債	—	1,462	1,430	1,423
	—	**1,462**	**151,430**	**50,423**
負債總額	**773,798**	**554,517**	**706,732**	**656,239**
流動資產淨值	**111,996**	**14,637**	**385,673**	**172,765**
資產淨值	**168,623**	**72,725**	**279,009**	**174,575**
目標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152,990**	**57,938**	**264,398**	**163,97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錄得資產總值約人民幣942.4百萬元，主要包括(i)存貨約人民幣305.4百萬元，指向　貴集團及其他第三方供應商購入持作銷售的成品；(ii)主要來自百貨公司及主要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人民幣270.7百萬元；及(iii)應收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209.1百萬元，其全部金額應向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賣方的控股公司)收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僅佔其資產總值的約6.0%，這是「資產輕」的業務模式的現象，因為目標集團既不擁有零售，亦並無直接從事孕嬰童產品的製造。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錄得負債總額約人民幣773.8百萬元，主要包括(i)應付關聯方款項約人民幣414.5百萬元，其中約95.4%為就目標集團採購的孕嬰童產品而應付　貴集團的款項；(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人民幣211.1百萬元，主要包括向孕嬰童產品的批發客戶收取的預付款項及不計息應收款項；及(iii)向供應商(　貴集團除外)支付的貿易應付款項約人民幣108.7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錄得其擁有人應佔權益約人民幣153.0百萬元。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進行重組，包括向賣方實益擁有人分派儲備，從而導致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的目標集團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較過往年度減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借款。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但就其辦公室物業及辦公設備產生經營租賃承擔約人民幣113.0百萬元。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列，董事確認，根據目標集團的最新財務狀況，現時並無意於完成時或之後向目標集團進一步注資，或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可預見的集資需求。

吾等的意見

整體而言，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目標集團的收益有所增加，而毛利率及純利率均保持穩定。由於引入新產品線及建立線上至線下渠道，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收益、毛利率及純利率均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較快。

吾等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並將目標集團的毛利率及純利率與　貴集團的毛利率及純利率進行比較，並得知目標集團的毛利率及純利率整體上高於　貴集團的毛利率及純利率。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這差異主要是由於(i)目標集團與　貴集團兩者的產品組合不相同，誠如上文中所討論，　貴集團提供耐用孕嬰童產品，而目標集團則亦提供通常具有較高毛利率的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及(ii)上游製造與下游線上線下零售之間的不同風險和回報風險。上述產品類別的毛利分析支持吾等從　貴集團管理層方面的理解。

目標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為營運資金項目，包括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以及應付　貴集團款項(大多數為與向目標集團供應耐用品有關的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外部借款，且董事預期並無任何可預見的集資需求。

完成後，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的現有持續關連交易(即目標集團向 貴集團購買孕嬰童產品)將被取消。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除了作為過渡性安排而訂立許可外，將不會因收購事項而引致任何持續關連交易。吾等認為，從企業管治的角度來看，持續關連交易大幅減少對 貴集團有利。

前景

收購事項意味著 貴集團通過目標集團的全方位銷售平台，將其業務覆蓋層面擴大至(i)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市場，包括母嬰護理用品及服裝產品；及(ii)中國孕嬰童產品下游零售及分銷。誠如通函中董事會通函所述， 貴集團認為是關鍵及適當時機將 貴集團產品組合擴展至更大的孕嬰童產品範圍。潛在市場更大，更高增長及更佳盈利潛力，以消費模式改變及二孩政策(如下文所述)為導向。

賣方已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有關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的行業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行業報告中指出，中國已成為全球最大且增長速度最快的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之一，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六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2%。預計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將持續大幅增長，至二零二一年將達到零售價值人民幣7,451億元，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2%。此外，由於大量互聯網及移動互聯網用戶群的不斷增長，近年來，中國孕嬰童產品的線上銷售增長強勁。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二零一六年中國孕嬰童產品線上零售市場的零售價值達到人民幣614億元，並預計持續大幅增長，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23.3%。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中亦指出，按二零一六年的零售銷售總值計算，目標集團在中國的孕嬰童產品專業零售商中排名前五，按二零一六年的線上零售銷售值計，則為排名前三的孕嬰童產品專業零售商。二零一五年十月，中國政府宣佈放寬生育限制。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發佈的資料，二零一六年中國的新生兒數目為約17.9百萬人，創十年來新高。此外，吾等亦注意到一家獨立顧問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發表的報告，預期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中國母嬰童產品市場規模每年增長約15.0%。吾等認同董事對中國孕嬰童產品零售市場未來前景的看法，特別是其將受二零一六年生效的二孩政策所推動，正如上文所述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作出的預期所支持。

5. 對估計代價作出評估

誠如「有關目標集團的資料」一節所述，目標集團主要在中國從事孕嬰童產品零售及分銷業務。吾等已以(i)大部分收入來自孕嬰童產品；(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市值至少為10億港元；及(iii)已於證券交易所上市至少一年為基準對下列上市公司(「**可資比較公司**」)進行分析，吾等認為該等公司的業務與目標集團業務性質相近(即主要從事孕嬰童產品的下游分銷及零售業務的公司)。由於吾等無法從聯交所識別具備近期經營往績的可資比較公司，吾等將對可資比較公司的檢索範圍擴大到在香港以外上市的公司，並確認了合共6家可資比較公司。儘管可資比較公司的目標市場位於全球其他地區，彼等均從事孕嬰童產品的下游分銷及零售業務，與目標集團業務性質相近，均符合上述比較標準。可資比較公司與目標集團的目標客戶相近。基於上文所述，加上未能從聯交所識別出可資比較公司，總括而言，吾等認為應採用可資比較公司作為評估估計代價之用。吾等認為，下文所列的可資比較公司為以上述標準為基礎所盡力確認的所有公司。下表列示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市盈率**」)，吾等經考慮目標集團的業務模式後，認為有關市盈率為適合與目標公司進行比較的比率。有關比率參考公司的創收能力，而非市賬率情況下的資產淨值支持，這是由於誠如上文所述目標公司可被視為「輕資產」業務模式，參考資產淨值的相關性較低：

公司名稱 *(附註1)*	最近一個財務年度結算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收市價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市值 *(百萬)*	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百萬)* *(附註2)*	過去十二個月(「TTM」)的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百萬)* *(附註3)*	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市盈率 *(倍)*	TTM市盈率 *(倍)*
Carter's Inc (CRI.US)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71美元	4,147.7美元	258.1美元	252.5美元	16.1	16.4
The Children's Place Inc (PLCE.US)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八日	106.15美元	1,872.5美元	102.3美元	128.9美元	18.3	14.5
西松屋連鎖企業株式會社 (Nishimatsuya Chain Co Ltd) (7545.JP)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	1,158.0日圓	80,584.1日圓	5,118.0日圓	5,051.0日圓	15.7	16.0
Mothercare Plc (MTC.LN)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100.0英鎊	170.9英鎊	8.2英鎊	8.2英鎊	20.8	20.8
Baby Bunting Group Ltd (BBN.AU)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1.84澳元	231.3澳元	12.2澳元	12.2澳元	19.0	19.0
					中間數	18.0	17.3
					中位數	18.3	16.4
					最高	20.8	20.8
					最低	15.7	14.5
目標集團			**2,954.1港元** *(附註4)*	**116.8港元** *(附註5)*	**203.3港元** *(附註6)*	**25.3**	**14.5**

資料來源：可資比較公司的存檔，彭博

附註：

(1) 由於博士蛙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98)符合上述比較標準，吾等亦曾考慮將其列為可資比較公司。然而，其股份自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五日起已暫停買賣，而最近期可供查閱的財務資料為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財務資料。因此，吾等在上表及下文所述的分析中並無將博士蛙包括在內。

(2) 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股東應佔純利／(虧損淨額)乃摘錄自可資比較公司的最近期經刊發年度財務報表。

(3) 過去十二個月的股東應佔溢利／(虧損)乃根據摘錄自各自的年報、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如適用)的最近期經刊發財務資料計算得出。

(4) 目標集團的引伸市值乃根據估計代價約2,954百萬港元計算得出

(5) 此乃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約人民幣100.8百萬元(約116.8百萬港元)

(6) 此乃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期間的TTM純利

誠如上表所載列，根據二零一六年的盈利計算，目標集團的隱含市盈率約為25.3倍，根據可資比較公司最近期全年業績計算，高於所有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為反映目標集團及可資比較公司的最近期業績，上文亦呈列目標集團及可資比較公司的TTM市盈率，顯示目標集團的隱含市盈率約為14.5倍，較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市盈率約17.3倍及市盈率中位數約16.4倍為低。

目標集團根據其二零一六年業績及按照TTM基準計算得出的市盈率出現差異，吾等相信原因在於目標集團推出新產品及優化其全方位銷售業務後，導致其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業績表現相對較為強勁。上述的目標集團TTM純利約203.3百萬港元，較其二零一六年的純利高出70%以上。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基於過去十二個月期間的數字，以便與目標集團以及可資比較公司的最近期盈利進行比較並將該金額計入。誠如上表所列示，可資比較公司的財政年度結算日大為不同。吾等認為採用按照TTM基準計算的隱含市盈率(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市盈率中間數及中位數，且相等於可資比較公司的最低市盈率)反映出目標集團及可資比較公司的最新表現。

6. 對代價股份的發行價作出評估

6.1 股份的過往股價表現

以下股價圖列示股份由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即刊發該公告前約一年)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回顧期間**」)在聯交所所報的過往收市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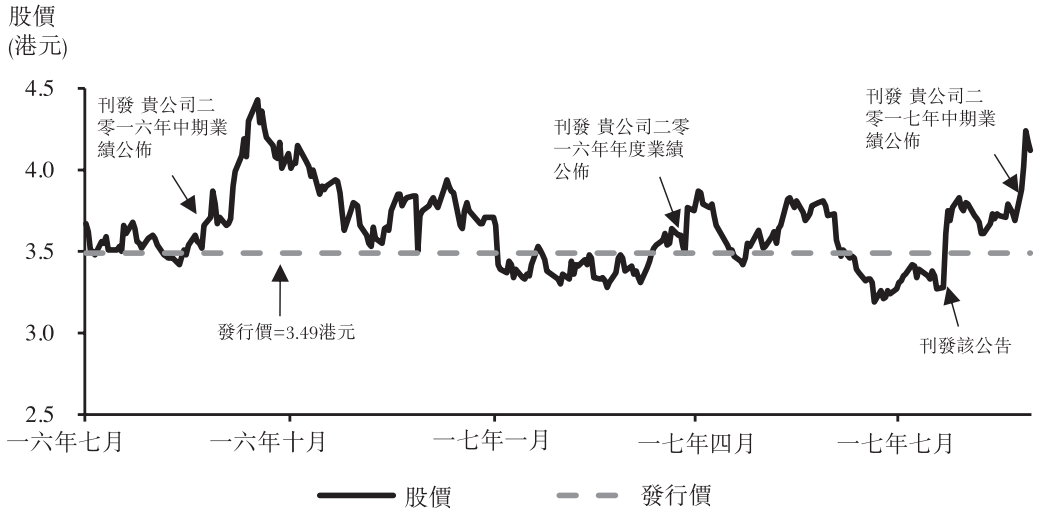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彭博

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股份市價於二零一六年七月略為下跌後，大部分時間處於上升趨勢，由季初約3.57港元的價位逐漸上升，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的收市價為3.71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日，即刊發　貴集團二零一六年中期業績公佈(列示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純利較二零一五年同期增加約20.5%)後翌日，股價上漲約4.3%至3.87港元。隨後，股價繼續上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觸及4.43港元的高位，屬回顧期間內錄得的最高股價。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彼等並不知悉任何與　貴集團有關的其他重大消息而可能導致出現股價升幅，而吾等亦不知悉　貴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曾作出任何重大公佈。

股價於二零一六年第四季總體呈現下跌趨勢，於二零一七年初始回穩，股價維持在約3.40港元。於刊發　貴集團二零一六年年度業績公佈(列示年內純利約為212.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五年略為上升))前，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收市價為3.6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五日達到三個月股價高位3.87港元後，在股價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起呈現回落趨勢前，股份收市價一直整體上高於發行價3.49港元。於最後交易日起，股份所報收市價為3.28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即緊隨該公告刊發日期後的交易日)，股份所報收市價為3.61港元，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所報的收市價高出約10.1%。由於並無出現與 貴集團有關的其他重大消息或事件，或在較廣泛市場上發生重大變動，吾等認為將股價激增歸因於市場對建議收購事項的反應是合理的想法。

其後，股份市價持續高於3.49港元的發行價，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即 貴公司刊發二零一七年中期業績公告前)以3.69港元收市。與二零一六年同期比較， 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收益增長約2.5%及股東應佔溢利增長約16.4%。於刊發 貴公司二零一七年中期業績公告後首個交易日，股價上升約5.1%並以3.88港元收市。自此，股份持續於高位交易，並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以4.12港元收市。

6.2 股份過往成交量

下表載列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包括該日)止期間的股份每月總成交量，以及各個相關月份股份每月總成交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公眾持股量的百分比：

	股份每月總成交量	股份每月總成交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每月總成交量佔公眾持股量的百分比 *(附註2)*
二零一六年			
七月	28,989,501	2.6%	3.5%
八月	52,332,741	4.7%	6.4%
九月	78,258,845	7.0%	9.6%
十月	38,217,948	3.4%	4.7%
十一月	54,552,071	4.9%	6.7%
十二月	48,385,497	4.3%	5.9%
二零一七年			
一月	35,303,155	3.2%	4.3%
二月	53,276,094	4.8%	6.5%
三月	63,475,625	5.7%	7.8%
四月	37,259,440	3.3%	4.6%
五月	38,408,973	3.4%	4.7%
六月	51,517,508	4.6%	6.3%
七月	73,503,906	6.6%	8.9%
八月	51,262,380	4.6%	6.2%

資料來源：聯交所， 貴公司

附註：

(1) 根據於各個相關月份末的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2) 根據於各個相關月份末的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計算。

誠如上表所示，股份每月成交量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2.6%至7.0%，相當於構成 貴公司公眾持股量的股份的約3.5%至9.6%。基於上述情況，股份已經相當活躍地成交，特別是於 貴公司公佈中期業績或年度業績的月份，例如二零一六年八月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吾等亦注意到，於刊發該公告後，股份成交量於隨後五個交易日激升，成交的股份總數達到約55,800,000股，約佔二零一七年七月總成交量的75.9%。

6.3 發行價分析

代價股份的發行價3.49港元較：

1.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即最後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3.28港元溢價約6.4%；

2.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3.33港元溢價約4.8%；

3.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60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每股3.4962港元折讓約0.2%；

4. 股份於直至最後交易日(包括該日)止最後90個全日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約每股3.5291港元折讓約1.1%；

5. 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約每股4.12港元折讓約15.3%；及

6.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每股經審核資產淨值約2.22港元溢價約57.2%。

誠如上文所述，自二零一七年初以來，股價一直在3.28港元至3.87港元之間的價位波動，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開始呈現下跌趨勢。經參考最後交易日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的股份平均收市價，發行價3.49港元較股份平均收市價溢價。根據股份於最後60個及最後90個

全日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發行價分別折讓約0.2%及1.1%。總體而言，誠如上文所概述，從短期看，發行價一般高於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儘管接近股份的60日及90日平均收市價，但仍略低於該股份平均收市價。基於發行價接近股份刊發該公告前於二零一七年的平均市價，吾等認為發行價定於合理水平。

7. 清洗豁免

7.1 背景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合共於(i)298,033,498股股份(約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6.6%)中擁有權益；及(ii)17,38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連同彼等於298,033,498股股份的權益，約佔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7.7%(假設購股權獲悉數行使)。

完成及分派及購回完成後，假設並無購股權將獲行使，一致行動集團將合共於834,133,49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74.5%；及(ii)約佔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貴公司經發行代價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50.4%。

在未獲授予清洗豁免的情況下，清洗豁免申請人須就一致行動集團尚未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的所有 貴公司證券因發行代價股份及分派而履行收購守則規則26所載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的責任。清洗豁免申請人已就清洗豁免向執行人員提出申請。清洗豁免(如獲執行人員授予)須(其中包括)經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

7.2 清洗豁免作為收購事項的條件

獨立股東應注意，完成須待(其中包括)執行人員授予清洗豁免及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表決批准清洗豁免，方可作實。執行人員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授予清洗豁免及獨立股東可能會或可能不會批准清洗豁免。若清洗豁免不獲授出或批准，收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經考慮(i)「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述的收購事項的好處；(ii)該協議的條款(包括代價及發行價)屬公平合理；及(iii)獲授予清洗豁免(為收購事項的基本要素)，授予清洗豁免被視為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8. 分派及收購事項對 貴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完成時，賣方將進行購回及分派，包括(i)賣方購回由其若干名股東持有的股份；(ii)賣方實物分派代價股份；及(iii)於完成購回後賣方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分派完成後，將向賣方發行的代價股份將由其若干名股東直接持有。

下表載列 貴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完成以及完成購回及分派後的股權架構：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緊隨完成以及完成購回及分派後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一致行動集團（Martin Pos先生除外）	259,000,000	23.1%	795,100,000	48.0%
Martin Pos先生*(附註2)*	39,033,498	3.5%	39,033,498	2.4%
公眾股東	821,804,502	73.4%	821,804,502	49.6%
總計	**1,119,838,000**	**100.0%**	**1,655,938,000**	**100.0%**

附註：

(1) 假設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起直至完成前，除代價股份外，概無發行其他股份

(2) 完成前，Martin Pos先生被推定為第(6)類別推定項下與PUD一致行動。該第(6)類別推定於完成後將不再適用

誠如上表所列示，由現有公眾股東持有的 貴公司股權將會由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約73.4%攤薄至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及完成購回及分派後的約49.6%。有關 貴公司股權架構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通函內所載的董事會函件。

吾等注意到，由現有公眾股東持有的　貴公司股權將會因發行代價股份而大幅攤薄。然而，經考慮(i)「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載述的收購事項的好處；及(ii)發行價格屬公平合理，因其較(a)股份於最後交易日及最後30個全日交易日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溢價；及(b)最後60個、90個及180個全日交易日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折讓極微，吾等認為攤薄屬可接受的程度。

9. 收購事項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

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目標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於　貴集團的財務報表內綜合入賬。

9.1 盈利

誠如「貴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一節所載列，目標集團過去的毛利率及利潤率較　貴集團的毛利率及利潤率為高。因此，按照過往備考基準，完成後經擴大集團的毛利率及利潤率將有所改善。此外，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一年，估計中國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零售市場規模及複合年增長率將會較耐用孕嬰童產品增長更快。因此，收購事項將對　貴集團的未來收益增長產生正面影響。

9.2 資產及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未經審核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分別約為6,199.4百萬港元及3,551.4百萬港元。根據通函內附錄二C載列的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報表，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總值及負債總額將分別增加至約9,257.8百萬港元及4,768.6百萬港元。

股東應注意，誠如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4所載列，經擴大集團將會因收購事項產生金額龐大的商譽約28億港元，此乃代價與目標集團的可辨別資產淨值的估計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就備考報表而言，假設目標集團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完成後將進行公平值評估，以證實商譽及無形資產的價值及因公平值調整而引致的遞延稅務影響。吾等獲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董事根據　貴公司的會計政策認為該商譽並無減值虧損。

按備考基準計，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約2,647.9百萬港元將增至約4,489.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因為發行代價股份而擴大 貴公司資本所致。按每股股份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股東應佔 貴集團資產淨值約為每股2.33港元。由於每股代價股份的發行價3.49港元高於每股股份現有資產淨值，預期完成後可提升所得每股資產淨值。

9.3 資產負債狀況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48.6%。同日及誠如通函附錄二C所載，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借款。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載，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按備考基準計，經擴大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將大致相似，約為47.0%。資產負債比率數字主要是受到以下因素影響：(i)通函附錄二C所載備考財務報表附註3載述已獲得本金額為100.0百萬美元的新銀行貸款；(ii)已發行代價股份為收購事項提供資金；及(iii)已就收購事項而言產生交易成本。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誠如上文所述，經擴大集團的備考資產負債比率水平對 貴集團業務模式而言屬合理。

討論

貴集團主要從事兒童耐用品的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其客戶主要為海外及中國的分銷商(包括目標集團)。另方面，目標集團主要通過其全方位渠道銷售平台從事耐用及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銷售，以及非耐用孕嬰童產品的產品開發及分銷。吾等認同董事的看法，收購事項為 貴集團建立垂直整合業務模式的戰略部署，同時可擴大其產品組合，把握中國孕嬰童產品市場的增長契機，從企業管治角度出發，收購事項亦可消除 貴集團與目標集團之間現有的重大持續關連交易而帶來裨益。

目標集團近期的收益和純利出現大幅增長，此乃受惠於利潤率較高的孕嬰童產品銷售貢獻增加，以及運營效率提高。根據估計代價及目標集團TTM純利計算，目標集團的隱含市盈率約為14.5倍。此與其國際同業的市盈率中間數及中位數分別為約17.3倍及16.4倍相比，表現更勝一籌。

代價約有三分之一以現金支付，而三分之二則通過發行代價股份撥付。預期現金部分將以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吾等認為，收購事項的規模龐大，尤其是考慮到 貴集團最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48.6%，應當審慎行事主要以股份撥付。

吾等亦認為，發行價(每股代價股份3.49港元)定於接近股份刊發該公告前於二零一七年的平均市價水平，做法合理。隨該公告後，股份市價已上升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4.12港元。

完成後，目標集團將為　貴集團提供盈利貢獻。經擴大集團的毛利率及利潤率預期會有改善，因為　貴集團產品組合將由兒童耐用品擴展至類別更廣且利潤率更高的孕嬰童產品，藉此進軍增長空間較廣及增長潛力更大的市場。

發行代價股份將導致公眾股東的持股量由約73.4%攤薄至約49.6%。經考慮收購事項的可取之處，吾等認為有關攤薄屬可予接受。另一方面，一致行動集團於　貴公司的持股量，將因為發行代價股份由約26.6%增至約50.4%，此舉將致使在未獲授予清洗豁免的情況下觸發全面要約。獨立股東務請注意，收購事項須待獲授清洗豁免，方可作實，而此項條不得豁免，即倘不獲授清洗豁免，收購事項將不會進行。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文載述的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該收購事項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及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吾等認為，雖然該協議並非於　貴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但吾等認為該協議符合　貴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吾等亦認為，清洗豁免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且吾等本身推薦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決議案以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

此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邵斌　　**王思峻**

主席　　*董事*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邵斌先生乃證監會註冊的持牌人士，且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為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彼於企業融資界積逾三十年經驗。

王思峻先生乃證監會註冊的持牌人士，且為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彼於企業融資界積逾九年經驗。

1. 本集團的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資料披露於下列文件，該等文件已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5/0422/LTN20150422064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6/0425/LTN20160425434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4/LTN20170424038_c.pdf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http://www.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827/LTN20170827092_c.pdf

本公司核數師已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意見。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的末期股息分別為零、每股0.05港元及每股0.05港元，股息總額分別為零、55,430,000港元及55,759,000港元。

2.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資料的全文，摘錄自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5	6,238,179	6,951,131
銷售成本		(4,126,715)	(4,900,919)
毛利		2,111,464	2,050,212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59,101	94,88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82,468)	(1,030,382)
行政開支		(924,260)	(794,064)
其他開支		(50,199)	(3,062)
財務收入	6	3,347	7,246
財務成本	7	(55,166)	(60,466)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收益／(虧損)		26	(3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8)
除税前溢利	8	161,845	264,327
所得税抵免／(開支)	11	50,395	(61,655)
年內溢利		212,240	202,672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07,390	197,434
非控股權益		4,850	5,238
		212,240	202,672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			
年內溢利(港元)		0.19	0.18
攤薄			
年內溢利(港元)		0.19	0.1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溢利	212,240	202,672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113,144)	(129,390)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113,144)	(129,390)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收益	4,345	325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4,345	325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税項	(108,799)	(129,065)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103,441	73,607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0,348	69,340
非控股權益	3,093	4,267
	103,441	73,607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12月31日（千港元）	2015年12月31日（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858,194	878,7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53,895	59,608
商譽	16	811,662	819,619
其他無形資產	17	655,866	682,256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814	844
遞延稅項資產	30	130,880	43,092
其他長期資產	18	7,845	3,63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19,156	2,487,825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099,846	1,244,75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644,440	695,59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187,381	143,629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	284,395	303,758
可供出售投資	22	—	310,3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758,153	705,291
定期存款	23	—	2,726
抵押定期存款	23	25,367	27,199
衍生金融工具	24	—	421
流動資產總值		2,999,582	3,433,72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926,464	941,205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	26	557,925	463,929
應付所得稅		28,307	68,205
撥備	27	63,928	37,353
計息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28	278,236	691,700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9	388	465
應付股息		8	8
流動負債總額		1,855,256	2,202,865
流動資產淨值		1,144,326	1,230,86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63,482	3,718,686

	附註	2016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5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63,482	3,718,68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28	950,521	1,005,918
撥備	27	63,708	78,732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29	12,717	14,216
其他負債	31	12,475	10,577
遞延稅項負債	30	145,899	201,14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85,320	1,310,584
資產淨值		2,478,162	2,408,102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2	11,151	11,086
儲備	34	2,429,129	2,354,172
		2,440,280	2,365,258
非控股權益		37,882	42,844
權益總額		2,478,162	2,408,102

宋鄭還
董事

王海燁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遞延股份儲備	購股權儲備	法定儲備基金	累計匯兑調整	界定福利計劃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保留盈利	合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2		*附註34*		*附註34*		*附註29*	*附註34*					
於2015年1月1日	11,010	1,183,406	15,524	20,873	140,270	168,006	(6,511)	153,975	–	610,351	2,296,904	30,756	2,327,660
年內溢利	–	–	–	–	–	–	–	–	–	197,434	197,434	5,238	202,672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的影響	–	–	–	–	–	–	325	–	–	–	325	–	325
換算產生的匯兑差額	–	–	–	–	–	(128,419)	–	–	–	–	(128,419)	(971)	(129,390)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28,419)	325	–	–	197,434	69,340	4,267	73,607
遞延股份	45	15,479	(15,524)	–	–	–	–	–	–	–	–	–	–
已行使購股權	31	9,193	–	(2,680)	–	–	–	–	–	–	6,544	–	6,54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	–	–	–	7,821	7,821
溢利分配	–	–	–	–	9,229	–	–	–	–	(9,229)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2,714	–	–	–	–	–	–	12,714	–	12,714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	–	–	–	–	–	–	–	(20,244)	–	(20,244)	–	(20,244)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1,086	1,208,078*	–*	30,907*	149,499*	39,587*	(6,186)*	153,975*	(20,244)*	798,556*	2,365,258	42,844	2,408,102
年內溢利	–	–	–	–	–	–	–	–	–	207,390	207,390	4,850	212,240
重新計量界定福利計劃的影響	–	–	–	–	–	–	4,345	–	–	–	4,345	–	4,345
換算產生的匯兑差額	–	–	–	–	–	(111,387)	–	–	–	–	(111,387)	(1,757)	(113,144)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111,387)	4,345	–	–	207,390	100,348	3,093	103,441
股息	–	(55,679)	–	–	–	–	–	–	–	–	(55,679)	(8,055)	(63,734)
已行使購股權	65	19,447	–	(5,666)	–	–	–	–	–	–	13,846	–	13,846
溢利分配	–	–	–	–	11,466	–	–	–	–	(11,466)	–	–	–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	16,507	–	–	–	–	–	–	16,507	–	16,507
於2016年12月31日	11,151	1,171,846*	–*	41,748*	160,965*	(71,800)*	(1,841)*	153,975*	(20,244)*	994,480*	2,440,280	37,882	2,478,162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2,429,129,000港元(2015年：2,354,172,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除税前溢利：	161,845	264,327
以下各項經調整：		
折舊及攤銷	198,740	195,4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產生的虧損	22,991	2,465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收益)／虧損	(26)	3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8
撇銷存貨	20,252	28,092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8,07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6,797	—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644)
利息開支	55,166	60,466
利息收入	(3,347)	(7,246)
已收理財產品收益	(5,879)	(3,242)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減少)／增加	(1,576)	1,501
其他負債增加	1,898	1,536
存貨減少	124,658	273,28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少	43,803	285,28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4,110)	50,844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19,363	75,394
其他長期資產增加	(4,208)	(3,63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14,741)	(194,518)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增加	68,001	94,581
撥備增加	11,551	11,805
已付所得税	(132,533)	(62,949)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	(426)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536,001	1,072,391

	附註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投資於聯營公司		—	(8)
收購附屬公司		—	(32,54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64,475)	(183,843)
購買無形資產		(14,465)	(15,803)
購買可供出售財務投資		—	(120,733)
出售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所得款項		304,001	—
已收利息		3,705	6,888
已收理財產品收益		5,879	3,242
定期存款減少		2,726	47,997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6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35,753	11,00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值		73,388	(283,79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3,846	6,544
借款所得款項		901,742	387,549
償還借款		(1,342,273)	(989,022)
已付利息		(53,108)	(50,266)
抵押定期存款減少		1,832	138,608
已派付股息		(55,679)	—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值		(533,640)	(506,58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值		75,749	282,00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291	434,66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2,887)	(11,375)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758,153	705,291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2000年7月1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2010年11月24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分銷兒童相關用品。

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於報告期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已繳付／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Goodbaby(Hong Kong) Limited (「GBHK」)	香港 1999年7月23日	100%	–	1,000港元	投資控股及銷售代理公司
Goodbaby Children's Products, Inc.(「GCPI」)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 2002年5月16日	–	100%	200,000美元	研發服務及初期產品設計服務
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GCPC」)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1994年11月18日	–	100%	52,000,000美元	生產、分銷及銷售安全帶、台布、汽車安全座、兒童車部件、嬰兒推車部件及自行車
寧波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GCPN」)	中國 1996年9月9日	–	85%	人民幣10,000,000元	生產、分銷及銷售兒童床被、嬰兒推車、兒童浴椅及桌椅
昆山百瑞康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PCPC」)	中國2009年	–	100%	人民幣10,000,000元	製造、分銷及銷售自行車、體育設施、電動車及木製產品
平鄉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 (「GCPX」)	中國 2011年12月26日	–	100%	人民幣2,000,000元	製造、分銷及銷售兒童床被、嬰兒推車、兒童浴椅及桌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已繳付／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Jiangsu EQO Testing Services Co. Ltd.（「EQTC」）	中國 2012年11月30日	–	100%	人民幣 5,000,000元	兒童產品、工具、電子產品檢測及產品質量風險評估諮詢
Serena Merger Co., Inc.（「SERE」）	美國 2014年5月16日	–	100%	1,000美元	投資控股
Evenflo Company, Inc.（「EFCD」）	美國 1992年10月1日	–	100%	86,500美元	生產嬰兒護理產品
Muebles Para Ninos De Baja, S.A. De C.V.（「EFMX」）	墨西哥 1987年6月29日	–	100%	1,720,000比索	生產嬰兒護理產品
Evenflo Canada Inc.（「EFCA」）	加拿大 1991年3月18日	–	100%	7,000美元	生產嬰兒護理產品
Columbus Trading-Partners GmbH & Co. KG（「CTPE」）	德國 2016年2月26日	–	100%	100歐元	買賣及銷售兒童床被、嬰兒推車、兒童浴椅及桌椅
Goodbaby Czech Republic s.r.o.（「GBCZ」）	德國2016年8月25日	–	100%	200,000.00捷克克郎	信息技術服務及股份服務中心
Goodbaby (Europe) Gmbh & Co KG（「GEGC」）	德國 2014年1月28日	–	100%	100歐元	買賣、持有及管理參與權益以及開發及生產兒童汽車座椅、推車、兒童攜帶系統、折疊型嬰兒推車、增高餐椅及其他兒童產品
Cybex GmbH（「CBGM」）	德國 2014年3月5日		94.5%	33,400歐元	買賣汽車座椅、推車、兒童攜帶系統、折疊型嬰兒推車、增高餐椅及其他兒童產品
GB GmbH（「GBGM」）	德國 2015年8月21日	–	100%	25,000歐元	投資控股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USA Inc.（「CBUS」）	美國 2014年11月24日	–	100%	1美元	投資控股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地點及日期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已繳付／已發行及繳足的股本	主要業務
Columbus Trading Partners Scandinavia A/S(「CBDK」)	丹麥 2015年9月1日	–	70%	500,000丹麥克郎	買賣汽車座椅、推車、兒童攜帶系統、折疊型嬰兒推車、增高餐椅及其他兒童產品以及董事會任何相關活動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與少數股東權益有關認購及認沽期權衍生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投資除外，其乃按公平值計量。此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將繼續綜合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會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均在綜合時全數對銷。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文所述的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的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情況而定)。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	*澄清折舊及攤銷可接受的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2.3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在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3]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1]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包括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修訂 *包括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包括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投資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2]

1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並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該等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2016年6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釐清計量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該等修訂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倘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改，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該交易自修改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合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過往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6年，本集團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高水平的評估。有關初步評估乃基於目前可取得的資料，並可能因進一步詳細分析或日後本集團可能取得的額外合理及輔助的資料而予以變更。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構成重大影響。預期本集團將繼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目前按公平值持有的金融資產。目前所持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原因為本集團擬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投資，且本集團預期將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公平值變動。就股權投資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的收益及虧損不得於取消確認有關投資時重新計入損益。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

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按每十二個月基準或使用年期基準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入賬。本集團預期應用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其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的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的可使用年期預期虧損入賬。本集團將進行更詳細分析，其中將考慮所有合理及輔助資料(包括前瞻因素)，以估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只對未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委員已於2015年12月撤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的先前強制生效日期，而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更多會計審閱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供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全新五步模式，以對客戶合約收益進行列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作交換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約責任、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的資料。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規定。於2016年4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以此闡述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與代理人以及知識產權許可的應用指引以及過渡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擬協助確保實體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加一致地應用並降低應用有關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就大多數租賃確認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除非有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的定義，否則有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租賃負債其後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將

亦須於若干事件發生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由於租賃期變更或用於釐定該等付款的一項指數或比率變更而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更。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數額確認為有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本集團預期自2019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所產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要求實體作出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該等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可更廣泛應用於其他情況，但其頒佈目的為闡述與以公平值計量的債務工具相關的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修訂釐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異時，須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異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部分資產的情況。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的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的投資乃按本集團根據權益會計法應佔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此外，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權益直接確認出現變動，則本集團

會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為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產生的商譽已計入作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的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目前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資產淨值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均按公平值計量。與收購相關的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接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合的分類及指定，其中包括將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進行分離。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收購方將予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的變動則於損益內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測試，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討。本集團於12月31日

進行商譽的年度減值測試。為進行減值測試，因業務合併而購入的商譽自購入之日被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產生之協同效益中獲益的本集團各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無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乃通過評估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當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金額時，減值虧損便予以確認。已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得於未來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部分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公平值指於計量日期的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技術，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在下述公平值等級架構內進行分類：

第一層－　按同等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計算

第二層－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

第三層－　按估值技術計算(藉此觀察不到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值)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值)以決定等級架構內各層之間是否有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有跡象表明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金融資產及商譽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沒有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金額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表內在與已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項目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出現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以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在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未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之後)。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資產乃以重估值列示，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的回撥將根據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處理。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聯：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則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實體就僱員利益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內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viii) 該企業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在建工程以外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當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為組成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合的一部分時，其毋須折舊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所產生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成本亦可包括自權益轉撥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合資格現金流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營運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費及維護費，一般於產生期間從損益表內扣除。倘已符合確認標準，重大檢查的開支會作為重置，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定期更換時，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期限及相應折舊的個別資產。

經常進行估值以確保重估資產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的變動乃於資產重估儲備變動中處理。倘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則虧絀數額的多出部分將按個別資產基準於損益表中扣除。其後任何重估盈餘會按過往扣除的虧絀計入損益表。每年從資產重估儲備轉撥至保留溢利的金額，乃根據資產重估賬面值所計算的折舊與根據資產原來成本所計算的折舊兩者的差額作出。於出售重估資產時，就過往估值而變現的資產重估儲備的有關部分會轉撥至保留盈利作為儲備變動。

折舊按直線法於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內，經考慮其殘值計算如下：

	估計使用年期	估計殘值
自有土地	無限期	–
樓宇	20年	0-10%
廠房及機器	5-15年	0-10%
汽車	5年	0-10%
傢具及裝置	3-15年	–
租賃裝修	短於租期及有效使用期	–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之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分之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將作個別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審核及調整(如適用)。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任何初步已確認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將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因其出售或報廢並在損益表內確認之任何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造期間發生的直接建造成本。當在建工程已完成並可供使用時，在建工程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或投資物業項下。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企業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年期或無限年期。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其減值情況。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會於各財政年度年結日進行檢討。

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每年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減值測試。此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無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確定年期的評估是否仍然適當。如不適當，則按預期基準將可使用年期評估由無限年期變更為有限年期入賬。

商標

商標以直線法在十年至三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458,210,000港元(2015年：470,640,000港元)，惟通過Columbus Holding GmbH及WP Evenflo Group Holdings, Inc.的業務合併收購的若干商標除外，其可使用年期為無限年期。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開支以直線法在五至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

專利、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

所收購專利的開支、不競爭協議及客戶關係以直線法在五年至二十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資本化及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損益表內扣除。

當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以供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屬可行，且有意完成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能明確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法及擁有足夠的資源以完成項目，並能夠可靠衡量開發期間的開支時，方會將開發新產品的項目開支資本化並遞延處理。不符合上述標準的產品開發支出於產生時列作費用開支。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並於有關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在其商業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租賃

凡資產所有權(法定業權除外)的絕大部分回報與風險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均列作融資租賃。於訂立融資租賃時，租賃資產的成本乃按最低租賃付款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連同債務(不包括利息部分)一併入賬，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並按租期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賃的財務成本自損益表扣除，以在租期內提供固定分期支出費用率。

透過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入賬列作融資租賃，但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凡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於出租人的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倘若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按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取的租金於租期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若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獎勵後於租期按直線法在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之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最初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財務投資(如適用)。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導致的交易成本計量，惟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除外。

所有常規購買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購買或出售指需要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現載列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以及於初步確認後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在短期內出售而購入的金融資產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衍生工具(包括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會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惟被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定義的有效對沖工具者則除外。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正淨額則呈列為其他收入及收益，而變動負淨額則於損益表內呈列為財務成本。該等公平值變動淨額不包括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確認的金融資產所得股息或利息。

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須按指定首次確認日期計入，並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若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合約所有者並無密切關聯，而主合約不屬持作交易或並非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以公平值確認為獨立衍生工具。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於損益表內確認。倘合約條款有變，並重大修改現金流量，或倘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類別的金融資產重新分類，方須進行重估。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而附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需考慮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的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的貸款財務成本及應收款項其他開支內確認。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

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並非分類為持作買賣者及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此類別中的債務證券指擬持作不確定期限且可因應流動性需要或市況變動出售的資產。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財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其未變現盈虧於可供出售投資估值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該投資取消確認，屆時，累計盈虧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或直至確定投資出現減值時，屆時，累計盈虧由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持有可供出售財務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乃分別被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由於(a)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的變動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上述範圍內多項估計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以及用於估計公平值，令到不能合理計量公平值，則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在短期內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的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合適。當本集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及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持有該等資產至可見將來或至到期時，於罕見的情況下，倘本集團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就自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成為其新經攤銷成本，及先前已於權益內確認的該資產任何盈虧乃採用實際利率按該投資的餘下年期於損益中攤銷。新經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按該資產的餘下年期予以攤銷。倘若該資產其後被釐定出現減值，則於權益中記錄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將被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沒有嚴重推遲的情況下，已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義務；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會評估其有否保留該項資產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倘其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繼續確認該項已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責任。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責任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有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付代價的上限金額(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於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跡象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到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宣佈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有可觀察數據(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大幅下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評估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確定按個別基準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跡象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按組合基準評估其減值情況。經獨立評估減值的資產，倘其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則不會納入組合減值評估之內。

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用虧損)的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會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的推算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準備賬戶削減，而有關的虧損則在損益表內確認。利息收入於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累計，並採用計量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計。當預期將來不大可能收回並且所有抵押品已被變現或轉讓予本集團時，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的準備予以撇銷。

倘於隨後期間，因在確認減值後發生事件而導致估計減值虧損數額增加或減少，則會透過調整準備數額調高或調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銷數額其後獲收回，則收回的數額會計入損益表內的其他開支。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而不以公平值入賬的無報價權益工具出現減值虧損，或與該無報價權益工具掛鈎且須以交付該無報價權益工具結算的衍生資產已產生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以同類金融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可供出售財務投資

就可供出售財務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值(扣除任何主要付款及攤銷)與其現行公平值的差額，在扣減以往在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會由其他全面收入剔除，並於損益表中確認。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出現重大或持久下降，以至低於其成本值。評估是否屬於「重大」時，乃與該項投資的原成本比較，而評估是否屬於「持久」時，則以公平值低於其原成本為時長短為據。若有證據出現減值，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期公平值之間差額計量，再減過往就該項投資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剔除，並於損益表中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透過損益表撥回。減值後公平值增幅乃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釐定是否「重大」或「持久」時需作出判斷。在作出該判斷時，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年期或程度。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貸款及借款(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在初始時均按公平值確認，而如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其分類而定，現載列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以及於初步確認後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在短期內購回而購入的金融負債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該類別包括由本集團訂立的在對沖關係(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未被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會被分類為持作交易類別，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者則除外。持作交易的負債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在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淨收益或虧損並未計及任何於該等金融負債扣除的利息。

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須按指定首次確認日期計入，並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計息借款及其他借款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為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通過實際利率攤銷過程於負債取消確認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經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於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

財務擔保合約

本集團作出的財務擔保合約即要求作出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初始按其公平值確認為負債(就發出該擔保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進行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財務擔保合約：(i)對用以於報告期末清償現有負債所需開支的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倘適用)累計攤銷。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本集團在收購附屬公司多數股權的過程中賦予非控股股東將其所持股權出售給本集團的權利。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將非控股股東持有的該附屬公司股權確認為非控股權益。同時，對於認沽期權，本集團承擔以現金贖回非控股股東持有的該附屬公司股權的義務。本公司將贖回該認沽期權所對應的股權所需支付的金額的現值從本集團權益(非控股權益除外)扣除並確認為本集團的金融負債。該項金融負債在後續期間以贖回時所需支付金額的現值重新計量，變動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取消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明顯不同的條款的另一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取消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且僅當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同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有關衍生金融工具最初依該衍生工具合同簽訂之日的公平值確認，其後依公平值重新計量。當公平值為正時，衍生工具作為資產列賬；當公平值為負時；則作為負債列賬。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均直接列入損益表，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而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其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預計至完工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短期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受價值變動風險影響很小、到期期限短(通常不超過購置日後三個月)的短期投資。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其中包括使用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為了解決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則會確認撥備，惟責任的金額必須能夠可靠地估計。

當折扣的影響屬重大時，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計承擔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時的現值。隨着時間增加的折扣現值計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中。

本集團對若干產品提供產品質保而作出的撥備，乃按銷量及過去的維修及退貨情況確認，並在適當的情況下貼現至其現值。

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負債初步按其公平值計量。其後按以下兩者中的較高者計量：(i) 根據上述普遍撥備指引確認的金額；及 (ii) 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根據收益確認的指引確認的累計攤銷。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的預計向稅務機關支付或從其處退回的金額。

遞延稅項通過債務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

- 因在非企業合併交易且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產生影響的交易中初次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沖銷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不會被沖銷。

如果未來可能會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利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利用稅務損失的可能被用於抵銷應課稅利潤的部分，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但不包括：

- 初始確認交易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遞延稅項資產，且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並非由企業合併交易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沖銷，且可獲得將被暫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不再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使用時，將其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應按預期實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如有合法權利對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進行抵銷，且遞延稅項與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機關相關，則對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予以抵銷。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合理確保可收取且能滿足政府補貼所附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當補貼涉及開支項目，則以系統化方式，在擬補償已列支成本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若補貼與資產相關，則將其公平值記入遞延收入賬目，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計入損益表，或扣除自資產的賬面值，透過減少折舊開支的方式計入損益表。

倘若本集團收到非貨幣資產補貼，則有關補貼會以非貨幣資產的公平值記錄，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計入損益表。

倘本集團就建造合資格資產而收取政府補貼的貸款不附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息，則政府貸款的初始賬面值使用實際利率法釐定，進一步詳情誠如上文「金融負債」的會計政策所詮釋。授出的政府貸款的福利不附息或按低於市場利率計算(為所收取貸款的初始賬面值與所得款項的差額)視作政府補貼及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每年按等額計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乃按以下基準於本集團可取得經濟利益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入時予以確認：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入，在所有權及業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且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視為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時確認；

(b) 來自提供服務，按完工百分率基準計算，進一步詳情於下文「服務合約」會計政策中闡述；

(c)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限(如適用)用實際利率將未來估計的現金收入準確折扣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值；及

(d) 股息收入於股東有權收取有關款項時確認入賬。

服務合約

提供服務的合約收入按經同意的合約款額而定。提供服務的成本包括勞工及其他直接從事提供服務的員工成本與應佔經常費用。

提供服務的收入乃根據該交易完成的百分比予以確認，惟此等收入及產生成本與達致完成的估計成本須可靠地計量。完成百分比乃參考到目前為止的產生成本與該交易將涉及的總成本比較而定。倘合約結果不能可靠計量，則收益僅在所產生開支適當收回時方會確認。

倘管理層預計出現可預見虧損，將為此而作出撥備。倘現時的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收益減已確認虧損超過按進度開出的賬單，餘額將列作應收合約客戶款項。倘按進度開出的賬單超過現時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收益減已確認虧損，餘額將列作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旨在對本集團業務成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鼓勵與獎賞。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的代價(「股權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而計量。公平值乃由外部估值師採用二項式模式釐定，其他詳情見財務報表附註34。

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表現及／或服務條件獲達成的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報告期末確認的股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分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終確認的變動。

釐定獎勵的授出日期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的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期的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的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的獎勵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因未能達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導致最終未歸屬的獎勵並不會確認開支，惟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的獎勵，無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其均會被視為已歸屬，前提是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須已達成。

倘若股權結算獎勵的條款有所變更及符合授出的原有條款，所確認的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平。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股權結算獎勵已註銷，則當作其於註銷日期已歸屬，並即時確認就該項獎勵並未確認的任何費用。這包括本集團或僱員所能控制的非歸屬條件未獲達成的任何獎勵。然而，若以新獎勵取代已註銷的獎勵，並於其授出日期指定為替代獎勵，則已註銷及新授出的獎勵將如上段所述視作原有獎勵的變更。

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作為額外股份攤薄。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

根據有關規則，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附屬公司參與當地市政府的退休福利計劃，為提供僱員的退休福利，本集團須將僱員的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為該計劃供款。而當地市政府承擔本集團現在及未來全部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根據該計劃，本集團唯一責任須持續供款。該計劃供款於產生時於損益表支銷。該計劃不作任何撥備，而沒收供款可能會用作減少未來供款。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該項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百分比作出，並於按強積金計劃規定須予支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根據強基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

本集團的美國業務及大部分其他非美國附屬公司擁有單獨的界定供款計劃。該等界定供款計劃的目的通常是通過向僱員提供作出定期儲蓄的激勵而於退休時提供額外的財務保障。本集團向該等計劃的供款基於僱員的貢獻或薪酬。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施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詳情於附註29概述)。根據界定福利計劃提供福利的成本採用預期單位進賬精算估值法釐定。

因界定福利計劃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精算收益及虧損、資產上限的影響(不包括計入淨界定福利負債利息淨額的款項)及計劃資產的回報(不包括計入淨界定福利負債利息淨額的款項)即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透過其產生期間的其他全面收入於保留溢利內相應記入借方或記入貸方。重新計量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

過往服務成本按下列較早者於損益內確認：

- 計劃修訂或縮減的日期；及
- 本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的日期

利息淨額乃採用貼現率將淨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進行貼現計算。本集團在綜合損益表「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中按功能確認淨界定福利責任的下列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縮減及不定期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股息

末期股息將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港元列報，港元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決定自己的功能貨幣，並利用該功能貨幣對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所含項目進行計量。本集團內各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進行初始記錄。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惟就指定作為對沖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則除外。該等項目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屆時累算款項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該等貨幣項目資產的匯兑差額所應佔的税項開支及抵免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入賬。

以歷史成本計價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初始交易發生日的匯率換算。以公平值計價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天的匯率換算。重新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確認該項目的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法處理(即其公平值收益或虧損已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確認的項目，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內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公司的列報貨幣，該等實體的損益表按本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因此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並計入累計換算調整中。在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相關的其他全面收入組成部分於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當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將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性

於報告期末，涉及到未來以及構成估計不確定性主要來源，並且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在下一會計年度進行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的主要假設載列如下。

商譽減值

本集團每年至少判斷一次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對商譽分配到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的價值進行估計。為了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要對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預計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於2016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分別約為811,662,000港元(2015年：819,619,000港元)。其他詳情載於附註16。

非金融資產減值(商譽除外)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則於出現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資產公平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超逾可回收金額時，即高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減值予以確認。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約束銷售交易根據公平合理基準交易類似資產可得數據，或可得市價減出售資產所產生的應計費用而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取得未來應課稅盈利作扣減虧損的情況下，方動用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款額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盈利的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於報告期末，有關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詳情載於附註3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準備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準備政策乃根據未償還應收款可追收能力的持續評估和賬齡分析，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而作出。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最終變現能力時，需要作出相當程度的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信譽和過往追收記錄。如本集團及本公司客戶的財務狀況轉差，以致其付款能力減損，則可能需要提撥額外準備。其他詳情載於附註20。

撇減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本集團撇減存貨乃基於對可變現價值的估計並參考存貨的年期及條件，連同該等存貨在適銷性方面的經濟環境。存貨將每年檢討，並在適當情況下予以撇減。

撥備

本集團對其產品提供產品保修保證，保修準備按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情況確認入賬，並在適當時貼現至現值。

本集團亦就產品負債計提撥備，產品負債乃基於將於申索中產生的估計未來成本計算。預測中包括大量估計，即所用的貼現率及基於過往經驗對申索可能結果的評估。

界定福利計劃

本集團實施及維持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於界定退休福利計劃中提供福利的成本通過採用多項精算假設及使用預期單位進賬方式精算釐定。該等假設包括但不限於選擇貼現率及保健趨勢率。

有關退休福利計劃的其他資料於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下列三個可列報經營分部：

(a) 兒童推車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兒童推車及配件業務；

(b) 汽車座及配件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汽車座及配件；及

(c) 其他兒童耐用品分部，以本集團自有品牌及第三方品牌從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童床及配件及其他兒童用品業務；

管理層對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依據可列報分部的收益進行評估。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兒童推車及配件	汽車座及配件	其他兒童耐用品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1,927,318	2,613,735	1,697,126	6,238,179
分部業績	628,317	1,080,972	402,175	2,111,464
對賬：				
其他收入				59,10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906,728)
其他開支				(50,199)
財務收入				3,347
財務成本				(55,166)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收益				26
除税前溢利				161,845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3,924	8,824	12,377	35,125
折舊及攤銷	82,070	65,197	51,473	198,74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兒童推車及配件	汽車座及配件	其他兒童耐用品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2,041,009	2,831,584	2,078,538	6,951,131
分部業績	567,780	1,052,235	430,197	2,050,212
對賬：				
其他收入				94,881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824,446)
其他開支				(3,062)
財務收入				7,246
財務成本				(60,466)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30)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8)
除稅前溢利				264,327
其他分部資料：				
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10,744	6,319	10,385	27,448
折舊及攤銷	84,268	56,527	54,645	195,440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歐洲市場	北美市場	中國大陸市場	其他海外市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1,843,560	2,660,328	1,155,305	578,986	6,238,179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2,146,621	2,804,809	1,347,719	651,982	6,951,131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處地點編製。

(b) **非流動資產**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國大陸	624,385	720,042
北美	1,026,222	1,010,355
歐洲	732,321	710,699
	2,382,928	2,441,096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所處地點編製。

關於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一位佔本集團總銷售淨額10%或以上的第三方主要客戶的銷售所得收益為738,414,000港元。來自該客戶的銷售均來自兒童推車及配件、汽車座椅及配件和其他兒童耐用品分部，包括向一組與該客戶受到共同控制的實體的銷售。概無其他佔本集團總銷售淨額10%或以上的單一客戶，惟附註37(b)所披露的關聯方除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佔本集團總銷售淨額10%或以上的第三方單一客戶。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6,238,179	6,951,13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政府補貼(附註(a))	16,916	35,629
出售材料的收益	1,167	1,092
理財產品收益(附註(b))	5,879	3,242
補償收入(附註(c))	4,177	2,430
服務費收入(附註(d))	1,095	545
匯兑差額，淨額	27,827	39,442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的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923	426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認購及認沽期權所產生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	7,315
其他	1,117	4,760
總計	59,101	94,881

附註(a): 該金額指自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有關給予地方企業若干財務支持的補貼。該等政府補貼主要包括出口業務補貼、鼓勵發展補貼，以及其他雜項補貼及多個用途獎勵。

附註(b): 該金額指出售理財產品的收益。

附註(c): 該金額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因客戶取消訂單或供應商產品存在缺陷、提前付款或交貨延誤而收到的補償金。

附註(d): 該金額指向第三方提供信息技術服務及廠房管理服務產生的服務費收入。

6. 財務收入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3,347	7,246

7. 財務成本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55,166	60,466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及)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己出售的存貨成本	4,126,715	4,900,919
提供服務成本	848	805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175,001	173,842
無形資產攤銷	21,643	19,370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096	2,228
研發費用(「研發」)	308,814	312,479
物業經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92,618	83,200
核數師酬金	8,403	8,38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330,304	1,260,457
退休金計劃供款	57,879	35,780
退休金計劃成本(界定福利計劃)(包括行政開支)	1,994	2,078
購股權開支	16,507	12,714
	1,406,684	1,311,029
收購附屬公司的交易成本	—	988
外匯收益淨額	(27,827)	(39,442)
應收款項減值	8,07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797	—
存貨撇減	20,252	28,092
產品質保及責任	41,419	33,031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	(644)
不合資格列作對沖的衍生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923)	(4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22,991	2,465
銀行利息收入	(3,347)	(7,246)

9. 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本年度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袍金	1,686	1,505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006	18,727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280	6,002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2	178
	18,538	24,907
	20,224	26,412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446	388
石曉光	297	256
張昀*	297	256
	1,040	900

於2016年，概無其他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2015年：零)。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2016年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	–	3,528	–	–	3,528
Martin POS	–	6,324	–	–	6,324
曲南	–	3,166		60	3,226
王海燁	–	3,867	–	11	3,878
Jan REZAB*		1,121	280	181	1,582
	–	18,006	280	252	18,538
非執行董事：					
何國賢	646	–	–	–	646

* 董事會宣佈委任Jan Rezab先生為執行董事，由2016年7月25日起生效。

2015年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退休金計劃供款	酬金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	–	7,496	–	–	7,496
Martin POS	–	3,959	2,573	106	6,638
曲南	–	3,163	1,938	60	5,161
王海燁	–	4,109	1,491	12	5,612
	–	18,727	6,002	178	24,907
非執行董事					
何國賢	605	–	–	–	605

於2016年，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2015年：無)。

10. 五位最高薪僱員

年內，五位最高薪僱員包括三名董事(2015年：四名)，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9。於年內，最高薪僱員中餘下兩名(2015年：一名)非董事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769	4,109
與表現掛鈎的花紅	—	1,429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8	93
	7,967	5,631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數目	
	2016年	**2015年**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2	—
	2	1

概無董事或最高薪僱員獲本集團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加入或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離職補償(2015年：無)。

11. 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稅項。

香港利得稅按年內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提撥備。

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的州所得稅及聯邦所得稅以附屬公司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州所得稅及聯邦所得稅稅率計提撥備。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各州的州所得稅稅率為5%及9.99%，而聯邦所得稅稅率按累進基準介乎34%至35%。

本集團在日本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10%至25.5%的稅率繳納累進所得稅。

本集團在德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30%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在丹麥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24.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在捷克共和國註冊的附屬公司須根據應課稅收入按19%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本集團所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及僅於中國大陸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須按稅率25%就其於中國法定賬目內呈報的應課稅收入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作出調整)。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項下的相關稅項規定，並經中國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本集團附屬公司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被評為「高新技術企業」，2014年至2016年享有優惠稅率15%。

本集團所得稅(抵免)／開支的主要部分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年度支出	89,064	94,151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122	279
遞延所得稅(附註30)	(139,581)	(32,775)
損益表中報告的所得稅(抵免)／開支	(50,395)	61,655

按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年內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161,845	264,327
基於適用於所涉及國家的溢利的不同稅率計算的預期所得稅	47,539	67,443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異	18,102	40,547
確認與過往未確認可抵扣暫時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	(104,023)	—
中國附屬公司研發開支額外扣減產生的稅項抵免	(8,783)	(15,869)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122	279
過往年度所動用的稅項虧損	(3,835)	(38,492)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483	7,747
所得稅(抵免)／開支	(50,395)	61,655

12. 股息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報告期後擬派付的末期股息		
－0.05港元(2015年：0.05港元)	55,759	55,430
	55,759	55,430

本年度建議末期股息須經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112,749,000股(2015年：1,104,079,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中所使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與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者相同)及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被視作行使或轉換為普通股而以零代價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溢利，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207,390	197,434

	2016年	**2015年**
	(千股)	*(千股)*
股份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	1,112,749	1,104,079
攤薄的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5,144	4,936
總計	1,117,893	1,109,015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6年12月31日

	樓宇及土地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成本	562,441	840,035	10,790	307,033	69,077	36,240	1,825,616
累計折舊	(238,365)	(470,448)	(7,455)	(190,425)	(40,154)	–	(946,847)
賬面淨值	324,076	369,587	3,335	116,608	28,923	36,240	878,769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24,076	369,587	3,335	116,608	28,923	36,240	878,769
添置	19,936	68,700	1,343	50,220	13,292	110,984	264,475
出售	(22,956)	(31,111)	(3)	(3,033)	(1,164)	(477)	(58,744)
年內折舊撥備	(25,372)	(83,500)	(1,100)	(57,686)	(7,343)	–	(175,001)
轉撥	13,449	40,396	–	12,542	–	(66,387)	–
減值	(839)	(5,958)	–	–	–	–	(6,797)
換算調整	(14,181)	(20,536)	(394)	(5,974)	(735)	(2,688)	(44,508)
於2016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294,113	337,578	3,181	112,677	32,973	77,672	858,194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540,890	812,824	11,209	339,032	78,155	77,672	1,859,78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6,777)	(475,246)	(8,028)	(226,355)	(45,182)	–	(1,001,588)
賬面淨值	294,113	337,578	3,181	112,677	32,973	77,672	858,194

2015年12月31日

	樓宇及土地	廠房及設備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在建工程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成本	588,205	778,800	11,564	283,486	65,442	46,060	1,773,557
累計折舊	(225,595)	(436,541)	(6,407)	(147,656)	(36,405)	–	(852,604)
賬面淨值	362,610	342,259	5,157	135,830	29,037	46,060	920,953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362,610	342,259	5,157	135,830	29,037	46,060	920,953
添置	938	77,008	263	41,393	9,136	55,105	183,843
收購附屬公司	–	–	–	51	–	–	51
出售	(138)	(5,552)	(58)	(1,155)	(126)	(6,438)	(13,467)
年內折舊撥備	(26,892)	(79,564)	(1,915)	(60,727)	(4,744)	–	(173,842)
轉撥	1,996	47,632	116	7,537	–	(57,281)	–
換算調整	(14,438)	(12,196)	(228)	(6,321)	(4,380)	(1,207)	(38,770)
於201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324,076	369,587	3,335	116,608	28,923	36,240	878,769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562,441	840,035	10,790	307,033	69,077	36,240	1,825,616
累計折舊	(238,365)	(470,448)	(7,455)	(190,425)	(40,154)	–	(946,847)
賬面淨值	324,076	369,587	3,335	116,608	28,923	36,240	878,769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年初	59,608	65,449
攤銷	(2,096)	(2,228)
換算調整	(3,617)	(3,613)
於年末	53,895	59,608

16. 商譽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經重列)	837,717
收購附屬公司	5,692
匯兑調整	(23,790)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819,619
匯兑調整	(7,957)
於2016年12月31日的成本及賬面淨值	811,662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已分配至以下減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生產及出口兒童推車相關產品	13,968	14,928
Evenflo單位	610,938	610,675
Columbus單位	181,846	188,324
NICAM單位	4,910	5,692
	811,662	819,619

生產及出口兒童推車相關產品單位

生產及出口兒童推車相關產品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預測的現金流量計算。持續下降的增長率用於推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2016年12月31日，用作預測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4.0%(2015年：14.0%)。

EVENFLO單位

Evenflo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預測的現金流量計算。持續下降的增長率用於推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2016年12月31日，用作預測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0.0%(2015年：10.0%)。

COLUMBUS單位

Columbus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預測的現金流量計算。持續下降的增長率用於推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2016年12月31日，用作預測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0.5%（2015年：11.5%）。

NICAM單位

NICAM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有關計算法則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預測的現金流量計算。持續下降的增長率用於推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量。於2016年12月31日，用作預測現金流量的除稅前折現率為11.5%（2015年：11.5%）。

使用價值計算法所用的主要假設

於各申報日期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假設。下文闡述高級管理層就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作預測現金流量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毛利」 — 用作釐定分配至預算毛利價值的基準為緊接預算年度前一年的平均毛利，該平均毛利乃就預期效率提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增加。

「折現率」 — 所採用的折現率為反映有關單位特定風險的除稅前折現率。

主要假設的價值與外界資料來源一致。

17. 其他無形資產

2016年12月31日

	商標	電腦軟件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係	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2月31日及						
2016年1月1日：						
成本	510,837	30,238	6,131	143,344	54,654	745,204
累計攤銷	(24,879)	(14,026)	(2,350)	(13,663)	(8,030)	(62,948)
賬面淨值	485,958	16,212	3,781	129,681	46,624	682,256
於2016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攤銷）	485,958	16,212	3,781	129,681	46,624	682,256
添置	1,175	7,847	—	—	5,443	14,465
出售	—	(264)	—	—	—	(264)
年內攤銷撥備	(696)	(5,291)	(1,180)	(9,036)	(5,440)	(21,643)
換算調整	(14,998)	(527)	(142)	(1,913)	(1,368)	(18,948)
於2016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71,439	17,977	2,459	118,732	45,259	655,866
於2016年12月31日：						
成本	497,014	36,791	5,902	140,871	58,328	738,906
累計攤銷	(25,575)	(18,814)	(3,443)	(22,139)	(13,069)	(83,040)
賬面淨值	471,439	17,977	2,459	118,732	45,259	655,866

2015年12月31日

	商標	電腦軟件	不競爭協議	客戶關係	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2015年1月1日：						
成本	545,644	19,911	6,842	125,579	57,465	755,441
累計攤銷	(23,922)	(9,588)	(1,254)	(5,054)	(3,714)	(43,532)
賬面淨值	521,722	10,323	5,588	120,525	53,751	711,909
於201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攤銷)	521,722	10,323	5,588	120,525	53,751	711,909
添置	3,981	9,884	–	–	1,938	15,803
收購附屬公司	–	–	–	25,581	–	25,581
年內攤銷撥備	(1,029)	(3,374)	(1,242)	(9,036)	(4,689)	(19,370)
換算調整	(38,716)	(621)	(565)	(7,389)	(4,376)	(51,667)
於201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85,958	16,212	3,781	129,681	46,624	682,256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510,837	30,238	6,131	143,344	54,654	745,204
累計攤銷	(24,879)	(14,026)	(2,350)	(13,663)	(8,030)	(62,948)
賬面淨值	485,958	16,212	3,781	129,681	46,624	682,256

18. 其他長期資產

其他長期資產指因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產生的非控股權益認購期權5,348,000港元(2015年：3,637,000港元)及超過1年的保險存款2,497,000港元(2015年：零)。

19. 存貨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原材料	309,450	355,458
在製品	55,664	108,014
製成品	734,732	781,284
	1,099,846	1,244,756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6,027	699,039
應收票據	7,373	2,507
	653,400	701,54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8,960)	(5,947)
	644,440	695,599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信貸為主，惟新客戶例外，新客戶通常須預付款項。信貸期最長為三個月。各客戶均有信貸期上限。本集團嚴密監控尚未收回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本集團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六個月以內，且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經扣除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個月內	597,198	647,127
3至6個月	31,460	24,243
6個月至1年	4,686	21,204
超過1年	3,723	518
	637,067	693,092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初	5,947	7,866
年內減值確認	8,076	—
減值撥回	—	(644)
撇銷金額	(4,606)	(749)
換算調整	(457)	(526)
年末	8,960	5,947

於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計入個別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8,960,000港元(2015年：5,947,000港元)，該款項計提撥備前的賬面值為12,847,000港元(2015年：5,947,000港元)。

出現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處於財務困境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的客戶有關，且預期僅能收回部分應收款項。

並無個別或共同視作減值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518,451	560,959
逾期少於1個月	92,685	90,848
逾期1至2個月	9,574	10,440
逾期2至3個月	7,395	17,139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年	8,962	13,706
年末	637,067	693,092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該等客戶並無拖欠歷史。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在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多名獨立客戶有關。依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結餘仍視為可全部收回，故概無必要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預付款項	90,026	50,034
其他應收款項	97,355	93,595
	187,381	143,629

以上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以上資產概未逾期或減值。以上結餘中所包括的金融資產與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22. 可供出售投資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公平值	—	310,347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758,153	705,291
定期存款	—	2,726
已抵押定期存款	25,367	27,199
	783,520	735,216
減：定期存款	—	2,726
已抵押定期存款：		
就進口押匯已抵押	25,367	—
就短期銀行貸款已抵押	—	27,1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8,153	705,291
以美元計值	467,167	524,956
以人民幣計值	259,256	146,971
以歐元計值	21,988	32,268
以港元計值	6,209	2,241
以其他貨幣計值	28,900	28,780
現金及銀行結餘	783,520	735,216

人民幣不能自由兑換其他貨幣，惟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賺取浮動息率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1天至3個月，視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乃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24. 衍生金融工具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遠期貨幣合約	—	421

本集團使用遠期貨幣合約管理其部分交易風險。該等遠期貨幣合約未指定作對沖用途並通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3個月內	798,734	806,951
3至12個月	110,322	128,378
1至2年	13,300	3,466
2至3年	1,740	897
超過3年	2,368	1,513
	926,464	941,20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為免息及一般按60至90天期限結算。

26.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項	92,021	84,574
客戶墊款	94,284	76,441
應計費用	371,620	302,914
	557,925	463,929

以上結餘為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7. 撥備

	產品保證及負債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104,280
增加撥備	33,031
收購而增加	
已動用金額	(26,007)
換算調整	4,781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16,085
增加撥備	41,419
已動用金額	(30,517)
換算調整	649
於2016年12月31日的結餘	127,636
列為流動負債的部分	63,928
非流動部分	63,708

本集團就若干產品為其客戶提供保證，據此維修或更換損壞產品。保證撥備額乃根據銷量以及過往維修及退換率估計。本集團會持續檢討估計基準並於適當時進行修訂。於2016年12月31日，產品保證金額為15,466,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就因使用本集團已出售產品造成的損害或損傷而向客戶提供的彌償保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金流出金額乃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根據本集團如何履行其責任的過往經驗類型進行的年度檢討而估計。於2016年12月31日，產品負債金額為112,170,000港元。

28. 計息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到期情況		到期情況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流動					
銀行透支－有抵押	附註(a)	2017年	189,782		－
長期銀行貸款流動部分－有抵押	附註(b)	2017年	48,862	2016年	29,959
銀行借款－有抵押	附註(b)	2017年	38,770	2016年	660,211
承兑票據	附註(c)	2017年	822		－
銀行借款－無抵押			－	2016年	895
長期銀行貸款流動部分－無抵押			－	2016年	635
			278,236		691,700
非流動					
		2018年－		2017年－	
銀行借款－有抵押	附註(b)	2021年	948,040	2021年	1,002,805
承兑票據	附註(c)	2021年	2,481	2021年	3,113
			950,521		1,005,918
總計			1,228,757		1,697,618

附註(a)： 銀行透支融資額為208,217,000港元，當中的189,782,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已動用，並由本公司擔保。銀行透支融資額為不設終止日期的循環融資額。

附註(b)： 本公司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所擔保：

(i) 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ii) 質押本集團附屬公司Columbus Holding GmbH及Cybex GmbH的股份；及

(iii) GCPC開具的中國銀行蘇州分行備用信用證。

附註(c)： 美國政府機構發行的承兑票據。

*附註(d)：*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實際利率介乎1.25%至6%(2015年：1.02%至6%)。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分析：		
須於下列期限償還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278,236	691,700
於第二年	225,832	49,413
於第三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572,646	651,930
五年以上	152,043	304,575
	1,228,757	1,697,618

29.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1) ERA計劃

本集團在美國管理一項名為Evenflo退休賬戶計劃(「ERA計劃」)的界定福利計劃。該非供款ERA計劃已自2002年8月31日起凍結，且於2002年7月31日後並無獲得進一步福利計入。自該日期起，並無新僱員加入ERA計劃。就該日期前獲得的福利而言，該計劃按年齡及酬金或按每個服務年度訂明金額為僱員提供退休金福利。

ERA計劃為一項最終薪金計劃，須向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作出供款。該計劃具有基金之法定形式，並由獨立受託人管理，其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持有。該等受託人負責釐定該計劃的投資策略。

該等受託人於各報告期末前檢討該計劃的資金水平。有關檢討包括資產負債配對策略及投資風險管理政策。這包括使用養老金與壽命對沖以管理風險。該等受託人根據年度檢討的結果決定供款金額。投資組合目標為60%至65%股本及物業及35%至40%債務工具的組合。

該計劃面臨利率風險、退休人員壽命預期變化風險及股本市場風險。

計劃資產及界定福利責任現值的最近期精算估值乃由一名獨立精算師(美國精算師學會會員)於2016年12月31日採用預計單位信貸精算估值法進行。

於報告期末採用的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6年	**2015年**
折現率(%)	3.75%	3.95%

精算估值顯示計劃資產的市值為100,836,000港元，及該等資產的精算價值相當於已撥付合資格僱員福利的95%。虧絀5,001,000港元預期於福利責任的餘下加權平均期限9.91年內結清。

於報告期末有關重大假設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比率上升	**界定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比率下降**	**界定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	*(千港元)*	*%*	*(千港元)*
2016年				
折現率	0.5	(4,252)	0.5	4,609
2015年				
折現率	0.5	(4,587)	0.5	4,984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推測因於報告期末產生的主要假設合理變動對界定福利責任的影響的方法釐定。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計劃開支總額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成本	256	116
福利開支淨額	256	116
與計劃資產有關的行政開支	1,420	1,605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資產	(110,054)	(118,859)
利息成本	(4,182)	(4,124)
已付福利	7,464	9,209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重新計量影響	985	3,635
有關一項海外計劃的匯兑差額	(50)	85
於12月31日的負債	(105,837)	(110,054)

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2016年

		於損益(扣除)/計入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2016年1月1日	收購而增加	(利息開支淨額)/投資收入	小計計入損益	已付福利	計劃資產的回報(不包括計入淨利息開支的金額)	因人口統計學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經驗調整	小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匯兑差額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	(110,054)	–	(4,182)	(4,182)	7,464	–	1,629	(1,529)	885	985	(50)	(105,837)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104,140	(1,420)	3,926	2,506	(7,464)	1,606	–	–	–	1,606	48	100,836
福利負債	(5,914)	(1,420)	(256)	(1,676)	–	1,606	1,629	(1,529)	885	2,591	(2)	(5,001)

2015年

		於損益(扣除)/計入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重新計量收益/(虧損)						
	2015年1月1日	行政開支	(利息開支淨額)/投資收入	小計計入損益	已付福利	計劃資產的回報(不包括計入淨利息開支的金額)	因人口統計學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經驗調整	小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匯兑差額	2015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界定福利責任	(118,859)	–	(4,124)	(4,124)	9,209	–	(171)	3,008	798	3,635	85	(110,054)
計劃資產的公平值	116,230	(1,605)	4,008	2,403	(9,209)	(5,201)	–	–	–	(5,201)	(83)	104,140
福利負債	(2,629)	(1,605)	(116)	(1,721)	–	(5,201)	(171)	3,008	798	(1,566)	2	(5,914)

計劃資產總值的公平值的主要類別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工具(於活躍市場有報價)	59,862	67,037
債務工具	36,546	32,6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28	4,410

於報告期末，界定福利責任的平均年期為9.91年。

(2) 退休後福利責任

本集團向美國退休僱員及其家屬提供退休後醫療及人壽保險福利。倘供職本公司期間達到正常退休年齡，本集團絕大部分的美國僱員將合資格享有該等福利。本集團並無提前撥付退休人員醫療福利並有權於日後修改該等計劃。於2016年計劃撥備並無發生變動。

有關退休後福利的會計處理所用的主要假設概述如下。

	2016年	2015年
折現率(%)	3.65	3.8
現時醫療成本趨勢率(%)	7.0	7.3
最終醫療成本趨勢率(%)	5.0	5.0

於報告期末有關重大假設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比率上升	界定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比率下降	界定福利責任增加／(減少)
	%	*(千港元)*	*%*	*(千港元)*
2016年				
折現率	0.5	(318)	0.5	349
醫療趨勢率	1.0	264	1.0	(310)
2015年				
折現率	0.5	(357)	0.5	388
醫療趨勢率	1.0	256	1.0	(318)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根據推測因於報告期末產生的主要假設合理變動對界定福利責任的影響的方法釐定。

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的計劃開支總額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利息成本	318	357
福利成本淨額	318	357
於行政開支中確認	318	357

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變動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的資產	(8,767)	(10,551)
利息成本	(318)	(357)
已付福利	652	1,891
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重新計量影響	334	240
有關一項海外計劃的匯兑差額	(5)	10
於12月31日	(8,104)	(8,767)

界定福利責任及計劃資產公平值的變動如下：

2016年

		於損益扣除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重新計量收益			
	2016年1月1日	**利息開支淨額**	**小計計入損益**	**已付福利**	**因人口統計學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經驗調整**	**小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匯兑差額**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福利責任	(8,767)	(318)	(318)	334	116	303	233	652	(5)	(8,104)
福利負債	(8,767)	(318)	(318)	334	116	303	233	652	(5)	(8,104)

2015年

		於損益扣除成本					於其他全面收入重新計量收益			
	2015年1月1日	**利息開支淨額**	**小計計入損益**	**已付福利**	**因人口統計學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因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精算變動**	**經驗調整**	**小計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匯兑差額**	**2015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福利責任	(10,551)	(357)	(357)	240	209	721	961	1,891	10	(8,767)
福利負債	(10,551)	(357)	(357)	240	209	721	961	1,891	10	(8,767)

30. 遞延税項

年內，本集團的遞延税資產及負債與以下各項有關：

遞延税項資產：

	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撇減存貨**	**撥備**	**應計款項**	**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税溢利的虧損**	**折舊**	**衍生金融工具**	**未變現溢利**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撥備**	**保險存款**	**退休金及退休後福利**	**外國税收抵免**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	2,224	5,309	1,253	35,940	5,415	1,901	–	–	–	1,481	217	–	808	54,548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附註11)	1,382	4,336	862	8,521	1,325	1,233	283	14,550	–	(1,481)	612	–	(78)	31,545
換算調整	(619)	(457)	(106)	(449)	(367)	(160)	(4)	(48)	–	–	–	–	(49)	(2,259)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2,987	9,188	2,009	44,012	6,373	2,974	279	14,502	–	–	829	–	681	83,834
於損益內計入／(扣除)(附註11)	316	4,949	7,103	6,600	59,496	722	(283)	34,782	1,020	–	4,745	15,930	5,173	140,553
於其他全面收入計入	–	–	–	–	–	–	–	–	–	–	1,102	–	–	1,102
換算調整	(116)	(698)	(128)	(578)	(272)	(201)	4	(1,689)	(46)	–	(2)	(11)	(17)	(3,754)
於2016年12月31日	3,187	13,439	8,984	50,034	65,597	3,495	–	47,595	974	–	6,674	15,919	5,837	221,735

本集團在德國並無(2015年：15,826,000港元)產生税項虧損，其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税溢利。本集團在美國產生193,437,000港元(2015年：零)的税項虧損，其將於六至十七年內用作抵銷未來應課税溢利。

遞延稅項負債：

	未分配溢利的預扣稅	衍生金融工具	存貨價值差額	折舊	認沽／認購期權產生的公平值調整	預付開支	應收估值差額	其他無形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	(19,094)	(8,039)	(1,016)	(760)	–	–	–	(225,203)	(254,112)
收購而增加	–	–	–	–	–	–	–	(6,267)	(6,267)
於損益內(扣除)／(計入)(附註11)	–	7,158	(1,386)	(6,380)	(2,690)	(62)	(120)	4,709	1,229
換算調整	1,114	746	123	40	34	–	9	15,199	17,265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7,980)	(135)	(2,279)	(7,100)	(2,656)	(62)	(111)	(211,562)	(241,885)
於損益內(扣除)／計入(附註11)	–	137	(171)	(4,159)	–	62	120	3,039	(972)
換算調整	1,157	(2)	95	(39)	98	–	(9)	4,803	6,103
於2016年12月31日	(16,823)	–	(2,355)	(11,298)	(2,558)	–	–	(203,720)	(236,754)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大陸的外資企業須就向外方投資者宣派的股息提撥10%預扣稅項。該規定由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應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產生的利潤。倘中國大陸與外方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訂有稅務協定，則其可申請較低預扣稅率。因此，本集團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的盈利有關的股息分派承擔預扣稅項責任。適用於本集團的稅率為10%。

根據GCPC、PCPC及GCPN(均直接或間接受GBHK控制)董事會決議案，上述附屬公司於2016年賺取的溢利不會於2016年及之後撥歸GBHK。因此，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於本年度所得溢利的預扣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並不適用。

於2016年12月31日，除綜合財務報表內已確認的金額外，並無就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出盈利所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預見將來不大可能分派有關餘下盈利。於2016年12月31日，與在中國大陸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而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差額總值為921,959,000港元(2015年：763,838,000港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並無附帶所得稅稅務後果。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以用於財務申報：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		
－遞延稅項資產	130,880	43,092
－遞延稅項負債	(145,899)	(201,141)

並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虧損	68,591	248,161
撇減存貨	1,551	－
應計費用	1,334	－
外國稅收抵免	－	14,639
撥備	－	10,932
退休後福利	－	2,407
其他	3,279	2,416
	74,754	278,555

上述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由於本公司認為不可能得到可動用以上項目予以抵銷的應課稅溢利，故以上項目並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

31. 其他負債

計入其他負債的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8,893,000港元(2015年：6,578,000港元)產生自收購CBDK及海外附屬公司的僱員工傷賠償3,582,000港元(2015年：3,999,000港元)。

32. 股本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1,115,129,000股(2015年：1,108,598,000股)普通股	11,151	11,086

本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已發行股份數目	股本	股份溢價	總計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5年1月1日	1,100,972	11,010	1,183,406	1,194,416
發行股份(附註(a))	4,539	45	15,479	15,524
已行使購股權	3,087	31	9,193	9,224
擬派與宣派2014年股息的差額	—	—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1,108,598	11,086	1,208,078	1,219,164
已行使購股權(附註(b))	6,531	65	19,447	19,512
股息	—	—	(55,679)	(55,679)
於2016年12月31日	1,115,129	11,151	1,171,846	1,182,997

附註：

(a) 於2014年1月27日，本集團收購Columbus Holding GmbH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70,711,539歐元(相等於約751,070,000港元)，將以為數38,513,000歐元(相等於約409,070,000港元)的現金及向賣方發行100,000,000股為數32,198,539歐元(相等於約342,000,000港元)的新股份的方式結清。於2014年1月30日向賣方發行95,460,700股新股份。於2015年8月31日按發行價每股權利股份3.42港元向賣方配發及發行餘下4,539,300股股份，導致發行4,539,3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為15,524,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b) 6,531,000份購股權所附的認股權已按每股2.12港元(附註33)的認購價行使，導致發行6,531,000股股份，總現金代價為13,846,000港元(扣除開支前)。為數5,666,000港元的款項已於購股權獲行使後由購股權儲備轉撥至股本。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及根據該計劃已發行的購股權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

3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盡量提升其表現效率；及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參與者或與合資格參與者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而該等合資格參與者的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顧問、諮詢人士、供應商、客戶、代理及董事全權認為將或已對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有貢獻的其他人士(如該計劃所述)。該計劃於2010年11月5日生效，除非另行取消或修訂外，自該日起有效十年。

目前根據該計劃允許授出的購股權最高數目為相等於其獲行使後本公司於2010年11月5日的已發行股份的10%的數目。根據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內可發行予該計劃的每名合資格參與者的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於購股權授予相關合資格參與者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的1%為限。任何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以致超過此限額須在股東大會上得到股東批准。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的聯繫人的購股權須事先得到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內，任何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授出日期已發行的股份的0.1%或總值(按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百萬港元，須事先得到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自要約日起計30日內於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港元後接納。所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並於董事釐定的歸屬期後開始，直至不得遲於購股權被視為授出及接納當日起計十年的日期為止。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下列較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的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前五個交易日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在股東大會上表決的權利。

下列根據該計劃的購股權於年內尚未行使：

	加權 平均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每股港元	*千份*
於2015年1月1日	3.148	75,857
於年內授出	3.750	25,850
於年內沒收	3.488	(10,691)
於年內行使	2.120	(3,087)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3.320	87,929
於年內授出	3.870	5,000
於年內沒收	3.592	(11,438)
於年內行使	2.120	(6,531)
於2016年12月31日		74,960

年內獲行使購股權於行使日期的加權平均股價為每股4.42港元(2015年：3.26港元)。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2016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間
218	2.12	2014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1,928	2.12	2015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2,671	2.12	2016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6,933	2.12	2017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11,627	3.58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12,747	3.58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11,626	3.58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7,383	3.75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7,383	3.75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7,384	3.75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1,667	3.87	2017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
3,333	3.87	2018年8月30日至2023年8月29日
74,960		

2015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384	2.12	2014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4,020	2.12	2015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7,060	2.12	2016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7,214	2.12	2017年1月3日至2018年1月2日
11,160	3.58	2017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19,080	3.58	2018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13,160	3.58	2019年9月29日至2024年9月28日
8,617	3.75	2018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8,617	3.75	2019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8,617	3.75	2020年10月7日至2025年10月6日
87,929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購股權開支16,507,000港元（2015年：12,714,000港元）。

獲授出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運用二項式模式並考慮到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進行估計。下表列出所運用的模式的輸入值：

	於2012年1月3日授出的購股權	於2014年9月29日授出的購股權	於2015年10月7日授出的購股權	於2016年8月30日授出的購股權
股息收益率(%)	2.00	1.61	1.28	1.79
現貨股票價格(每股港元)	2.12	3.40	3.75	3.87
歷史波幅(%)	52.00	38.40	37.78	35.55
無風險利率(%)	1.11	2.05	1.60	0.82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年)	6	10	10	7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2.12	3.58	3.68	3.87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基於過去三年的歷史數據，不一定代表可能發生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反映假設歷史波幅能夠代表未來趨勢，而實際情況不一定如此。

計量公平值時概無列入其他已授出購股權的特質。

年內行使6,531,000份購股權，導致本公司發行6,531,000股普通股，新增股本65,310港元及股份溢價19,447,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詳述於財務報表附註32。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有74,959,500份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本架構導致發行74,959,500股額外的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股本749,595港元，以及股份溢價255,600,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

於該等財務報表的批准日期，本公司有74,911,500份根據該計劃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約6.72%。

34. 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年內的變動於本集團綜合權益變動表內披露。

遞延股份儲備

如附註32(a)所述，根據有關收購Columbus Holding GmbH全部已發行股本的買賣協議，於2014年1月30日向賣方發行95,460,700股新股份。倘完成日期(定義見上述協議)後18個月內並無向賣方代表通知申索(任何根據或有關上述協議的申索)，則將於完成日期後滿18個月當日向賣方配發及發行餘下4,539,300股股份。

於2015年8月31日，餘下4,539,300股股份已發行予賣方。

法定儲備金

法定儲備金包括：

(i) 儲備金

外商獨資企業(「外商獨資企業」)須按中國法律及規例的要求，於股息分派前提取部分溢利淨額(基於實體的法定賬目)作為儲備金。作為外商獨資企業的附屬公司須將除稅後不少於10%的溢利淨額撥往儲備金，直至該儲備金結餘達到相應註冊資本的50%為止。儲備金僅在獲有關機關批准下方可用於彌補虧損或增加資本。

(ii) 企業發展基金

根據有關規例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章程，在中國註冊為外商投資企業的附屬公司於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後及向投資者分配溢利前，從溢利淨額中提取企業發展基金。企業發展基金的提取比例由附屬公司董事會釐定。

(i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國內公司的附屬公司須撥出10%的年度法定溢利淨額(經抵銷任何往年虧損後)至法定盈餘儲備。當該儲備結餘達到該實體資本的50%時，則可選擇作出任何額外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彌補往年虧損或增加股本。然而，作為上述用途後，該法定盈餘儲備結餘須維持為不少於股本的25%。

合併儲備

於2016年12月31日，合併儲備指：

(i) 於2001年，本集團透過向GCPC當時的股東發行本公司的股份向彼等收購GCPC。本公司分佔GCPC繳足股本的面值與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面值之間的差額108,281,000港元於合併儲備賬中確認；

(ii) 於2007年，Geoby Electric Vehicle Co., Ltd.(「GPCL」)成立，以接管本集團的若干業務，而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淨值超出代價的部分1,362,000港元已於合併儲備賬目內確認為視作分派；

(iii) 本集團於2010年6月透過收購PCPC全部股權而收購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且該項收購乃採用股權集合法列賬。在PCPC於2008年11月5日成立之前，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由一間同系附屬公司GPCL進行。PCPC於成立時按各自賬面值自GPCL收購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相關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並繼續營運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因此，木製品及電動玩具車業務於PCPC成立之前產生的保留盈利11,357,000港元於2008年於合併儲備賬內資本化；及

(iv) 於2010年，本集團以合共287,936,000港元的代價將其於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GCCL」)、Shanghai Goodbaby Fashion Co., Ltd.(「SHFS」)、Shanghai Online Service Co., Ltd.(「SGOL」)、Ricky Bright Limited(「RCBL」)、Mothercare Goodbaby China Retail Limited(「MGCR」)及Mothercare-Goodbaby Retailing Co., Ltd.(「MGRL」)的股權出售予G-Baby Holdings Limited(「GBHL」)。收到的代價高過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資產淨值的部分(為數35,699,000港元)在合併儲備賬內確認為視作注入。

35.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承租人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75,826	37,523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69,535	68,872
	145,361	106,395

36. 承擔

除上文附註35所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下列承擔：

(A)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有關收購下列項目已訂約但未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34	5,665

(B) 其他承擔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定期貸款融資的前期費用	4,000	5,488

根據一家海外全資附屬公司與金融機構就金額760百萬港元的計息定期貸款融資訂立的定期貸款融資協議，本集團須向該金融機構支付相當於貸款金額1%的前端費用，該等費用須於到期時每年分五期按等額支付約1.5百萬港元。

37.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宋鄭還先生(「宋先生」)	本公司的董事及最終股東之一
Goodbaby Bairuikang Hygienic Products Co., Ltd. (「BRKH」)	由First Shanghai Hygienic Products Limited及Sure Growth Investments Limited(受宋先生及其配偶重大影響)50/50共同控制
Goodbaby Group Co., Ltd. (「GGCL」)	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
Goodbab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CAGB」)	受宋先生及其配偶控制
Goodbaby China Commercial Co., Ltd. (「GCCL」)	由CAGB全資擁有
Shanghai Goodbaby Child Products Co., Ltd. (「SGCP」)	由CAGB最終擁有
Goodbaby Group Pingxiang Co., Ltd. (「GGPX」)	由GGCL全資擁有
Goodbaby (China) Retail & Service Company (「GRCN」)	由CAGB最終擁有

(B) 關聯方交易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向關聯方銷售貨物(附註(a))		
CAGB及其附屬公司#	778,977	870,245
向關聯方採購貨物(附註(b))		
GCCL#	44	306
應付關聯方租金開支(附註(c))		
GGPX#	11,689	12,161
GGCL#	799	870
	12,488	13,031
代表關聯方支付開支(附註(d))		
GCCL#	679	926
SGCP#	—	36
	679	962
關聯方支付的開支(附註(d))		
BRKH#	170	145

附註(a)：向關聯方銷售貨物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b)：向關聯方採購貨物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c)：付予關聯方的租賃開支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支付。

附註(d)：代表／由關聯方支付的開支為不計息且於要求時償還。

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關聯方的款項：		
GRCN	284,368	303,758
SGCP	27	—
	284,395	303,758

應收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於120日內償還。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0,205	41,035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6,739	6,062
離職後福利	689	593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總額	37,633	47,690

有關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	421	—	421
其他長期資產－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5,348	3,637	5,348	3,637
可供出售投資	—	310,347	—	310,347
	5,348	314,405	5,348	314,405
金融負債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8,893	6,578	8,893	6,57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28,757	1,697,618	1,228,757	1,697,618
	1,237,650	1,704,196	1,237,650	1,704,196

管理層已作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已抵押定期存款、流動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負債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各自的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本集團非流動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乃由於該等貸款以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各附屬公司的財務經理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本集團財務經理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估值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我們會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每年兩次與審核委員會討論估值過程及結果。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該工具在自願雙方(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之間當前交易中可予交換的金額入賬。

本集團與多家對手方(主要為高信貸評級的金融機構)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即遠期貨幣合約)採用與遠期定價及掉期模型相似的估值技術及現值計算法計量。該模

型納入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方信貸質素、外匯即期及遠期匯率以及利率曲線。遠期貨幣合約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同。

於2016年12月31日，按市值標價的衍生資產狀況乃扣除衍生工具對手方違約風險應佔的信貸評估調整。對手方信貸風險的變動對按公平值確認的金融工具並無重大影響。

下表概述於2016年及2015年12月31日，理財產品估值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連同定量敏感度分析：

金融工具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範圍	公平值對輸入數據的敏感度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	折現現金流量法	預期回報率	2016年：無 (2015年：1.49%至4.00%)	預期回報率增加／(減少)5%將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零／(零) (2015年：19港元／(19港元))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採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2016年12月31日 *(千港元)*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5,348	－	－	5,348

		採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2015年12月31日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遠期貨幣合約	421	－	421	－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3,637	－	－	3,637
可供出售投資	310,347	－	－	310,347
	314,405	－	421	313,984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	313,984	206,389
於其他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重新計量	1,940	(5,849)
購買	2,681,062	1,240,449
出售	(2,985,063)	(1,109,105)
匯兑調整	(6,575)	(17,900)
於12月31日	5,348	313,984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讓，且並無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轉入及轉出。

於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擁有按公平值計量的任何金融資產及負債。

負債之公平值披露如下：

		採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2016年 12月31日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8,893	—	—	8,893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28,757	—	1,228,757	—
	1,237,650		1,228,757	8,893

		採用以下資料進行的公平值計量		
	2015年 12月31日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級）**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認沽期權	6,578	—	—	6,578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697,618	—	1,697,618	—
	1,704,196		1,697,618	6,578

年內第三級公平值計量變動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1月1日	6,578	—
於其他開支／(收入及收益)中確認的重新計量	2,692	(13,164)
購買	—	21,943
匯兑調整	(377)	(2,201)
於12月31日	8,893	6,578

39.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

於2016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644,440	644,440
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在內的金融資產(附註21)	—	97,355	97,355
應收關聯方款項	—	284,395	284,395
其他長期資產(附註18)	5,348	—	5,348
已抵押定期存款	—	25,367	25,3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758,153	758,153
	5,348	1,809,710	1,815,058

於2015年12月31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	695,599	695,599
包括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在內的金融資產(附註21)	—	—	93,595	93,595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303,758	303,758
可供出售投資	—	310,347	—	310,347
衍生金融工具	421	—	—	421
其他長期資產(附註18)	3,637	—	—	3,637
已抵押定期存款	—	—	27,199	27,199
定期存款	—	—	2,726	2,7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705,921	705,921
	4,058	310,347	1,828,798	2,143,203

金融負債

於2016年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在內的金融負債(附註26)	92,02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26,464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28,757
其他負債(附註31)	8,893
	2,256,135

於2015年12月31日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在內的金融負債(附註26)	84,57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41,205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697,618
其他負債(附註31)	6,578
	2,729,975

4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負債(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負債。此等金融工具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提供經營業務所需資金。本集團有其他不同財務投資，如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直接因經營業務產生。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本集團營運產生的貨幣風險。

於年內，本集團的政策為不進行投機目的的衍生工具交易。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下文概述的管理各風險的政策。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未來現金流的公平值波動風險。

本集團承受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以浮動利率計算的銀行借款有關。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條款披露於附註28。

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對沖其利率風險。下表呈列部分貸款及借款的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當所有其他變數不變，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透過浮動利率借款影響)所受影響如下：

	利率 上升／下降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減少)／增加 *(千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2,758)/2,758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5%	(3,023)/3,023

利率5%的合理可能變動(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對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並無影響，保留盈利除外。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為外匯匯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承受交易性的貨幣風險，因經營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出售或購買產生。

如附註24所述，本集團通過訂立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其將以美元列值的海外銷售業務換算為歐元時所面臨的波動風險，從而管理其外幣風險。本集團的政策為於有需要時通過按固定匯率買入或賣出外幣解決短期失衡，以確保風險淨額保持在可接受水平。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外匯風險，並繼續考慮通過使用金融工具(如外幣遠期合約)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歐元及美元(「美元」)，而承擔重大交易貨幣風險的貨幣為美元。本集團就所有其他貨幣所承擔的外幣變動的風險並不重大。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美元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對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基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變動)的敏感度分析。

	美元匯率 上升／下降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9,933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9,933)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717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71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5%	4,514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5%	(4,514)
倘美元兌歐元升值	5%	1
倘美元兌歐元貶值	-5%	(1)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受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交易。本集團的政策為對欲以信貸期交易的客戶進行信貸審查程序。此外，持續監控應收結餘及本集團承受呆賬的風險並不重大。倘交易並非以有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則除非信貸控制總監特別批准，否則本集團不會給予信貸期。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其中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關聯方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以及衍生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而產生，所面臨的最高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於報告期末，由於本集團8%(2015年：23%)的貿易應收款項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款項，故本集團面臨若干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監控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比流動負債計算)監控其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透過使用銀行貸款維持資金延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本集團的政策為所有借款須經財務總監批准。

下表概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未折現付款劃分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16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個月以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89,782	94,423	20,848	1,006,655	1,311,708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98,734	127,730	–	–	926,464
其他負債	–	–	–	8,893	8,893
其他應付款項	92,021	–	–	–	92,021
	1,080,537	222,153	20,848	1,015,548	2,339,086

2015年12月31日

	按要求	3個月以內	3至12個月	1至5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	688,105	31,821	1,089,538	1,809,46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27,891	713,314	–	–	941,205
其他負債	–	–	–	6,578	6,578
其他應付款項	84,574	–	–	–	84,574
	312,465	1,401,419	31,821	1,096,116	2,841,821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為維持穩健的信貸評級及資本比率，為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視乎經濟狀況的變動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對目標、政策或程序作出改變。

本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界定為淨負債除以資本加淨負債。淨負債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926,464	941,205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	557,925	463,929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28,757	1,697,61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8,153)	(705,291)
淨負債	1,954,993	2,397,46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權	2,440,280	2,365,258
資本及淨負債	4,395,273	4,762,719
資產負債比率	44%	50%

41. 報告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並無重大結算日後事件。

42.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資料載列如下：

	2016年	**2015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08,409	8,805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1,562	1,562
非流動資產總值	409,971	10,367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303	39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81,340	1,165,3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00	2,769
流動資產總值	684,443	1,168,523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8,914	2,490
應付工資	72	—
應計開支	90	—
應付股息	8	8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款項	329	89
流動負債總額	9,413	2,587
流動資產淨值	675,030	1,165,9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85,001	1,176,303
資產淨值	1,085,001	1,176,303
權益		
股本	11,151	11,085
儲備	1,073,850	1,165,218
總權益	1,085,001	1,176,303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遞延股份儲備	購股權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1,183,406	15,524	20,873	(52,057)	1,167,746
年內虧損	—	—	—	(21,710)	(21,710)
遞延股份	15,479	(15,524)		—	(45)
已行使購股權	9,193	—	(2,680)	—	6,513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2,714	—	12,714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的結餘	1,208,078	—	30,907	(73,767)	1,165,218
年內虧損	—	—	—	(65,977)	(65,977)
股息	(55,679)	—	—	—	(55,679)
已行使購股權	19,447	—	(5,666)	—	13,781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安排	—	—	16,507	—	16,507
2016年12月31日	1,171,846	—	41,748	(139,744)	1,073,850

43. 財務報表的批准

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2017年3月2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3.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綜合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經營					
收益	6,115,592	6,951,131	6,238,179	3,214,894	3,295,589
銷售成本	(4,588,057)	(4,900,919)	(4,126,715)	(2,140,406)	(2,100,534)
毛利	1,527,535	2,050,212	2,111,464	1,074,488	1,195,055
其他收入及收益	97,147	94,881	59,101	16,494	10,356
銷售及分銷開支	(777,464)	(1,030,382)	(982,468)	(458,671)	(530,092)
行政開支	(699,180)	(794,064)	(924,260)	(460,441)	(481,608)
其他開支	(3,234)	(3,062)	(50,199)	(2,725)	(14,285)
財務成本	(48,110)	(60,466)	(55,166)	(25,997)	(29,011)
財務收入	8,606	7,246	3,347	2,216	1,794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虧損	(31)	(30)	26	25	—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	—	(8)	—	—	—
除稅前溢利	105,269	264,327	161,845	145,389	152,209
所得稅開支	(47,545)	(61,655)	50,395	(35,281)	(26,286)
年／期內溢利	57,724	202,672	212,240	110,108	125,923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7,475	197,434	207,390	107,140	124,704
非控股權益	249	5,238	4,850	2,968	1,219
年／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57,724	202,672	212,240	110,108	125,923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57,475	197,434	207,390	107,140	124,704
非控股權益	249	5,238	4,850	2,968	1,219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					
年內／期內溢利	0.05	0.18	0.19	0.10	0.11
攤薄					
年內／期內溢利	0.05	0.18	0.19	0.10	0.1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期內溢利	57,724	202,672	212,240	110,108	125,923
其他全面收入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現金流量對沖：					
期內對沖工具公平值有效部分變動	–	–	–	–	(24,181)
計入綜合損益表的虧損重新分類調整	–	–	–	–	7,840
所得稅影響	–	–	–	–	2,451
	–	–	–	(13,890)	–
匯兑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兑差額	(48,742)	(129,390)	(113,144)	(19,638)	92,617
將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48,742)	(129,390)	(113,144)	(19,638)	78,727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					
界定福利計劃的精算收益／(虧損)	(6,511)	325	4,345	(2,893)	5,199
於隨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入淨額	(6,511)	325	4,345	(2,893)	5,199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年內／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55,253)	(129,065)	(108,799)	(22,531)	83,926
年內／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2,471	73,607	103,441	87,577	209,849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326	69,340	100,348	84,935	207,652
非控股權益	145	4,267	3,093	2,642	2,197
	2,471	73,607	103,441	87,577	209,8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20,953	878,769	858,194	883,49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65,449	59,608	53,895	54,425
商譽	837,717	819,619	811,662	834,088
其他無形資產	711,909	682,256	655,866	689,404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927	844	814	840
遞延稅項資產	20,249	43,092	130,880	129,979
其他長期資產	—	3,637	7,845	22,15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557,204	2,487,825	2,519,156	2,614,377
流動資產				
存貨	1,535,271	1,244,756	1,099,846	1,255,48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73,309	695,599	644,440	737,80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2,751	143,629	187,381	250,058
應收關聯方款項	379,152	303,758	284,395	456,034
可供出售投資	206,389	310,347	—	39,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4,661	705,291	758,153	728,592
定期存款	50,723	2,726	—	—
抵押定期存款	165,807	27,199	25,367	117,429
衍生金融工具	26,797	421	—	—
流動資產總值	3,964,860	3,433,726	2,999,582	3,584,999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31,336	941,205	926,464	1,167,261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	433,370	463,929	557,925	587,384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96,078	691,700	278,236	727,301
應付所得稅	25,180	68,205	28,307	45,433
撥備	21,088	37,353	63,928	32,197
衍生金融負債	—	—	—	24,181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310	465	388	390
應付股息	8	8	8	8
流動負債總額	3,107,370	2,202,865	1,855,256	2,584,155
流動資產淨額	857,490	1,230,861	1,144,326	1,000,8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14,694	3,718,686	3,663,482	3,615,221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借款	762,118	1,005,918	950,521	728,917
撥備	83,192	78,732	63,708	61,197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12,870	14,216	12,717	8,6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9,041	10,577	12,475	13,632
遞延稅項負債	219,813	201,141	145,899	154,93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87,034	1,310,584	1,185,320	967,286
資產淨值	2,327,660	2,408,102	2,478,162	2,647,93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010	11,086	11,151	11,196
股本	2,285,894	2,354,172	2,429,129	2,598,381
儲備	2,296,904	2,365,258	2,440,280	2,609,577
非控股權益	30,756	42,844	37,882	38,358
權益總額	2,327,660	2,408,102	2,478,162	2,647,935

4. 債務聲明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作出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的債務包括如下各項：

	本集團	目標集團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1,535,316	—	1,535,316

分析：

	本集團	目標集團	經擴大集團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302,380	—	302,380
銀行貸款－無抵押	138,059	—	138,059
銀行透支－無抵押	115,638	—	115,638
長期銀行貸款流動部分－有抵押(附註a)	287,671	—	287,671
其他借款(附註b)	625	—	625
	844,373	—	844,373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附註a)	689,069	—	689,069
其他借款(附註b)	1,874	—	1,874
	690,943	—	690,943
	1,535,316	—	1,535,316

附註：

(a) 截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所擔保：

(i) 質押本集團旗下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

(ii) 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開具的中國銀行蘇州分行及滙豐銀行蘇州分行備用信用證；及

(iii) 集團內公司間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02,302,000港元，而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已於集團層面對銷。

(b) 其他借款來自地方機構。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並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借款或其他類似債項、承兑負債或承兑信貸、債券、按揭、押記、融資租賃、租購承擔(有擔保或無擔保、有抵押或無抵押)、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5. 重大不利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賣方」)訂立一項收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向賣方收購銷售股份(即Oasis Dragon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360.0百萬美元，並可予調整(「收購事項」)。收購事項將透過發行代價股份、銀行貸款及內部資源撥付資金，此讓本集團能夠將其產品組合從現時的兒童耐用品進一步擴展至孕嬰童產品，並將其現有業務擴展至包括在中國的孕嬰童產品下游分銷及零售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6. 營運資金充足性

董事認為，如無發生不可預見的情況，本集團現有內部資源及可用銀行融資令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可滿足自本通函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現時需求。

7. 經擴大集團財務及貿易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兒童耐用品的設計、研發、製造、營銷及銷售。如年報所披露，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6,238.2百萬港元，較去年減少約10.3%。減少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業務模式由OEM驅動型業務轉型為品牌驅動型業務及淘汰若干低盈利業務的優化行動令最大藍籌客戶的預期銷售額減少。減少部分亦歸因於小龍哈彼品牌的銷售額減少令本集團自有品牌在中國的銷售額減少。本集團在中國市場的收益由二零一六年上半年的下降24.7%轉為二零一六年下半年的增長2.9%。

本集團將繼續實施BOOM策略，將品牌與線上及線下零售整合，為客戶提供增值服務及方便的購物體驗並同時直接有效地推廣其品牌。管理層認為，將目標公司的線上及線下

零售渠道整合將有助於本集團把握中國市場的發展機遇，令其能接觸終端客戶並更好地執行BOOM策略。更重要的是，如「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管理層認為，目標公司開發的非耐用孕嬰童產品預期將有助本集團進軍非耐用孕嬰童產品市場，該產品具有更大潛在市場，更高多類別增長及更佳盈利潛力。

敬啟者：

吾等謹此就第IIa-4至IIa-72頁所載Oasis Dragon Limited(「Oasis Dragon」)及其附屬公司(統稱「Oasis Dragon集團」)的過往財務資料作出報告，此等過往財務資料包括Oasis Dragon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Oasis Dragon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Oasis Dragon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過往財務資料」)。第IIa-4至IIa-72頁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組成部分，編製本報告乃供載入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就　貴公司建議收購(「建議收購」)Oasis Dragon的全部股權而刊發的通函(「通函」)。

董事就過往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好孩子中國」)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分別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的過往財務資料，並負責進行董事認為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確保過往財務資料的編製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乃就過往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就投資通函內過往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吾等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過往財務資料是否確無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確認。

吾等的工作涉及實行程序以獲取與過往財務資料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過往財務資料出現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於欺詐或錯誤)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有關實體根據分別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公平的過往財務資料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各類情況下適當的程序，惟並非為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吾等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過往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獲得的憑證充分及恰當，可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準。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及根據分別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過往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Oasis Dragon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及Oasis Dragon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Oasis Dragon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Oasis Dragon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解釋資料(「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好孩子中國的董事須負責根據分別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及呈列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審閱對中期比較財務資料作出結論。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無法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按照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分別載於過往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

根據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須呈報事項。

調整

在編製過往財務資料時，未對第3頁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過往財務資料附註12，當中陳述Oasis Dragon概無就有關期間派付股息。

Oasis Dragon概無過往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Oasis Dragon自其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此致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I　過往財務資料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過往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Oasis Dragon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過往財務資料以此為依據)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所指，所有金額均湊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6	1,678,738	1,854,631	1,937,395	920,669	1,205,911
銷售成本		(966,981)	(1,064,686)	(1,121,391)	(527,565)	(687,590)
毛利		711,757	789,945	816,004	393,104	518,3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6	10,624	9,599	7,432	2,125	3,2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540,821)	(579,167)	(593,030)	(293,888)	(343,622)
行政開支		(52,305)	(69,040)	(75,917)	(45,536)	(31,851)
其他開支		(5,229)	(3,883)	(4,585)	(1,604)	(1,408)
融資成本	7	(14,931)	(11,614)	(13,646)	(9,213)	–
除税前溢利	8	109,095	135,840	136,258	44,988	144,687
所得税開支	11	(28,410)	(34,246)	(35,459)	(12,096)	(37,177)
年／期內溢利		80,685	101,594	100,799	32,892	107,510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0,390	100,419	100,624	32,719	106,663
非控股權益		295	1,175	175	173	847
		80,685	101,594	100,799	32,892	107,510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基本及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44,564	39,464	44,978	39,049
商譽		1	1	1	1
其他無形資產	15	942	747	454	1,068
遞延稅項資產	23	6,726	4,554	14,117	16,509
非流動資產總值		52,233	44,766	59,550	56,62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261,934	265,562	285,218	305,3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	130,481	156,856	201,846	270,7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51,389	55,942	44,151	44,09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9	314,070	400,511	17,102	209,0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20,707	62,104	19,375	56,533
流動資產總值		778,581	940,975	567,692	885,7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	86,575	92,345	109,088	108,7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1	96,517	89,985	160,101	211,1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29	307,101	262,609	254,999	414,529
計息銀行借款	22	115,000	110,000	–	–
應付稅項		623	363	28,867	39,405
流動負債總額		605,816	555,302	553,055	773,798
流動資產淨值		172,765	385,673	14,637	111,99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24,998	430,439	74,187	168,623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2	49,000	150,000	–	–
遞延稅項負債	23	1,423	1,430	1,462	–
非流動負債總額		50,423	151,430	1,462	–
資產淨值		174,575	279,009	72,725	168,62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4	–	–	–	–
儲備	25	163,979	264,398	57,938	152,990
非控股權益		10,596	14,611	14,787	15,633
權益總額		174,575	279,009	72,725	168,623

綜合權益變動表

	Oasis Dragon擁有人應佔					
	股本	法定盈餘儲備	留存利潤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1,363	82,226	83,589	—	83,589
年內溢利	—	—	80,390	80,390	295	80,685
轉撥自留存利潤	—	62	(62)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500	500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9,801	9,80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1,425	162,554	163,979	10,596	174,575
年內溢利	—	—	100,419	100,419	1,175	101,594
轉撥自留存利潤	—	292	(292)	—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	—	—	(500)	(500)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3,340	3,34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717	262,681	264,398	14,611	279,009
年內溢利	—	—	100,624	100,624	175	100,799
轉撥自留存利潤	—	7,084	(7,084)	—	—	—
視作分派	—	—	(307,084)	(307,084)	—	(307,084)
非控股權益出資	—	—	—	—	1	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8,801	49,137	57,938	14,787	72,725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8,801	49,137	57,938	14,787	72,725
年內溢利	—	—	106,664	106,664	846	107,510
轉撥自留存利潤	—	10,896	(10,896)	—	—	—
視作分派	—	—	(10,000)	(10,000)	—	(10,000)
股息分派	—	—	(1,612)	(1,612)	—	(1,61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19,697	133,293	152,990	15,633	168,62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1,717	262,681	264,398	14,611	279,009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32,719	32,719	173	32,892
轉撥自留存利潤(未經審核)	—	26	(26)	—	—	—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	1,743	295,374	297,117	14,784	311,901

*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目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其他儲備，分別為人民幣163,979,000元、人民幣264,398,000元、人民幣57,938,000元、人民幣297,117,000元及人民幣152,99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年內溢利		109,095	135,840	136,258	44,988	144,687
以下各項調整：						
融資成本	7	14,931	11,614	13,646	9,213	–
利息收入	6	(102)	(34)	(45)	(14)	(4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8	22,830	23,699	24,596	12,433	12,04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8	234	280	293	146	15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虧損		(63)	24	–	–	–
存貨減值撥備／(撥回)		13,214	(563)	1,280	(1,032)	423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482	(560)	–	–	–
存貨(增加)／減少		(53,875)	(3,065)	(20,936)	(22,301)	(20,55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3,236)	(25,815)	(44,990)	(38,302)	(68,87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4,395)	(4,553)	11,791	1,957	54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3,214	5,770	16,743	12,830	(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6,177	(6,532)	70,116	33,548	49,581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5,061)	(44,492)	(7,610)	83,383	159,531
經營所得現金		93,445	91,613	201,142	136,849	276,633
已收利息		102	34	45	14	49
已付所得稅		(29,148)	(32,327)	(16,486)	(18,518)	(29,031)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4,339	59,320	184,701	118,345	247,651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3	–	208	–	37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2,695)	(18,623)	(30,318)	(13,848)	(6,155)
添置其他無形資產		(673)	(85)	–	–	(77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26	253	–	–	–	–
向關聯方墊款		(33,727)	(86,441)	(180,000)	(133,708)	(203,604)
償還向關聯方墊款		–	–	–	–	–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6,779)	(105,149)	(210,110)	(147,566)	(210,493)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325,000	211,000	30,000	30,000	–
償還銀行貸款		(340,600)	(115,000)	(110,000)	–	–
關聯方墊款		–	–	75,895	–	–
收購非控股權益		–	(500)	–	–	–
已付利息		(14,931)	(11,614)	(13,215)	(9,213)	–
非控股股東出資		9,801	3,340	–	–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0,730)	87,726	(17,320)	20,78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3,110)	41,397	(42,729)	(8,424)	37,158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817	20,707	62,104	62,104	19,375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07	62,104	19,375	53,680	56,533

OASIS DRAGON的財務狀況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總值	—	—	—
流動負債總額	—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
資產淨值	—	—	—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
權益總額	—	—	—

I. 過往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Oasis Dragon Limited是一家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根據薩摩亞獨立國(「薩摩亞」)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Oasis Dragon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Ground Floor NPF Buidling, Beach Road, Apia, Samoa。

Oasis Dragon為投資控股公司。Oasis Dragon集團為好孩子中國及其附屬公司集團(「好孩子中國集團」)的成員公司。好孩子中國為好孩子中國集團的控股公司，好孩子中國集團主要從事母嬰童產品(「母嬰童產品」)銷售。

於有關期間，Oasis Dragon集團主要從事好孩子品牌旗下的母嬰童產品零售業務(「好孩子業務」)。

好孩子中國的董事(「董事」)認為，Oasis Dragon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好孩子中國。

於Oasis Dragon註冊成立前，好孩子業務由好孩子中國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開展。為合理化好孩子業務的架構，好孩子中國的一家附屬公司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GCCL」)與Oasis Dragon訂立業務轉讓協議，據此，GCCL好孩子業務部先前經營的好孩子業務被轉讓予Oasis Dragon集團現時旗下的若干附屬公司，且好孩子中國集團若干從事好孩子業務的附屬公司的股權亦被轉讓予Oasis Dragon集團(「重組」)。重組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完成。

GCCL的好孩子業務並非作為法律或法定實體而存在，因此並無編製單獨法定賬目。GCCL好孩子業務的財務資料已予編製，以反映GCCL好孩子業務的過往經營業績及過往資產及負債。

於本報告日期，Oasis Dragon於其附屬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附屬公司均為私營有限公司(或倘並非於香港註冊成立，則實質上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營公司具有相似特點)，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面值	Oasis Dragon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好孩子(中國)零售服務有限公司(「好孩子(中國)零售」)(b)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一日	40,000,000美元	–	100%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上海好孩子兒童服飾有限公司(「SHFS」)(b)	中國一九九八年一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100%	兒童產品分銷及零售業務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地點及日期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股／註冊股本面值	Oasis Dragon 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Goodbaby E-family Co., Ltd.（「GBEF」）(b)	中國 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人民幣9,200,000元	–	86.96%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商丘)商貿有限公司（「GCSQ」）(b)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人民幣6,000,000元	–	51%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阜陽)商貿有限公司（「GCFY」）(b)	中國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青島)商貿有限公司（「GCQD」）(b)	中國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青島麥車車兒童用品有限公司（「QMCP」）(c)	中國 二零一零年九月一日	人民幣3,000,000元	–	51%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南通)服飾有限公司（「NTFS」）(a)	中國 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	人民幣10,000,000元	–	80%	兒童產品批發及零售
好孩子零售服務控股有限公司（「好孩子零售」）(d)	香港 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一日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附註：

(a) 由於該等實體於二零一五年新註冊成立，該等實體概無編製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該等實體截至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所(於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b) 該等實體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上海分所(於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c) 該實體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青島茂生會計師事務所(於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d)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須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的法定規定，故自彼等註冊成立起，概無就該等附屬公司編製任何法定賬目。

2.1 呈列基準

根據重組，Oasis Dragon成為Oasis Dragon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Oasis Dragon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在重組前後均受好孩子中國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過往財務資料按合併基準採用兼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已於有關期間初完成及猶如好孩子業務已於最早呈列期間轉讓予Oasis Dragon集團。

Oasis Dragon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Oasis Dragon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該等附屬公司首次受好孩子中國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Oasis Dragon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已予編製，以從好孩子中國的角度使用現有賬面值呈列好孩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公平值或確認因重組產生的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對銷。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由Oasis Dragon集團持有的外界股東於Oasis Dragon附屬公司之業績及淨資產所佔權益。收購非控股權益以實體概念法列賬，據此，將代價與分佔收購資產淨值之賬面值的差額確認為股權交易。

2.2 編製基準

有關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批准的所有準則及詮釋)編製。Oasis Dragon集團編製整個有關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時已提早採納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有關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有關期間的過往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乃約整至最接近的人民幣千元。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Oasis Dragon集團並無於過往財務資料中採納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	*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的修訂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2]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1]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銷售或注資*[4]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	*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3]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	*投資物業轉讓*[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2]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年度改進	*對部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5]

1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並無釐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5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除外，其於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Oasis Dragon集團正在評估初始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迄今為止，Oasis Dragon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但不大可能對Oasis Dragon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預期將適用於Oasis Dragon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合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過往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Oasis Dragon Group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六年，Oasis Dragon Group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進行高水平的評估。有關初步評估乃基於目前可取得的資料，並可能因進一步詳細分析或日後Oasis Dragon Group可能取得的額外合理及輔助的資料而予以變更。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Oasis Dragon Group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構成重大影響。預期Oasis Dragon Group將繼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目前按公平值持有的金融資產。目前所持的可供出售股權投資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原因為Oasis

Dragon Group擬於可見將來持有該等投資，且Oasis Dragon Group預期將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呈列公平值變動。就股權投資於其他全面收入入賬的收益及虧損不得於取消確認有關投資時重新計入損益。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債務工具、應收租賃款項、貸款承擔及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擔保合約須作減值，並將按每十二個月基準或使用年期基準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入賬。Oasis Dragon Group預期應用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其所有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下年期內的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的可使用年期預期虧損入賬。Oasis Dragon Group將進行更詳細分析，其中將考慮所有合理及輔助資料(包括前瞻因素)，以估計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該修訂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就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被轉讓或被投入至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而產生的衝突。該修訂澄清，對在投資者和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轉讓或投入資產(該資產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定義的業務)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然而如果上述資產不構成一項業務，則應僅就非關聯投資者權益的部分確認轉讓或投入該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無限期推遲該修訂生效日，選擇提前實行該修訂的企業必須採用未來適用法實行。本公司將在生效日實行這些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新的五步模型，應用於與客戶之間的合約產生的收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收益確認金額為預計有權向客戶收取的轉移商品或服務的代價。新的收益準則將替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下關於收益確認的所有要求。該準則適用於起始日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主體可選擇完全追溯調整法，或選擇修改的追溯調整法。該準則允許提前採用。Oasis Dragon集團並無計劃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Oasis Dragon集團管理層正在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潛在影響，在Oasis Dragon集團進行詳盡檢討前合理估算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並不可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六年一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務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務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以類似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採用單一表內模型對所有租賃進行會計處理。

該準則包括給予承租人兩項租賃確認豁免－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即租期少於或等於12個月的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於租賃期作出租賃付款為負債(即租賃負債)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為資產(即有使用權資產)。承租人將須分別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有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該準則要求在某些事項發生時，承租人需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例如租賃條款的修改或源於確定未來租賃付款額的指數或利率的變換產生的該付款額變動。承租人通常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對租賃作出更加詳盡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在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情況下，允許提前採用。承租人在應用該準則時可以選擇使用完全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該準則的過渡條款允許存在一定的緩衝期。Oasis Dragon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所產生的影響。基於Oasis Dragon集團於附註27中所載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未貼現經營租賃承擔人民幣62,423,000元、人民幣107,673,000元及人民幣117,105,000元，有關採納預期對Oasis Dragon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產生影響，而詳細評估仍在進行中。

3.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Oasis Dragon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Oasis Dragon集團通過參與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令Oasis Dragon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的現時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Oasis Dragon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Oasis Dragon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包括：

(a) 與投資對象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c) Oasis Dragon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被計入Oasis Dragon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Oasis Dragon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即Oasis Dragon集團向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Oasis Dragon集團為被收購方原擁有所承擔負債以及Oasis Dragon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所發行股權之總和。對於各項業務合併，收購方按公平值或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Oasis Dragon集團收購業務時根據按合約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狀況及相關條件所作適當分類及指定用途評估所接收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其中包括分離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若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則先前所持股權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所產生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一項屬於金融工具且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之內的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或列為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倘或然代價並不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範圍之內，則其根據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進行重新計量，其後結算於權益內列賬。

商譽初始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Oasis Dragon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該代價及其他項目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則差額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測試。Oasis Dragon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Oasis Dragon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Oasis Dragon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其後期間撥回。

當商譽獲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出售該單位內的某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將以出售業務和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相對價值為基礎進行計量。

公平值計量

Oasis Dragon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為在市場參與者之間的有序交易中，於計量日期就銷售一項資產所收取或就轉讓一項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為Oasis Dragon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使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Oasis Dragon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過往財務資料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分類至下述公平值等級：

第一級－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計量

第二級－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直接或間接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估值方法計量

第三級－　按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得出的估值方法計量

就於過往財務資料按經常基準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Oasis Dragon集團於各報告日期結束時按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以釐定各層級之間有否出現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如有跡象表明出現減值或須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遞延資產、金融資產及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可供出售組別的資產除外)，則對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其公平值(以較高者為準)減出售成本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沒有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時予以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算為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從損益中在該等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支出類別中扣除。

於各有關期間末均會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減少。如出現該等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以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在用以確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以往年度並未對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的賬面金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之後)。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被視為與Oasis Dragon集團有關聯：

(a) 倘該方屬某位人士或該人士的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Oasis Dragon集團；

(ii) 對Oasis Dragon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Oasis Dragon集團或Oasis Dragon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倘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i) 該實體與Oasis Dragon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

(ii) 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其他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一家實體；

(iii) 該實體與Oasis Dragon集團同為相同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v) 該實體是為Oasis Dragon集團或與Oasis Dragon集團相關實體的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由(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vii) (a)(i)項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Oasis Dragon集團或Oasis Dragon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當其屬於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可供出售組別的一部

分，則不予折舊，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正如「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所詳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到運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營後所產生支出，例如維修及維護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修的支出於資產的賬面金額資本化作為重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須不時置換，Oasis Dragon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計算折舊。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在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廠房及機器	9%-18%
汽車	18%-31.67%
傢具及裝置	9%-31.67%
租賃裝修	20%-50%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將分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作出調整(如適用)。

初步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任何重要部分於出售後或預期使用或出售該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被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的收益或虧損，乃有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且不計算折舊。成本包括在建期間的直接建造成本。在建工程於竣工並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投資物業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收購當日的公平值。於初始確認後，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內部所產生的無形資產項目(不包括已撥充資本的開發成本)並不撥充資本，而相關開支乃於開支產生期間於損益中反映。

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定為有限期。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作減值評估。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預計可使用年期或資產所附未來經濟利益的預計消耗模式變動會在修訂攤銷期間或方法(視適用情況而定)時予以考慮並被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具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開支乃於損益中在與無形資產功能一致的開支類別確認。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的開支以直線法於五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進行資本化及攤銷。

終止確認無形資產產生的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量，並於終止確認該資產時於損益中確認。

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的租賃均列為經營租賃。倘Oasis Dragon集團為出租人，則其按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均列為非流動資產，經營租賃下的應收租金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倘Oasis Dragon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下的應付租金(扣除從出租人所收取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列賬，其後則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按公平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則除外。

所有金融資產的常規買賣於交易日(即Oasis Dragon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常規買賣指須在法規或市場慣例普遍規定的期間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指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在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準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並計入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為貸款融資成本及應收款項的其他開支。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將被終止確認(即自Oasis Dragon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Oasis Dragon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根據一項「轉付」安排，在沒有嚴重推遲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義務；且(a) Oasis Dragon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Oasis Dragon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Oasis Dragon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但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Oasis Dragon集團於資產的持續參與程度確認入賬。在該情況下，Oasis Dragon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責任。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責任按可反映Oasis Dragon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通過對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按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與Oasis Dragon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對價金額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Oasis Dragon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僅於因於資產初始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

導致出現客觀減值跡象(已發生「虧損事件」)且該虧損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的影響能可靠地估計時被視為已減值。減值跡象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到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宣佈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有可觀察數據(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大幅下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Oasis Dragon集團首先會按個別基準就個別屬重大的金融資產或按組合基準就個別不屬重大的金融資產，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值證據。倘Oasis Dragon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具重要性與否)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存有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的資產，其減值虧損會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而不會納入組合減值評估之內。

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虧損數額於損益確認。利息收入持續按已扣減賬面值累計，利率為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貼現率。倘不可能於未來實現回收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至Oasis Dragon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可撇銷。

倘後續期間於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導致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則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通過調整撥備賬增加或減少。倘撇賬於日後收回，則轉回的減值虧損計入損益的其他開支。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款，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Oasis Dragon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貸款及借款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及計息銀行借款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在損益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的融資成本內。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屆滿，金融負債將被終止確認。

如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人明顯不同的條款的另一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此類交換或修訂將被視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有關賬面值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力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就在製品及製成品而言，其成本包括直接原料成本、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分攤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預計至完工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倘管理層預計出現可預見虧損，將為此而作出撥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存款及短期流動性強、易於轉換為已知現金金額、受價值變動風險影響很小、到期期限短(通常不超過購置日後三個月)的短期投資。

財務狀況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其中包括使用不受限制的定期存款及類似現金性質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引致現時的責任(法定或推定)，而為了解決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則會確認撥備，惟責任的金額必須能夠可靠地估計。

當折扣的影響屬重大時，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計解決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着時間增加產生的折扣現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費用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根據於年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Oasis Dragon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的預計從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金額。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按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用途所使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但不包括：

- 在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且在交易發生時並未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產生影響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如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不會被撥回。

如果可能會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利用稅務抵免及未利用稅務損失結轉被用於抵銷應課稅利潤的部分，則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不包括：

- 當與可抵扣暫時差額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於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在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虧損時；及

- 對於與附屬公司投資相關的可抵扣暫時差額，只在暫時差額在可預見的未來內可能被撥回，且可獲得將被暫時差額抵銷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審閱，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將其相應扣減。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存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應按預期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如有合法可執行權利使用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相同應課稅實體及相同稅務機關相關，則對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作出抵銷。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確保可收取且能滿足政府補助所有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平值予以確認。當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系統地將補助在擬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當補助涉及某項資產，則將其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目內，並於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內按年將其公平值等分至損益內。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以下基準於Oasis Dragon集團很可能取得經濟利益及能夠可靠地計算收益時予以確認：

(a) 銷售貨品所得的收益，在所有權及業權的主要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前提是Oasis Dragon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視為與所有權相關的管理權或已售貨品的有效控制權)時確認；

(b) 提供服務所得的收益(已提供服務時)；

(c) 租金收入，按佔租期的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d) 利息收入，以應計基準按金融工具的估計年期或較短期限(如適用)用實際利率法將未來估計的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

(e)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Oasis Dragon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根據薪金成本按特定比率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除年度供款外，Oasis Dragon集團並無支付退休福利的責任。供款將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借貸成本

可直接歸屬於購置、建設或生產須經過一段較長時間方可達到其計劃用途或可出售狀態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撥充資本作為相關資產部分成本。當資產大致上可達到其計劃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時，該借貸成本停止撥充資本。合格資產未付支出的專項借款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費用。

股息

當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後，即確認為負債。

中期股息同時予以擬派及宣派，是因為Oasis Dragon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時即確認為負債。

4.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

編製過往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將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需要對未來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確定性

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的主要假設(這些假設具有導致下一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發生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敍述如下：

商譽減值

Oasis Dragon集團每年至少判斷一次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對商譽分配到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進行估計。為了估計使用價值，Oasis Dragon集團需要對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進行估計，並選擇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上述現金流量現值。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Oasis Dragon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則於出現其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的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逾可回收金額(即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值之間的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計量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時，按約束銷售交易根據公平合理基準交易類似資產可得數據，或可得市價減出售資產所產生的增量費用而得出。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遞延稅項資產

僅在可能取得應課稅利潤抵銷可動用虧損的情況下，方就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在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款額時，須根據可能的時間、未來應課稅利潤的水平連同未來稅項計劃策略作出重大管理層判斷。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確認稅項虧損的詳情載於附註2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政策乃根據對未清應收款可收回程度的持續評估和賬齡分析而作出。如實際結果與原有估計有差異，實際撇銷的將高於估計。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7。

滯銷存貨撥備

Oasis Dragon基於存貨的賬齡分析及估計可變現淨值就滯銷存貨作出撥備。撥備金額的評估須牽涉管理層判斷及估計。倘實際結果與原有估計存在差異，該差異將於有關估計出現變更的期間影響存貨的賬面值及撥備支出／撥回。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6。

5. 經營分部資料

為達致管理目的，Oasis Dragon集團根據其銷售網絡劃分業務單元，並擁有以下三類可列報產品：

(a) 兒童耐用品：包括銷售嬰兒推車、兒童汽車安全座椅、嬰兒床、自行車及三輪車以及其他兒童耐用品。

(b) 母嬰護理用品：包括護理、喂哺及個人護理產品如尿布、奶嘴、奶樽、餐具、護膚、盥洗用品、嬰兒濕紙巾、小電器，以及皮膚護理、洗髮及衛生用品。

(c) 服裝產品：包括嬰幼兒(0至4歲)及兒童(5至8歲)的服裝，以及家紡產品如床單及配件等。

管理層對Oasis Dragon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進行單獨監督，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依據可列報分部的損益進行評估，此乃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標準。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經調整除稅前損益的計量方法與Oasis Dragon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一致，惟其他收入及收益以及總部及企業開支排除於該計量方法之外。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兒童耐用品	母嬰 護理用品	服裝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970,474	412,136	296,128	1,678,738
分部業績	26,885	103,183	37,117	167,185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62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8,554)
其他開支				(5,229)
融資成本				(14,931)
除稅前溢利				109,095
其他分部資料：				
已售貨品成本	656,365	204,102	106,514	966,981

截至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兒童耐用品	母嬰 護理用品	服裝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1,086,607	486,613	281,411	1,854,631
分部業績	24,486	126,840	30,941	182,267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9,599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529)
其他開支				(3,883)
融資成本				(11,614)
除稅前溢利				135,840
其他分部資料：				
已售貨品成本	734,979	236,131	93,576	1,064,686

截至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兒童耐用品	母嬰 護理用品	服裝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1,057,786	578,670	300,939	1,937,395
分部業績	25,957	150,052	11,912	187,921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7,432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0,864)
其他開支				(4,585)
融資成本				(13,646)
除稅前溢利				136,258
其他分部資料：				
已售貨品成本	714,078	286,669	120,644	1,121,391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兒童耐用品	母嬰 護理用品	服裝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630,802	376,446	198,663	1,205,911
分部業績	26,237	106,170	27,556	159,963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3,24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7,115)
其他開支				(1,408)
融資成本				–
除稅前溢利				144,687
其他分部資料：				
已售貨品成本	422,344	184,973	80,273	687,590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兒童耐用品	母嬰護理用品	服裝產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銷售	508,729	272,423	139,517	920,669
分部業績	10,167	67,263	5,241	82,671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2,12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8,991)
其他開支				(1,604)
融資成本				(9,213)
除稅前溢利				44,988
其他分部資料：				
已售貨品成本	340,284	133,854	53,427	527,565

6.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亦即Oasis Dragon集團的營業額，指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經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及已收及應收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銷售貨品	1,678,738	1,854,631	1,937,395	920,669	1,205,91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服務費收入(附註(a))	801	144	1,553	46	1,266
保險及其他索償	–	186	562	–	–
出售材料	1,680	3,319	3,409	1,725	1,267
銀行利息收入	102	34	45	14	49
政府補助(附註(b))	7,660	5,767	1,489	66	504
匯兑收益淨額	–	44	–	–	–
租金收入總額	–	1	–	–	–
其他	381	104	374	274	161
總計	10,624	9,599	7,432	2,125	3,247

附註(a)：服務費收入指就銷售網點及維護賺取的收入。

附註(b)：該金額指自地方政府收取的租金補貼及其他補貼。該等政府補助金額僅由相關政府機構酌情釐定，而無法保證Oasis Dragon集團日後將繼續收到政府補助。該等補助並無附帶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7. 融資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					
銀行貸款利息	14,931	11,614	13,646	9,213	–

8. 除稅前溢利

Oasis Dragon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所得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968,496	1,066,875	1,125,107	528,995	688,619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	22,830	23,699	24,596	12,433	12,047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34	280	293	146	157
經營租賃下最低租賃款項	27,249	38,410	39,444	21,954	20,492
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	–	10,368	14,715	14,715	–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221,352	225,237	233,933	118,835	132,82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693	15,998	16,028	8,918	8,395
	237,045	241,235	249,961	127,753	141,218
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482	(560)	–	–	–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13,214	(563)	1,280	(1,032)	42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	(63)	24	–	–	–
銀行利息收入	102	34	45	14	49

9.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宋鄭還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獲委任為Oasis Dragon唯一董事，彼亦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四日獲委任為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宋鄭還先生就其獲委任為Oasis Dragon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董事而從該等附屬公司獲得薪酬。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概無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概無應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及其他酬金。

(b) 執行董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袍金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	–	1,509	754	754
	–	–	1,509	754	754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	–	–	–	–	–
	–	–	–	–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	–	–	–	–	–
	–	–	–	–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	–	1,509	–	–	1,509
	–	1,509	–	–	1,50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	–	754	–	–	754
	–	754	–	–	754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袍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退休金計劃供款	以股權結算的購股權開支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宋鄭還先生	–	754	–	–	754
	–	754	–	–	754

10. 五位最高薪僱員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五位最高薪僱員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895	6,867	7,764	4,381	3,838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	118	180	88	92
	8,980	6,985	7,944	4,469	3,930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五位最高薪僱員的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2	2	–	4	4
人民幣1,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元	1	2	3	1	1
人民幣1,500,001元至人民幣2,000,000元	1	–	1	–	–
人民幣2,000,001元至人民幣3,000,000元	2	1	1	–	–
	5	5	5	5	5

11. 所得稅

Oasis Dragon集團須就來自或源自Oasis Dragon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薩摩亞的規則及規定，Oasis Dragon集團毋須於該等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由於Oasis Dragon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任何源自香港或於香港賺取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撥備乃就Oasis Dragon集團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利潤按25%法定稅率計提，該稅率乃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批准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釐定。

Oasis Dragon集團所得稅(抵免)／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中國內地	29,771	32,067	44,990	18,732	39,569
遞延稅項(附註23)	(1,361)	2,179	(9,531)	(6,636)	(2,392)
年／期內稅項(抵免)／支出總額	28,410	34,246	35,459	12,096	37,177

按中國內地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利潤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除稅前利潤	109,095		135,840		136,258		44,988		144,687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7,274	25.0	33,960	25.0	34,065	25.0	11,247	25.0	36,172	25.0
按10%計算的預扣稅對Oasis Dragon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利潤的影響	–		7	0.0	32	0.0	–	–	–	–
已使用稅項虧損	–		(167)	(0.1)	(30)	(0.0)	(161)	(0.4)	(36)	(0.0)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1,323	1.0	967	2.2	868	0.6
毋須扣稅開支	1,136	1.0	446	0.3	69	0.0	43	0.1	173	0.1
按Oasis Dragon集團實際利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28,410	26.0	34,246	25.2	35,459	26.0	12,096	26.9	37,177	25.7

12. 股息

Oasis Dragon自註冊成立之日起概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3. 每股盈利

由於重組，將每股盈利資料載入過往財務資料並無意義，因此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609	1,576	15,239	65,178	84,60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14)	(833)	(8,473)	(39,209)	(49,929)
賬面淨值	1,195	743	6,766	25,969	34,67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添置	186	2,512	3,557	26,466	32,721
出售	–	–	–	–	–
年內計提折舊	(266)	(635)	(2,171)	(19,758)	(22,83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5	2,620	8,152	32,677	44,56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795	4,088	18,796	75,309	100,98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80)	(1,468)	(10,644)	(42,632)	(56,424)
賬面淨值	1,115	2,620	8,152	32,677	44,564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795	4,088	18,796	75,309	100,98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80)	(1,468)	(10,644)	(42,632)	(56,424)
賬面淨值	1,115	2,620	8,152	32,677	44,564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添置	320	437	1,373	16,493	18,623
出售	–	–	(24)	–	(24)
年內計提折舊	(365)	(980)	(2,451)	(19,903)	(23,69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070	2,077	7,050	29,267	39,464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115	4,525	20,145	79,570	107,3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45)	(2,448)	(13,095)	(50,303)	(67,891)
賬面淨值	1,070	2,077	7,050	29,267	39,464

貴集團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3,115	4,525	20,145	79,570	107,3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45)	(2,448)	(13,095)	(50,303)	(67,891)
賬面淨值	1,070	2,077	7,050	29,267	39,46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添置	98	1,777	3,092	25,351	30,318
出售	–	(26)	(19)	(163)	(208)
年內計提折舊	(318)	(934)	(2,145)	(21,199)	(24,596)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50	2,894	7,978	33,256	44,978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213	6,035	23,216	94,963	127,4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363)	(3,141)	(15,238)	(61,707)	(82,449)
賬面淨值	850	2,894	7,978	33,256	44,978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廠房及機器	汽車	傢具及裝置	租賃物業裝修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3,213	6,035	23,216	94,963	127,427
累計折舊及減值	(2,363)	(3,141)	(15,238)	(61,707)	(82,449)
賬面淨值	850	2,894	7,978	33,256	44,978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添置	81	–	500	5,574	6,155
出售	–	–	(3)	(34)	(37)
期內計提折舊	(15)	(391)	(1,515)	(10,126)	(12,04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經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916	2,503	6,960	28,670	39,04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3,294	6,035	23,712	95,014	128,055
累計折舊及減值	(2,378)	(3,532)	(16,752)	(66,344)	(89,006)
賬面淨值	916	2,503	6,960	28,670	39,049

15. 其他無形資產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702	702
累計攤銷	(199)	(199)
賬面淨值	503	503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折舊	503	503
添置	673	673
年內計提攤銷	(234)	(234)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2	94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75	1,375
累計攤銷	(433)	(433)
賬面淨值	942	94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75	1,375
累計攤銷	(433)	(433)
賬面淨值	942	942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折舊	942	942
添置	85	85
年內計提攤銷	(280)	(28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47	74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60	1,460
累計攤銷	(713)	(713)
賬面淨值	747	747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60	1,460
累計攤銷	(713)	(713)
賬面淨值	747	747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折舊	747	747
添置	—	—
年內計提攤銷	(293)	(29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4	45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460	1,460
累計攤銷	(1,006)	(1,006)
賬面淨值	454	454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電腦軟件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1,460	1,460
累計攤銷	(1,006)	(1,006)
賬面淨值	454	454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成本，經扣除累計折舊	454	454
添置	771	771
期內計提攤銷	(157)	(15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068	1,06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2,231	2,231
累計攤銷	(1,163)	(1,163)
賬面淨值	1,068	1,068

16. 存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品	261,934	265,562	285,218	305,350

1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24,310	156,856	201,503	269,537
應收票據	6,731	–	343	1,184
	131,041	156,856	201,846	270,72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560)	–	–	–
年末結餘	130,481	156,856	201,846	270,721

Oasis Dragon集團與其客戶之間的貿易條款以賒銷為主，惟新客戶例外，通常須新客戶預付款項。信用期一般介於七至六十日。各客戶均有最高信用限額。Oasis Dragon集團致力於維持嚴格監控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用控制部門，以減低信用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鑒於上文所述及Oasis Dragon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涉及大量不同客戶，故並無重大集中信用風險。Oasis Dragon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貿易應收款項並不計息。

Oasis Dragon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111,774	147,436	195,143	259,051
3至6個月	8,533	5,660	5,415	5,072
6個月至1年	2,285	2,731	938	5,359
超過1年	1,718	1,029	7	55
	124,310	156,856	201,503	269,53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78	560	–	–
年／期內減值	482	–	–	–
年／期內已撇銷減值撥備	–	(560)	–	–
年／期末結餘	560	–	–	–

於各有關期間末，並無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19,589	26,920	20,890	24,310
應收僱員款項	9,756	5,631	2,890	2,695
按金	11,340	15,821	14,919	15,732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9,587	6,584	4,742	571
其他	1,117	986	710	789
	51,389	55,942	44,151	44,097

上述資產概無逾期或減值。上述結餘所包含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逾期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貴集團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07	62,104	19,375	56,533

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均以人民幣計值。

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Oasis Dragon集團可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成其他貨幣。

銀行存款按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一天至三個月，視乎Oasis Dragon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有所不同，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放於並無近期違約記錄且信譽良好的銀行。

20. 貿易應付款項

貴集團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於各有關期間末的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6,575	92,345	109,088	108,720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且一般按30至120天期限結算。

Oasis Dragon集團按發票日期劃分扣除撥備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5,899	19,352	108,542	107,737
3至12個月	397	72,259	378	764
1至2年	46	482	93	98
2至3年	—	32	59	59
超過3年	233	220	16	62
	86,575	92,345	109,088	108,720

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41,721	26,823	35,621	44,617
應計費用	21,472	20,764	45,971	74,113
客戶預收款	18,403	25,987	57,758	54,963
應付工資及福利	14,395	14,885	17,200	19,815
應付其他稅項	526	1,526	3,551	17,636
	96,517	89,985	160,101	211,144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且須於要求時償還。

22. 計息銀行借款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情況*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情況*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情況*	*人民幣 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情況*	*人民幣 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5.26-5.32	二零一五年	115,000	4.61	二零一六年	110,000	–	–	–	–	–	–
			115,000			110,000			–			–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5.70	二零一七年	49,000	4.75-5.50	二零一七年	150,000	–	–	–	–	–	–
總計			164,000			260,000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				
須予償還的銀行貸款：				
於一年內	115,000	110,000	–	–
於第二年	–	150,000	–	–
於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49,000	–	–	–
	164,000	260,000	–	–

23.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貴集團

	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534
計入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	(111)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423
扣除自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	7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430
扣除自年內損益的遞延稅項	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462
於期內損益表動用的遞延稅項	(1,46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遞延稅項資產

貴集團

	應收款項減值	存貨減值	應計費用	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的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19	1,583	2,289	1,585	5,476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	1,721	947	(1,418)	1,250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9	3,304	3,236	167	6,726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91	(142)	(1,984)	(137)	(2,17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10	3,162	1,252	30	4,554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110)	321	9,264	88	9,56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3,483	10,516	118	14,117
遞延稅項計入／(扣除自)年內損益	–	105	2,405	(118)	2,39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	3,588	12,921	–	16,509

並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	–	1,323	832
可抵扣暫時差額	–	–	–	–
	–	–	1,323	832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賺取的盈利。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屬的司法權區簽署稅收協定，則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對於Oasis Dragon集團，適用稅率為5%或10%。因此，關於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的盈利，Oasis Dragon集團須就其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各有關期間末，並無就Oasis Dragon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預扣稅的未匯付盈利的應繳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根據Oasis Dragon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在中國內地的未來擴展計劃，相關附屬公司於可預見的將來可能不會分派該等盈利。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與對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投資(並未就其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相關的暫時差額的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500,000元、人民幣2,370,000元、人民幣31,804,000元及人民幣82,732,000元。

24. 股本

Oasis Dragon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在薩摩亞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合共1股股份由Oasis Dragon向GBC配發及發行。因此，Oasis Dragon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BC全資擁有。

25. 儲備

貴集團

Oasis Dragon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在過往財務資料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呈列。

GCCL的好孩子業務並非以合法或法定實體身份存在。好孩子(中國)零售透過轉讓資產、負債及分公司以及保留在GCCL的GCCL好孩子業務歷史盈利的方式收購GCCL的好孩子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前，好孩子中國通過GCCL及好孩子(中國)商貿控股有限公司(「GCHL」)實際持有SHFS的全部股權。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Oasis Dragon集團向GCCL及GCHL收購SHFS的全部股權，而向GCCL及GCHL支付的代價人民幣10百萬元列為視作向權益持有人分派。

法定及其他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Oasis Dragon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作為內資企業，須將根據有關中國會計準則所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其各自的法定盈餘儲備，直至儲備達到其各自註冊資本的50%。在中國公司法所載若干限制的規限下，部分法定盈餘儲備可轉增股本，惟資本化後的結餘不低於註冊資本的25%。

其他盈餘儲備根據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指定百分比從純利撥入。其他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加資本。企業符合規定條件後，其他盈餘儲備亦可用於分派現金股息。

26.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四日，GCQD收購QMCP 66.7%股權。QMCP主要從事兒童用品的批發及零售。收購的購買代價以現金形式支付，並已於收購日期支付人民幣1,000,000元。

於收購日期的QMCP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53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95
貿易應付款項	(1,1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13)
按公平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1,499
非控股權益	(500)
收購產生之商譽	1
以現金支付	1,000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分別為人民幣317,000元及人民幣1,995,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317,000元及人民幣1,995,000元。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1,000)
已收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1,253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5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QMCP自收購以來為Oasis Dragon集團營業額貢獻人民幣24,979,000元及為Oasis Dragon集團利潤貢獻人民幣43,000元。

倘合併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進行，則Oasis Dragon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1,678,738,000元及人民幣79,431,000元。

27. 經營租賃承擔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Oasis Dragon集團於年內或期內並無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投資物業。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Oasis Dragon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承租若干辦公室物業及辦公設備。物業租賃的洽租期介乎一至十年，而辦公設備的洽租期為一年以內。

於各有關期間末，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Oasis Dragon集團日後須支付的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5,081	27,382	31,259	33,325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26,608	62,947	77,745	74,658
五年以上	20,734	17,344	8,101	4,975
	62,423	107,673	117,105	112,958

28. 承擔

除上文附註27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Oasis Dragon集團及Oasis Dragon於各有關期間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73	–

除上文所披露的最低租金付款外，Oasis Dragon集團亦已承諾參考營業額繳付若干零售店的租金。或然租金並無計入上述承擔內，原因為無法就可能應支付的金額作出估計。

29.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Oasis Dragon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以下各方／公司為與Oasis Dragon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名稱	與Oasis Dragon集團及Oasis Dragon的關係
好孩子兒童用品有限公司(「GCPC」)	受宋先生及富女士重大影響
好孩子(中國)商貿有限公司(「GCCL－非好孩子業務」)	受宋先生及富女士重大影響
好孩子中國控股有限公司(「CAGB」)	受宋先生及富女士重大影響
Mothercare-Goodbaby China Retail Limited(「MGRL」)	受宋先生及富女士重大影響
昆山媽媽好網絡技術有限公司(「MAMA」)	受宋先生及富女士重大影響
安徽果果兒童用品銷售有限公司(「安徽公司」)	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後為一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河南商丘卓然兒童用品有限公司(「商丘公司」)	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後為一家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
張本金先生(「張先生」)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日後為一家附屬公司的股東

(b) **關聯方交易**

除本過往財務資料其他章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Oasis Dragon集團於有關期間與關聯方訂立下列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關聯方銷貨(附註(a))					
GCPC	139	246	38	37	280
自關聯方購買貨物(附註(b))					
GCPC	644,128	700,539	666,251	351,865	431,695
安徽公司	7,936	–	–	–	–
商丘公司	2,134	–	–	–	–
	654,198	700,539	666,251	351,865	431,695
由關聯方支付開支(附註(c))					
GCPC	823	745	581	327	305
安徽公司	–	3,808	–	–	–
商丘公司	2,497	143	334	334	145
張先生	–	9,155	1,730	430	2,818
	3,320	13,851	2,645	764	3,268
代表關聯方支付開支(附註(c))					
商丘公司	–	563	–	–	–
來自關聯方的墊款(附註(d))					
GCCL－非好孩子業務	–	–	75,895	–	–
對關聯方的墊款(附註(e))					
GCCL－非好孩子業務	33,727	86,441	180,000	133,708	203,604

附註(a)：向關聯方銷貨乃根據與關聯方共同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b)：向關聯方購買貨物乃根據與關聯方共同協定的價格及條款作出。

附註(c)：代表／由關聯方支付的開支為無抵押、不計息及於要求時償還。

附註(d)：來自關聯方的墊款為無抵押，而利息乃根據與關聯方共同協定的條款作出。

附註(e)：對關聯方的墊款為無抵押及不計息。

(c) **與關聯方的未結償結餘**

貴集團

Oasis Dragon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聯方款項				
GCCL－非好孩子業務	314,070	399,948	17,102	209,093
商丘公司	–	563	–	–
	314,070	400,511	17,102	209,093
應付關聯方款項				
GCPC	299,113	254,489	254,624	395,335
GCHL	–	–	–	17,124
安徽公司	4,937	4,440	–	–
商丘公司	3,051	413	375	520
張先生	–	3,267	–	1,550
	307,101	262,609	254,999	414,529

除應付GCPC的款項於120日內結償外，應收／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時償還。

應收GCCL－非好孩子業務的款項主要因將好孩子業務自GCCL剔除而產生。

30. 金融工具的分類

於各有關期間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如下：

貴集團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30,48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18)	31,80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14,0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07
	497,058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1)	75,045
貿易應付款項	86,575
計息銀行借款	115,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7,101
	583,72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56,85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18)	29,022
應收關聯方款項	400,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104
	648,493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1)	69,221
貿易應付款項	92,345
計息銀行借款	110,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62,609
	534,1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1,846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18)	23,261
應收關聯方款項	17,1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75
	261,58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1)	114,130
貿易應付款項	109,088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4,999
	478,217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0,721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附註18)	19,787
應收關聯方款項	209,0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533
	556,13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附註21)	137,031
貿易應付款項	108,720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4,529
	660,280

31.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Oasis Dragon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及公平值(賬面金額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除外)如下：

貴集團

	賬面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164,000	260,000	–	–

	公平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	164,000	260,000	–	–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及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彼等的賬面金額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期限短。

Oasis Dragon集團以財務經理為首的財務部負責就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釐定政策及程序。於各有關期間末，財務部分析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並釐定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已進行審閱及已獲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在目前的交易(強迫或清算銷售除外)中的交易金額入賬。下文載列用於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

計息銀行借款非即期部分的公平值已採用有相若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透過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Oasis Dragon集團本身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計息銀行借款違約風險被評估為並非重大。

公平值層級

下表説明Oasis Dragon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計量層級：

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披露

貴集團

		公平值計量所用數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164,000	–	164,000	–

		公平值計量所用數據		
		於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260,000	–	260,000	–

32.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Oasis Dragon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是為Oasis Dragon集團的經營籌集資金。Oasis Dragon集團擁有多種金融投資，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其他流動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乃直接於其經營中產生。

Oasis Dragon集團金融工具帶來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為管理各項風險而審閱及協定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的風險。

Oasis Dragon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Oasis Dragon集團的浮息銀行借款有關。借款的利率及償還期披露於附註22。

Oasis Dragon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息掉期以對沖其面臨的利率風險。

下表說明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Oasis Dragon集團除稅前利潤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透過浮息借款所受的影響)如下：

	上升／(下降)基點	除稅前利潤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50	–
人民幣	(50)	–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	–
人民幣	(50)	–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	(1,142)
人民幣	(50)	1,14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50	(441)
人民幣	(50)	441

信貸風險

Oasis Dragon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及零售客戶進行交易。Oasis Dragon集團的政策為對欲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所有客戶進行信貸核對程序。向零售客戶進行的銷售是以現金或主要透過借記卡及信用卡付款。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按持續基準監控且Oasis Dragon集團面臨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Oasis Dragon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款、應收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因交易對手違約導致，最大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金額。

由於Oasis Dragon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客戶基礎分佈廣泛，故Oasis Dragon集團概無任何重大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流動資金風險

Oasis Dragon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控其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投資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其他金融資產)兩者的到期情況及來自經營業務的預計現金流量。

Oasis Dragon集團旨在透過利用銀行貸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下表概述Oasis Dragon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

貴集團

	於要求時	三個月內	三至十二個月	一至五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借款	–	31,883	87,950	51,979	171,812
貿易應付款項	86,575	–	–	–	–
其他應付款項	96,517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7,101	–	–	–	–
	490,193	31,883	87,950	51,979	171,812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借款	–	3,236	118,154	154,877	276,267
貿易應付款項	92,345	–	–	–	–
其他應付款項	89,985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62,609	–	–	–	–
	444,939	3,236	118,154	154,877	276,267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計息銀行借款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109,088	–	–	–	–
其他應付款項	160,101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4,999	–	–	–	–
	524,188	–	–	–	–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計息銀行借款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108,720	–	–	–	–
其他應付款項	211,144	–	–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414,529	–	–	–	–
	734,393	–	–	–	–

資本管理

Oasis Dragon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確保其能夠維持良好的信用記錄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Oasis Dragon集團會根據經濟狀況的變動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對其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Oasis Dragon集團或會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返還資本予股東或發行新股份。Oasis Dragon集團未受任何外界施加資本要求。於有關期間，Oasis Dragon集團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任何變動。

Oasis Dragon集團使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負債淨額除以總資本加負債淨額計算。Oasis Dragon集團負債淨額包括計息銀行借貸、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關聯方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資本包括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86,575	92,345	109,088	108,7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96,517	89,985	160,101	211,144
計息銀行借款	164,000	260,000	–	–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7,101	262,609	254,999	414,52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707	62,104	19,375	56,533
負債淨額	633,486	642,835	504,813	677,86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63,979	264,398	57,938	152,990
資本及負債淨額	797,465	907,223	562,751	830,850
資本負債比率	79%	71%	90%	82%

33. 報告期後事件

GCSQ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完成削減資本，GRCN藉此出售於GCSQ的全部51%股權。

34. 期後財務報表

Oasis Dragon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後的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Oasis Dragon的核數師已對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無保留意見。

以下載列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以下財務資料乃基於本通函附錄二A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

A. 業務回顧

目標集團的核心業務如下：(i)領先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以及服裝產品的產品開發、品牌管理及分銷；及(ii)孕嬰童產品在中國的最大零售網絡之一，一個最具規模的全渠道銷售平台，為客戶提供其自有品牌母嬰護理用品、服裝產品以及本集團的兒童耐用品。

目標集團的全渠道銷售平台包括多個線上及線下銷售渠道。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線上銷售網絡包括：(i)自營線上零售渠道，包括目標集團的自有網絡平台(haohaizi.com)及在第三方線上平台的6個旗艦店；(ii)在線上零售平台的4個主要賬戶，均為中國的領先電子商務公司；及(iii) 183名授權第三方線上零售商。目標集團亦已設立廣闊且經營良好的線下銷售網絡，其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包括(i) 986家位於百貨公司及購物中心內及街邊的自營店；(ii) 406名線下分銷商；及(iii)54名國家或地區超市及大型超市營運商及團購客戶。

目標集團將於完成後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於收購事項後，結合本集團自有戰略品牌與目標集團在孕嬰護理產品及服裝以及家紡產品方面的專門技術及研發實力將有助於本集團將其現有產品組合從兒童耐用品擴展至全面及互補孕嬰護理產品。本集團亦將透過開設線上及線下自營店及加強與線上主要賬戶及第三方零售商的合作進一步鞏固目標集團於中國的線上及線下零售網絡。更重要的是，擁有從產品開發、品牌及營銷到終端客戶溝通方面的綜合無縫運營，本集團將能夠有效執行BOOM策略。於獲得直接線上及線下零售網絡後，本集團將繼續在中國更有效地進行營銷活動，為終端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購物體驗，結合「gb」品牌的品牌管理及精簡在中國市場的營銷及分銷管理。

B. 財務回顧

概覽

下表分別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目標集團按產品劃分的收益、毛利及EBIT的明細及彼等各自對總收益、總毛利及總EBIT的貢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兒童耐用品	970,474	57.8	1,086,607	58.6	1,057,786	54.6	508,729	55.3	630,802	52.3
母嬰護理用品	412,136	24.6	486,613	26.2	578,670	29.9	272,423	29.6	376,446	31.2
服裝產品	296,128	17.6	281,411	15.2	300,939	15.5	139,517	15.1	198,663	16.5
總收益	1,678,738	100.0	1,854,631	100.0	1,937,395	100.0	920,669	100.0	1,205,911	100.0
兒童耐用品	314,109	44.1	351,628	44.5	343,708	42.1	168,445	42.9	208,458	40.2
母嬰護理用品	208,034	29.2	250,482	31.7	292,001	35.8	138,569	35.2	191,473	36.9
服裝產品	189,614	26.7	187,835	23.8	180,295	22.1	86,090	21.9	118,390	22.9
總毛利	711,757	100.0	789,945	100.0	816,004	100.0	393,104	100.0	518,321	100.0
兒童耐用品	26,885	16.1	24,486	13.4	25,957	13.8	10,167	12.3	26,237	16.4
母嬰護理用品	103,183	61.7	126,840	69.6	150,052	79.9	67,263	81.4	106,170	66.4
服裝產品	37,117	22.2	30,941	17.0	11,912	6.3	5,241	6.3	27,556	17.2
總分部EBIT(1)	167,185	100.0	182,267	100.0	187,921	100.0	82,671	100.0	159,963	100.0
經常費用(2)	(43,159)	不適用	(34,813)	不適用	(38,017)	不適用	(28,470)	不適用	(15,276)	不適用
總EBIT	124,026	不適用	147,454	不適用	149,904	不適用	54,201	不適用	144,687	不適用

附註：

(1) 除所得稅、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前盈利。

(2) 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678.7百萬元、人民幣1,854.6百萬元、人民幣1,937.4百萬元、人民幣920.7百萬元及人民幣1,205.9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0.5%。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銷售兒童耐用品所產生的收益增加約12.0%，主要受汽車座的銷售增加及新產品的推出所推動；及(ii)銷售母嬰護理用品產生的收益增加約18.1%，主要受線上銷售渠道增長強勁所推動，原因為新產品推出推動產品組合的多元化及線上授權零售商的擴張。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4.5%。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銷售母嬰護理用品產生的收益增加約18.9%，主要由目標集團的經營策略發生變動所推動，包括單品調整產品組合優化(導致平均售價上漲)及客戶導向的營銷及服務；(ii)銷售服裝產品產生的收益增加約6.9%，主要歸因於因品牌重新定位及產品供應種類提升令自營及分銷渠道增長，惟部分被兒童耐用品產生的收益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增加約31.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i)銷售兒童耐用品所產生的收益增加約24.0%，原因為營銷活動及品牌意識增強令線下自營店的客流量強勁增長及線上及線下銷售整體增加；(ii)銷售母嬰護理用品產生的收益增加約38.2%，主要由線上及線下渠道擴張所推動，原因為功能及設計經改進的新產品的推出及持續實施上述策略改進；(iii)銷售服裝產品產生的收益增加約42.4%，由品牌於二零一六年重新定位及其後透過將單品及範圍延伸至賬齡0-8+而將產品組合進行調整以及推出推動該分部的進一步增長的家紡產品所推動。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711.8百萬元、人民幣789.9百萬元、人民幣816.0百萬元、人民幣393.1百萬元及人民幣518.3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產品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兒童耐用品	314,109	32.4	351,628	32.4	343,708	32.5	168,445	33.1	208,458	33.0
母嬰護理用品	208,034	50.5	250,482	51.5	292,001	50.5	138,569	50.9	191,473	50.9
服裝產品	189,614	64.0	187,835	66.7	180,295	59.9	86,090	61.7	118,390	59.6
總體	711,757	42.4	789,945	42.6	816,004	42.1	393,104	42.7	518,321	43.0

由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六年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目標集團的毛利分別增加11.0%、3.3%及31.9%，主要由受益增加所推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分別為42.4%、42.6%及42.1%。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率分別為42.7%及43.0%。目標集團的毛利率維持穩定水平，主要由毛利率較高的母嬰護理用品的銷售額增加所推動，惟被服裝產品的毛利率下降所抵銷。

於往績記錄期，兒童耐用品及母嬰護理用品非耐用品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兒童非耐用品毛利率通常高於耐用品，因兒童非耐用品業務涉及品牌、產品開發、供應鏈、分銷及零售，而兒童耐用品業務僅涉及零售。服裝產品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五年的66.7%下降至二零一六年的59.9%，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維持穩定，為59.6%，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採用更積極的銷售方法及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透過分銷商銷售產品(利潤率較低)的貢獻增加。

EBIT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總EBIT分別約為人民幣124.0百萬元、人民幣147.5百萬元、人民幣149.9百萬元、人民幣54.2百萬元及人民幣144.7百萬元。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產品劃分的EBIT及EBIT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EBIT	EBIT比率	EBIT	EBIT比率	EBIT	EBIT比率	EBIT	EBIT比率	EBIT	EBIT比率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人民幣	%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未經審核)			
兒童耐用品	26,885	2.8	24,486	2.3	25,957	2.5	10,167	2.0	26,237	4.2
母嬰護理用品	103,183	25.0	126,840	26.1	150,052	25.9	67,263	24.7	106,170	28.2
服裝產品	37,117	12.5	30,941	11.0	11,912	4.0	5,241	3.8	27,556	13.9
總分部EBIT[1]	167,185	10.0	182,267	9.8	187,921	9.7	82,671	9.0	159,963	13.3
經常費用[2]	(43,159)	(2.6)	(34,813)	(1.9)	(38,017)	(2.0)	(28,470)	(3.1)	(15,276)	(1.3)
總EBIT	124,026	7.4	147,454	8.0	149,904	7.7	54,201	5.9	144,687	12.0

附註：

(1) 除所得稅、財務成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前盈利。

(2) 經常費用包括其他收入及收益、其他開支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經常費用比率按經常費用除以收益計算。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EBIT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8.9%，這主要由母嬰護理用品銷售額增加及該產品類別的EBIT比率上升所推動。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EBIT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7%，這主要由母嬰護理用品及兒童耐用品的銷售額增加及兒童耐用品的EBIT比率上升所推動。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EBIT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大幅上升約166.9%。該上升主要由銷售額增加及所有產品類別的EBIT比率上升所推動。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目標集團的整體EBIT比率維持相對穩定，為7.4%、8.0%及7.7%。這主要由於母嬰護理用品的EBIT比率上升，原因為毛利率提升及供應鏈整合令效率提高，惟被服裝產品的EBIT比率因毛利率下降而下降所抵銷。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BIT比率大幅上升至

12.0%，此乃主要由所有產品類別的EBIT比率因業務規模增加令單位固定開支減少而上升所推動。服裝產品的EBIT比率大幅上升亦是由於向分銷商銷售的家紡產品貢獻增加令相關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10.6百萬元、人民幣9.6百萬元、人民幣7.4百萬元、人民幣2.1百萬元及人民幣3.2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9.6%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22.6%，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惟部分被服務費收入增加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52.8%，此乃主要由於收回過往代線上零售客戶支付的運輸成本令服務費收入大幅增加。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40.8百萬元、人民幣579.2百萬元、人民幣593.0百萬元、人民幣293.9百萬元及人民幣343.6百萬元，其主要包括薪金及福利、扣點費、營銷開支、門店費用、租金費用、運輸成本、辦公開支及設備費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7.1%，此乃主要由於目標集團投資線上渠道營銷令營銷開支增加及租金費用因在購物中心開設線下零售門店而增加。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2.4%，此乃主要由於向購物中心支付的佣金增加令門店費用贈加及線上銷售額增加令運輸費用增加。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16.9%，此乃主要由於營銷開支及薪金及福利增加。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呈下降趨勢，由二零一四年的32.2%下降至二零一六年的30.6%並由截

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1.9%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8.5%。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行政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2.3百萬元、人民幣69.0百萬元、人民幣75.9百萬元、人民幣45.5百萬元及人民幣31.9百萬元，其主要包括薪金及員工福利、辦公開支、設備費用、租金開支、攤銷及諮詢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行政開支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32.0%，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10.0%，主要由於薪金及福利增加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產生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人民幣10.4百萬元及人民幣14.7百萬元，惟被辦公開支減少所抵銷。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約30.1%，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上半年產生首次公開發售相關開支人民幣14.7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其主要包括所售材料成本、違約補償及罰款。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4.9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13.6百萬元、人民幣9.2百萬元及零，其為未償還銀行及短期借款的利息開支。

年／期內溢利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錄得的溢利分別約為人民幣80.7百萬元、人民幣101.6百萬元、人民幣100.8百萬元、人民幣32.9百萬元及人民幣107.5百萬元。

由於上述因素，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約25.9%，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減少約0.8%，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加約226.9%。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2.8百萬元、人民幣385.7百萬元、人民幣14.6百萬元及人民幣112.0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3倍、1.7倍、1.0倍及1.1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乃主要由於總流動資產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而增加。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乃主要由於總流動資產因應收關聯方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而減少。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4.6百萬元、人民幣279.0百萬元、人民幣72.7百萬元及人民幣168.6百萬元。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加債務淨額)分別約為79.4%、70.9%及89.7%。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總額增幅超出債務結餘總額的增幅。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債務。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61.9百萬元、人民幣265.6百萬元、人民幣285.2百萬元及人民幣305.4百萬元。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130.5百萬元、人民幣156.9百萬元、人民幣201.8百萬元及人民幣270.7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乃主要由於與主要賬戶線上零售平台的支付條款發生變動。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目標集團關聯方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314.1百萬元、人民幣400.5百萬元、人民幣17.1百萬元及人民幣209.1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關聯方款項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相應款項增加乃主要由於應收GCCL款項增加。應收關聯方款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應收GCCL款項下降，而應收GCCL款項被分類為溢利分配。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應付關聯方款項(就購買嬰兒推車及自行車而應付本公司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307.1百萬元、人民幣262.6百萬元、人民幣255.0百萬元及人民幣414.5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降約14.5%乃主

要由於清償就購買兒童耐用品而應付本集團的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關聯方款項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62.6%乃主要由於就因銷售額較高購買兒童耐用品而應付本集團的款項增加。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分別約為人民幣96.5百萬元、人民幣90.0百萬元、人民幣160.1百萬元及人民幣211.1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6.8%乃主要由於不計息且須按要求償還的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77.9%乃主要由於客戶墊款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1.9%乃主要由於(i)廣告費及運輸費撥備令須按要求償還的款項增加及(ii)客戶墊款增加。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約為人民幣86.6百萬元、人民幣92.3百萬元、人民幣109.1百萬元及人民幣108.7百萬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6.7%而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加約18.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採購因目標集團業務的發展而增加。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略有下降乃主要由於就銷售活動(如二零一六年最後季度的雙十一活動)的採購增加。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短期借款分別約為人民幣115.0百萬元、人民幣110.0百萬元、零及零。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短期借款的利率介乎4.6%至5.3%。

資本架構

目標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三日在薩摩亞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一日，目標公司向GBC配發及發行合共1股股份。因此，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GBC全資擁有。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公司並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財政政策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通常透過內部資金及短期貸款為其營運資金提供資金。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目標集團的管理層密切監察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目標集團的資產、負債及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能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的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2.7百萬元、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30.3百萬元及人民幣6.2百萬元，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添置。

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

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的僱員總數分別為3,768、3,929、3,941及4,025名。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37.0百萬元、人民幣241.2百萬元、人民幣250.0百萬元、人民幣127.8百萬元及人民幣141.2百萬元。僱員數目增加乃主要由於線下店鋪的數目因我們的業務發展而增加。各僱員為國家管理的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就於中國的目標集團的附屬公司的僱員而言)。

外匯風險

目標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目標集團的業務經營主要以人民幣進行。於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目標集團外幣波動的影響通常甚微且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目標集團並無就對沖目的使用金融工具。概無外幣投資淨值是透過貨幣借款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然而，目標集團的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倘發生)。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承擔

除經營租賃承擔外，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目標集團並無其他承擔。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資產被抵押。

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及新業務的未來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及新業務的未來計劃。

債務聲明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作出本債務聲明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目標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貸款、債務證券、押記、按揭或其他類似債項、租購及融資租賃承擔、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向賣方認購銷售股份(即目標於完成時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於完成前，目標集團將會進行重組，當中涉及(其中包括)轉讓目標集團旗下若干公司的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即目標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起，目標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目標或其附屬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其董事亦不知悉目標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面臨任何未決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表緒言

(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以下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及Oasis Dragon Limited(「目標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統稱「經擴大集團」)的備考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旨在說明本集團收購目標集團的100%股權(「收購事項」)對經擴大集團的資產及負債的影響，猶如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文所載資料編製：

(a)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中期報告；

(b)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乃摘錄自本通函附錄二A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及

(c) 經考慮未經審核備考調整(與收購事項直接有關及確實可作依據)後，如其附註所述以說明假設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而對本集團過往財務資料可能造成的影響。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通函其他章節所述的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乃由本公司董事編製，僅供參考，並基於若干假設、估計、不確定因素及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基於其假設性質，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夠真實反映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的財務狀況。

(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3,491	45,044	–	–	–	–	928,53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4,425	–	–	–	–	–	54,425
商譽	834,088	1	–	2,777,600	–	–	3,611,689
其他無形資產	689,404	1,232	–	–	–	–	690,636
於一家合營公司的投資	840	–	–	–	–	–	840
遞延稅項資產	129,979	19,044	–	–	–	–	149,023
其他長期資產	22,150	–	–	–	–	–	22,150
非流動資產總值	2,614,377	65,321	–	2,777,600	–	–	5,457,298
流動資產							
存貨	1,255,482	352,232	–	–	–	–	1,607,7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37,801	312,286	–	–	–	–	1,050,087
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50,058	50,867	–	–	–	–	300,925
應收關聯方款項	456,034	241,197	–	–	(456,034)	–	241,197
可供出售投資	39,603	–	–	–	–	–	39,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28,592	65,213	780,600	(1,084,432)	–	(46,462)	443,511
已抵押定期存款	117,429	–	–	–	–	–	117,429
流動資產總值	3,584,999	1,021,795	780,600	(1,084,432)	(456,034)	(46,462)	3,800,466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67,261)	(125,412)	–	–	–	–	(1,292,673)
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	(587,384)	(243,562)	–	–	–	–	(830,946)
計息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	(727,301)	–	–	–	–	–	(727,301)
應付所得稅	(45,433)	(45,455)	–	–	–	–	(90,888)
撥備	(32,197)	–	–	–	–	–	(32,197)
衍生金融工具	(24,181)	–	–	–	–	–	(24,181)
應付關聯方款項	–	(478,174)	–	–	456,034	–	(22,140)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390)	–	–	–	–	–	(390)
應付股息	(8)	–	–	–	–	–	(8)
流動負債總額	(2,584,155)	(892,603)	–	–	456,034	–	(3,020,724)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備考調整				經擴大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負債表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附註6)*	
流動資產淨值	1,000,844	129,192	780,600	(1,084,432)	–	(46,462)	779,742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615,221	194,513	780,600	1,693,168	–	(46,462)	6,237,04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728,917)	–	(780,600)	–	–	–	(1,509,517)
撥備	(61,197)	–	–	–	–	–	(61,197)
界定福利計劃負債	(8,604)	–	–	–	–	–	(8,6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632)	–	–	–	–	–	(13,632)
遞延稅項負債	(154,936)	–	–	–	–	–	(154,936)
非流動負債總額	(967,286)	–	(780,600)	–	–	–	(1,747,886)
資產淨值	2,647,935	194,513	–	1,693,168	–	(46,462)	4,489,154

(III) **經擴大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附註**

1. 有關結餘摘錄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已刊發中期報告)。

2. 有關結餘摘錄自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載於本通函附錄二A所載目標集團的會計師報告)並按1.00港元兑人民幣0.8669元的匯率兑換為港元。

3. 備考調整指以貸款融資承擔作為擔保的建議長期貸款約100,000,000美元(按1.00美元兑7.8060港元的匯率計，相等於780,600,000港元)，用作撥付收購事項的應付現金代價。

4. 備考調整反映收購事項成本分配至目標集團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指：

   (a) 目標集團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調整

   於收購事項完成時，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綜合資產及負債報表當中目標集團的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按購買會計法按公平值入賬。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董事已假設目標集團可辨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將於收購完成日期連同無形資產的公平值評估及與此公平值調整有關的遞延稅務影響一併重估。

(b) 確認與收購事項有關的商譽

經擴大集團的商譽指收購事項成本超出目標集團可辨別淨資產的估計公平值的金額。根據該協議，收購事項的代價約為360,000,000美元(按1.00美元兑7.8060港元的匯率計，相等於2,810,160,000港元)，包括現金120,485,816美元(按1.00美元兑7.8060港元的匯率計，相等於940,512,000港元)及536,100,000股本公司股份，可向上或向下調整。向上調整上限為36,000,000美元(計及下文(i)及(ii)項調整的影響淨額)，而向下調整並無任何上限。調整詳情為：

(i) 無負債及無現金調整：

(A) 倘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外部債務金額及外部債務等價物高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現金金額及現金等價物，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協議中界定)由賣方以現金結清；或

(B) 倘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現金金額及現金等價物高於目標集團於完成時的外部債務金額及外部債務等價物，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差額的金額，該款項將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協議中界定)由買方以現金結清；及

(ii) 營運資金調整：

(A) 倘實際營運資金較參考營運資金(人民幣－12,768,000元(按1.00港元兑人民幣0.8669元的匯率計，相等於－14,728,000港元))為低，則代價應扣減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賣方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協議中界定)以現金結清；或

(B) 倘實際營運資金較參考營運資金為高，則代價應增加一筆相等於有關差額的金額，而該筆金額將由買方於完成報表定稿當日後30個營業日內(於協議中界定)以現金結清。

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無負債及無現金260,955,000港元乃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加應收關聯方款項減應付所得稅、遞延稅項負債及計息銀行貸款計算得出，而實際營運資金－131,763,000港元乃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加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付關聯方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客戶墊款及應計費用計算得出。

基於上述假設，就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收購事項的總代價乃假設如下：

	千港元
代價	2,810,160
就無負債及無現金進行調整	260,955
就營運資金調整進行調整	(117,035)
總代價	2,954,080

本集團將於完成時就無負債及無現金調整及營運資金調整所確認的調整，可於完成日期作出變更，而任何差異將於總代價作出調整。

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說明用途，對確認因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的分析如下：

	千港元
總代價	2,954,080
減：將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194,513
加：非控股權益	18,033
商譽(附註1)	2,777,600

附註1： 就本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而言，本公司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有否任何減值虧損，此乃與本公司

會計政策一致。本公司董事認為，在進行減值評估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載的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並無任何減值跡象。

本公司董事確認，作為年度財務報表的編製人，編製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所採納的基準將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包括將於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中貫徹採用的目標集團的主要會計政策及估值假設。

收購事項完成後，管理層將於各財政年度年底評估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及將呈列供二零一七年審核的首份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確定年度財務報表的所有適用披露規定將符合適用的認可會計準則。

即使將於日後會計期間進行減值評估，鑒於通函日期及本公司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的結算日，預期商譽減值評估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首份財務報表不會有重大商譽減值。

由於目標集團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可能與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負債報表所用各價值有重大差異，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確認的商譽可能與上文所呈列金額有別。

5. 調整指對銷本集團與目標集團因買賣商品而產生的集團內結餘。

6. 備考調整指本集團所產生的收購事項交易成本及交易成本總額(包括律師、會計及其他專業方)約為46,462,000港元。

7. 除收購事項外，未對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經擴大集團的經營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對此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重大事項致使本通函任何聲明或本通函存有誤導成分。

全體董事對本通函所載資料(與賣方或目標集團有關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本通函所表達觀點(賣方所呈列的觀點除外)乃經審慎合理考慮後達致，且本通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賣方的全體董事對本通函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者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本通函所表達觀點(本集團所呈列者除外)乃經審慎合理考慮後達致，且本通函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2. 市價

(a) 下表載列股份分別於(i)有關期間各個曆月的最後交易日；(ii)最後交易日；及(iii)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

月份	每股股份收市價 *(港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	3.38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八日	3.46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3.77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八日	3.53
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	3.81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3.24
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即最後交易日)	3.28
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3.83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4.17
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4.12

(b) 於有關期間聯交所所報股份的最低及最高收市價分別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的3.19港元及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的4.24港元。

3. 股本

本公司於(i)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ii)緊隨完成後的法定及已發行股本載列如下：

(i)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法定

		港元
5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50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港元
1,119,838,000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11,198,380.00

(ii) 緊隨完成後

法定

		港元
50,000,000,000	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500,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港元
1,119,838,000	股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11,198,380.00
536,100,000	股代價股份(於完成後將予配發及發行)	5,361,000.00
1,655,938,000	股股份	**16,559,380.00**

所有已發行股份相互之間在所有方面具有平等地位，包括有關股本、股息及投票的權利。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概無股份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股份現正或擬尋求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購股權計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可認購合共70,130,500股股份，詳情載列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股股份行使價（港元）	行使期
173,000	2.12	二零一三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1,630,500	2.12	二零一五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2,033,500	2.12	二零一六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3,263,500	2.12	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至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
10,926,666	3.58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11,626,666	3.58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10,926,668	3.58	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6,683,333	3.75	二零一八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
6,683,333	3.75	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
6,683,334	3.75	二零二零年十月七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
1,666,666	3.87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3,333,334	3.87	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日至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1,500,000	3.88	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1,500,000	3.88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1,500,000	3.88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八月二十七日
70,130,500		

除因下表所載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配發股份外，本公司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編製日期)起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發生變動。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	行使價款
二零一七年一月	48,000	101,76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四月	1,129,000	2,393,48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五月	1,293,000	2,741,16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六月	2,003,000	4,246,36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七月	130,000	275,600.00港元
二零一七年八月	106,000	224,720.00港元
	合計：	9,983,080.00港元

合共行使價款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上文所披露未行使購股權及於完成後建議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外，本公司並無會影響股份的未轉換可換股證券或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或換股權。

4. 權益披露

(a) 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名稱	附註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附註(1)	概約持股百分比
宋鄭還先生	(2)(3)	信託的受益人／實益擁有人	259,000,000 (L)	23.13%
Martin Pos先生	(3)	實益擁有人	39,033,498 (L)	3.48%

附註：

(1) 「L」字母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宋先生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為其受託人的信託的全權受益人。有關此權益的其他詳情，請參閱本節(b)段附註2。彼亦於其獲授的1,39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及就其配偶富女士獲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1,39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3) 下列各董事就其獲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宋鄭還先生	1,390,000
Martin Pos先生	2,400,000
劉同友先生	2,400,000
曲南先生	2,400,000
王海燁先生	2,400,000
Jan Rezab先生	5,000,000
何國賢先生	1,000,000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800,000
石曉光先生	800,000
張昀女士	800,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a)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下列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股份／相關股份數目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PUD		實益擁有人	259,000,000 (L)	23.13%
CAEL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59,000,000 (L)	23.13%
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	(2)	受託人	259,000,000 (L)	23.13%
Grappa Holdings Limited	(2)	受控制法團權益	259,000,000 (L)	23.13%
富女士	(2) (3)	信託的委任人／受益人／實益擁有人	261,780,000 (L)	23.38%
FIL Limited		投資經理	119,283,000 (L)	10.65%
富達基金		實益擁有人	80,835,000(L)	7.22%
Pioneer Asset Management S.A.		投資經理	67,418,000(L)	6.02%
Pioneer Investments Management Limited		投資經理	78,170,000 (L)	6.98%

附註：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PUD由CAEL擁有約51.19%，而CAEL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則由Grappa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Grappa Holdings Limited的已發行股本則由Seletar Limited及Serangoon Limited（作為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的代名人）分別擁有50%，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乃為Grappa Trust的受益人以信託方式持有有關權益的受託人。Grappa Trust的受益人包括宋先生、富女士及彼等之家族成員。Grappa Trust為根據新加坡法律成立的可撤銷全權信託。

(3) 富女士就其獲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1,39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且彼亦就其配偶宋先生獲授出的購股權被視為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1,390,000股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i)上文所披露者；(ii)賣方於代價股份的權益；及(iii) PUD、CAEL、SGIL、ROSL及SIML於分派完成後將會收到股份外，據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人士(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或就該等股本持有任何購股權。

5.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i)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會屆滿或不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任何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

(ii) 惟下列者除外：

(a) 劉先生的委任函(並非之前所訂合約的修訂本或替換)，內容有關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董事袍金及薪金為每年人民幣2,000,000元(稅後)，而酌情花紅將參考其相關年度的目標表現釐定。

(b) 金鵬先生的委任函(並非之前所訂合約的修訂本或替換)，內容有關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年期自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起初步為期三年。金先生有權收取每年30,000美元。

任何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間概無服務合約(包括持續及固定期限合約)是於有關期間訂立或修訂；

(iii) 除下文載列的服務合約外，任何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間概無服務合約屬附帶12個月或以上通知期的持續合約；及

(iv) 除下文載列的服務合約外，任何董事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之間概無服務合約屬持續12個月以上而不計通知期的固定期限合約。

董事姓名	任期開始日期	任期	年度酬金 *(附註)*
宋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三年	人民幣1,750,000元
Martin Pos先生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八日	三年	500,000歐元
劉先生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三年	人民幣2,000,000元
曲先生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八日	三年	408,000美元
王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三年	人民幣2,000,000元
Jan Rezab先生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	三年	300,000歐元
何國賢先生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	三年	85,000美元
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	三年	60,000美元
石曉光先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五日	三年	40,000美元
張昀女士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三年	40,000美元
金鵬先生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一日	三年	30,000美元

附註： 不包括酌情花紅(如有)。除宋先生、Martin Pos先生、劉先生及王先生的酬金按除税後基準計算外，其餘董事的酬金均按除税前基準計算。

6.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董事亦不知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面臨任何未決或威脅提出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

7.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宋先生、劉先生、王先生及曲先生因彼等於賣方的間接權益而擁有目標公司及保留業務的權益外，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權益。

8. 於資產及合約的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宋先生、劉先生、王先生及曲先生於目標公司的權益外，概無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宋先生、劉先生、王先生及曲先生於該協議中的權益外，概無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合約或安排。

9.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以下為提供意見以供載入本通函的各名專家的資格：

名稱	資格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統稱「**專家**」)	執業會計師

各名專家已發出刊發本通函之同意書並同意以所示形式及文義收錄其函件及／或引述其名稱或意見，且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名專家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實益權益，亦無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認購或提名人士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名專家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已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的編製日期)以來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10. 重大合約

除該協議外，於緊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兩年之日後及直至該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11. 根據收購守則所作其他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i. 除董事會函件「代價」一節「擔保」一段所說明之抵押代價股份外，概無將向PUD、CAEL、SGIL、ROSL及SIML發行之代價股份將會據此轉讓、質押或抵押予任何其他人士的協議、安排或諒解；

ii. 除本附錄上文「4(a)權益披露」一段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賣方董事、賣方、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擁有或控制本公司任何其他證券、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或於其中擁有權益；

iii. 執行董事Martin Pos先生持有39,033,4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48%。完成前，Pos先生被推定為第(6)類別推定項下與PUD一致行動。該第(6)類別推定於完成後將不再適用。Martin Pos先生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其餘董事並無於本公司持有任何股份，因此並無董事將會有權投票贊成或反對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任何決議案；

iv. 除董事會函件「賣方資料」一節的集團架構附註(1)至(5)所載者外，於有關期間，本公司及董事概無擁有或控制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或於其中擁有權益，其中任何一方亦無買賣一致行動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獲取價值。

v. 除訂立該協議外，於有關期間，董事、賣方董事、賣方及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概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獲取價值；

vi. 概無人士不可撤銷地承諾將會投票贊成或反對批准收購事項及清洗豁免的建議決議案；

vii. 概無任何董事與任何其他人士之間的協議或安排以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的結果為條件或視乎有關結果而定或以其他方式與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有關；

viii. 概無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與任何人士訂有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所提述類別之任何安排；

ix. 概無任何董事已獲或將獲提供任何利益作為失去職位或其他與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有關之補償；

x. 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與任何董事、近期董事、股東或近期股東之間概不存在任何協議、安排或諒解(包括任何補償安排)與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有關連或依賴於收購事項及／或清洗豁免；

xi. 本公司或任何董事概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xii. 於有關期間，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概無借入或借出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

xiii. 除該協議外，一致行動集團成員公司概無訂立任何董事於其中擁有重大個人權益的重大合約。

xiv. 於有關期間，概無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退休基金及本公司任何顧問(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2)類別所指者，但不包括獲豁免自營買賣商)擁有或控制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亦無買賣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以獲取價值。

xv. 概無人士與本公司或根據收購守則聯繫人定義第(1)、(2)、(3)及(4)類別屬本公司聯繫人之任何人士訂有收購守則規則22註釋8所提述類別之任何安排。

xvi. 概無本公司任何股份、可換股證券、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衍生工具由與本公司有關連的基金經理全權管理。

12. 一般資料

(a) 賣方的註冊辦事處位於Harbour Place, 2nd Floor,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P.O. Box 472,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賣方的通訊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20樓2001室。賣方的董事為宋先生及富女士。賣方分別由PUD持有25.90%、CAEL持有24.00%、SGIL持有22.25%、ROSL持有15.10%、SIML持 有5.00%、VLVL持 有4.28%、WAWA持 有1.17%、FTHL持 有1.15%及COOP持有1.15%。

(b) PUD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ricor Services (BVI) Limited, P 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董事為宋先生、富女士、王先生、劉先生及Chen Huaixiao先生。PUD的持股情況於董事會函件「賣方資料」一段的架構圖附註(2)內說明。

(c) CAEL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ricor Services (BVI) Limited, P 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董事為宋先生及富女士。CAEL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間接持有。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是以信託方式代Grappa Trust的受益人(包括宋先生、富女士及彼等之家族成員)持有該等權益的受託人。

(d) SGIL的註冊辦事處位於Tricor Services (BVI) Limited, P 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董事為宋先生及富女士。SGIL由宋先生擁有44.44%權益、富女士擁有22.22%權益、王先生擁有16.67%權益、劉先生擁有11.11%權益及曲先生擁有5.56%權益。

(e) ROSL的註冊辦事處位於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唯一董事為富女士。ROSL由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Golden Phoenix Trust的受託人間接持有；富女士為信託的委託人，而Credit Suisse Trust Limited作為受託人以信託方式代受益人(包括富女士)持有該等權益。

(f) SIML的註冊辦事處位於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董事為劉先生及李潔女士。SIML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g) 宋先生、富女士、Kobler女士、劉先生、王先生、曲先生、Martin Pos先生及Jan Rezab先生各自的營業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20樓2001室。

(h)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何小碧女士。何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的資深會員。彼亦持有香港特許秘書公會的持業者認可證明書。

(i)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 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

(j) 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20樓2001室。

(k) 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l) 本公司的財務顧問為摩根士丹利，其通訊地址為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環球貿易廣場46樓。

(m) 本通函同時以中英文版本刊發，並以英文版為準。

13. 備查文件及備覽文件

自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下列文件的副本(i)於任何日期(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下午五時正的正常營業時間內在本公司位於香港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20樓2001室)；及(ii)本公司網站(http://www.gbinternational.com.hk)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網站(www.sfc.hk)可供查閱。

(a) 本公司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b)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各年的已刊發年報；

(c) 本通函所載董事會函件；

(d) 本通函所載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e) 本通函所載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f) 本附錄「重大合約」一段所述重大合約；

(g) 「董事服務合約」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

(h)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各名專家之同意書；

(i)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目標集團的財務資料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A；

(j)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發出就經擴大集團的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二C；及

(k) 本通函。

Goodbaby International

Goodbab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雷格斯商務中心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本通告未明確界定之詞彙應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刊發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1. **「動議：**

(a) 批准、追認及確認該協議(註有「A」字樣的副本已呈交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實行及／或使該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所有交易生效而進行其可能認為必需或適宜之一切有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包括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委員會批准代價股份上市及買賣後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實行及／或使發行及配發代價股份的任何相關或附帶事宜生效而進行其可能認為必需或適宜之一切有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b) 待上文第1(a)項決議案通過後，批准由執行人員授出或將予授出的清洗豁免，並授權任何一名董事為實行及／或使清洗豁免的任何相關或附帶事宜生效而進行其可能認為必需或適宜之一切有關事宜及採取一切有關行動。」

承董事會命
好孩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宋鄭還

香港，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

附註：

1. 隨通告附奉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2. 委任代表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一間公司，則必須加蓋印章，或由任何高級職員、授權人或其他獲授權簽署該表格的人士親筆簽署。

3. 任何有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均可委任一名或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以指定格式的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表格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5. 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回論。

6. 就任何股份的聯名登記持有人而言，任何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就有關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名該等聯名持有人親身或由受委代表出席大會，則只有於股東名冊上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者的投票方會被接納，而其他登記持有人的投票則不被接納。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為確定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在此兩日本公司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據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五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交至本公司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宋鄭還先生、Martin POS先生、劉同友先生、曲南先生、王海燁先生及Jan REZAB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國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Iain Ferguson BRUCE先生、石曉光先生、張昀女士及金鵬先生。